生而为人 无须抱歉

跑吧！梅洛斯

走れメロス

[日] 太宰治 著

黄友玫 译

颓废太宰 热血开跑

太宰治

「中二」作品大集结

就是现在，让他们看看爱与真实的力量！

那个写了《人间失格》的太宰治，他也有青春执着、热血汨汨的一面啊！

中信出版集团

版权信息

书名:跑吧！梅洛斯

作者:[日]太宰治

译者:黄友玫

ISBN:9787508671444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伴随着太宰治这样一位无可替代的作家的死，他那天赋的才华也一起陨灭了。

——石川淳（1899—1987）

倘若举办一场文学奥林匹克运动会，各国要挑选一名代表选手的话，日本的代表，或许不是夏目漱石，不是谷崎润一郎，也不是三岛由纪夫，而是太宰治。

——井上靖（1907—1997）

太宰文学作为昭和文学不灭的金字塔，地位正变得越来越稳固。

——鸟居邦朗（1933—2014，日本著名评论家）

虽然三岛由纪夫讨厌太宰治，但我觉得三岛的文风就很像太宰治。这两人的作品皆充满警句，许多地方甚至以警句替代描写。尽管我觉得很滑稽，却仍不得不说，三岛由纪夫是用太宰治的文体来写东西的。

——大江健三郎（1935—　）

我在文学方面的偶像是太宰治、马塞尔·普鲁斯特、加西亚·马尔克斯。太宰治自杀过三次，他的人生和作品都有些沉郁。但他的确是一个非常认真的人，而且他的很多作品甚至有一些喜剧色彩，有些幽默。

——岩井俊二（1963—　）

怎么说呢，我喜欢苦闷、时运不济的趣味。太宰治的短篇文章都是在讨论人的失败、羞耻。那样的文章可是太宰文学的基础。在穿过光明面里，也伴随着哀愁。我想写的正是这些东西。

——又吉直树（1980—　，第一百五十三届芥川奖得主）

无论是喜欢他还是讨厌他，是肯定他还是否定他，太宰治的作品总具有一种不可思议的魔力。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里，太宰笔下生动的描绘都会直逼读者的灵魂，让人无法逃避。

——奥野健男（1926—1997，文艺评论家）

太宰治曾写过一个短篇小说《叼烟的英俊恶魔》，我一直觉得是一个很棒的电影名字。我很喜欢太宰治，而梁朝伟总让我想起他。

——王家卫（1958—　）

穿衣哲学

> 在人生的旅途上背荷太多无谓的事物，在我看是抑郁的源头，行李要越少越好。

曾经有段短暂的时间，我默默地在意某件事，那就是服装。就读于弘前高等学校一年级的时候，我曾穿着条纹和服、腰缠角带[注]走在路上，为的就是前往女师傅那里学习义太夫[注]。但那股狂热也只不过维持短短一年而已，后来我愤怒地摒弃那样的服装，不过倒也没有什么特别高尚的动机。

我在一年级的寒假来到东京游玩，某晚穿着一身风流潇洒的行头，掀开关东煮小店的绳帘。大姐，来瓶热乎乎的烧酒吧！尤其是“热乎乎的”，特别模仿一种文绉绉的、所谓风流雅士的口吻，装腔作势了一下。好不容易那热乎乎的黄汤下肚，我开始用不灵光的舌头吹嘘起先前学来的粗俗语汇，连我自己都不知所云。店里的老板娘却露出开朗的笑容，天真地说小哥您是东北人吧？或许她只是随口恭维也说不定，我却感到相当泄气。我也并非大笨蛋，那天晚上我愤怒地抛弃了风流潇洒的服装，之后我就尽量努力维持普通的穿着。不过本人身高五尺六寸五分[注]（虽也曾测过五尺七寸以上，但我不相信），即使正常走在街上，似乎也非常显眼。

进了大学，即便我自以为穿着普通，仍受到友人规劝，他们似乎认为橡皮长靴很怪异。橡皮长靴是非常方便的东西，不需要穿袜子，可以直接套着足袋[注]穿，也可以光着脚穿，不必担心被人看出来。我大多是

光着脚穿，橡皮长靴里面很温暖，出门时也不需要像穿有鞋带的皮鞋那样，一直蹲在玄关拖拖拉拉。只消咻咻地把脚伸进去，就能马上出门。脱掉时也可以双手插在裤袋里，轻轻往空中一踢，就咻地脱掉了。无论是积水还是泥泞道路，都能昂首阔步。橡皮长靴是我重要的珍宝啊，为何不能穿着走路？但是亲切的友人说，看起来还是很奇怪，最好不要再穿了，你连天气晴朗的日子也穿着它，看起来标新立异，好像故意引人注目。换句话说，别人以为我是为了耍帅，才穿着橡皮长靴到处走。真是误会大了！我在高等学校一年级时，就切身感受到自己不可能装成文人雅士，之后对于衣食住行，便专爱便宜简便者。但是我不论身高还是长相，甚至鼻子都大人一等，很容易就引人注意。就算只是随便戴顶鸭舌帽，朋友们也会对我说，你怎么会想到戴鸭舌帽？不太适合你、很奇怪、拿掉比较好等亲切的忠告给我时，我实在不知道要如何是好。长得高大的男人光在这件事上，就必须比别人加倍下功夫才行。我自认为已经过着很拘谨朴素的生活了，别人却经常不这样想。我也曾自暴自弃想过干脆留个像前总理大臣林铣十郎[注]那样的大胡子，但在这个只有六叠、四叠半、三叠大小三个房间的小房子里，一个只有胡须很不得了的高大男人走来走去，看起来一定很奇怪。这么一想，我就不得不死了这条心。有一次友人带着严肃的表情表示，爱尔兰作家萧伯纳若生在日本，恐怕无法以写作为生。我也很认真地思考日本的现实面之深，回应道，总之就是心境的问题。正当我接着要再说两三个意见时，朋友扑哧一笑，不是啦，不是啦，萧伯纳不是身长七尺吗？七尺的小说家在日本根本没办法生活啊。他若无其事地说着，漂亮地捉弄了我。但朋友这个天真的笑话，我却无法打从心底笑出来，反倒是让我冒了一身冷汗。如果我再多长个三十厘米的话，实在是非常危险的身高哇！

在高等学校一年级时，我就看透讲究衣着也是枉然，之后手边有什么便毫不挑剔地穿在身上。虽然我自以为穿着普通的服装，却总是成为朋友批评的对象，因此渐渐觉得心虚，又悄悄地开始在意起服装了。虽说在意，我也深知自己俗气，每当听到朋友批评我，我总感到无地自

容，因此从未有过穿上哪件衣服，或把某块古布做成羽织[注]之类的，好让自己变得高雅、有魅力的非分之想，别人给我什么衣服我穿上便是。此外，不知怎么说，我对自己的衣服或衬衫、木屐极端吝啬，要把钱花在这些东西上面，简直让我心如刀割。我曾经怀中揣着五元出门买木屐，却在木屐店门口徒然地来回踱步、思前想后，最后下定决心跑进木屐店隔壁的啤酒屋，把五元全部拿来买酒喝。我总认为衣服或木屐不是要花自己的钱买的。一直到三四年前，每当换季时，故乡的母亲都还会寄来衣饰等物。母亲已经十年没见到我了，她不知道我已成为一个通情达理的胡须男，寄来的衣物图案实在非常花哨。当我穿上那件大大的絣[注]布单衣[注]，看起来就像是相扑力士；又或者穿上那件染满桃花、被我拿来当睡衣穿的浴衣，就像是在破陋的休息室里发抖的新剧[注]老头演员似的，真的很像。但我抱着“别人给我什么衣服我穿上便是”的原则，即使内心深感无奈，可是当偶然来访的友人看见我穿着那些衣服在屋里盘腿而坐、郁闷地抽着烟的时候，对方努力忍住不笑出来的样子，实在令我心情低落不已。最后，我把这些和服拿到某个仓库寄放。如今母亲已不再送或寄任何和服来，我必须用自己的稿费买齐所需的衣物。但由于我对购买自己的衣服一事极端吝啬，这三四年来只买了一块夏季的白絣，和新做了一件久留米絣的单衣而已，剩下的全部都是从前母亲寄来、寄放在某个仓库的衣物，按需要拿出来穿。就拿我在夏季转换到秋季的这段期间的穿着来说好了，盛夏只穿一件白絣，之后越来越凉爽，就拿久留米絣的单衣和铭仙[注]絣的单衣交替着穿出门。在家时，大多是穿着丹前[注]的浴衣。铭仙絣的单衣是内人亡父的遗物，穿着走路时衣摆会沙沙作响，让我心情愉快。不可思议的是每当我穿着这件衣服出去玩，一定会下雨——说不定是岳丈的训诫——甚至还遭遇过洪水，一次在南伊豆，另一次是在富士吉田，我遇到大水而多少受了点罪。南伊豆是七月上旬的事，我投宿的小温泉旅馆被浊流吞没，差一点就被冲走。富士吉田那次则是八月底举办火祭庆典的时候，当地的友人来信邀我去玩，我回复现在还很热不想去，等天气变凉再去。那位朋友又再一次写信来说吉田的火祭一年只有一次，吉田的天气已经变凉了，下个月就会

变冷。文字间能清楚感受到他的不愉快，因此我急急忙忙地赶往吉田。出门时内人又说什么穿这件衣服去会再次遇到洪水之类的不吉利的话，让我有种不祥的预感。直到八王子附近都还是晴朗的天气，在大月换乘往富士吉田的电车之后，便开始下起大雨。车内挤满登山客及游览的男女而无法动弹，每个人口中都吐露着“啊，惨了，真讨厌”之类的对大雨的抱怨。穿着岳丈遗物这件招雨和服的我，感觉自己正是招来这场暴雨的元凶，心中满是叫人恐惧的罪恶感，连头都抬不起来。

抵达吉田后仍下着倾盆大雨，正是雨势最大的时候，我和来车站接我的朋友跌跌撞撞地跑进车站附近的料亭。邀请我来的朋友对我很是过意不去，但我知道这场暴雨的原因出在我身上的铭仙和服上，反而是我对朋友感到抱歉。可是因为这罪名过于可怕，我实在说不出口。听说火祭和庆典的一切都乱七八糟。每年到了富士山的封山日，为了向木花咲耶姬[注]表示谢意，家家户户的门口都会堆起丈余高的木柴，各自点火，争相比赛谁家的火焰更为猛烈。我至今还未看过，我以为今年一定能看到，却因这场暴雨而泡汤了。我们在料亭里徒然地喝着酒，等待雨停，但到了晚上，甚至刮起风来了。女服务生打开窗户外面的防雨板，露出一条缝，喃喃地说：“啊，有点红红的呢。”我们起身向外一瞧，南方的天空呈现淡淡的橘红色。不知是谁煞费苦心地烧起了烽火，想在这暴风雨中至少献上一个礼物给木花咲耶姬吧。我心里实在非常苦闷，说起来，这场讨厌的大暴风雨都是因为我这身招雨和服的缘故。在没有必要的时候，从东京大摇大摆地过来，把吉田男女老少引颈期盼的欢乐夜晚，搞得一塌糊涂的雨男就在这里。这件事我如果向女服务生说漏嘴一点点，一定马上被吉田的居民围起来痛殴吧？我终究是窝藏私心，没有向友人或女服务生说出自己的罪过。那夜很晚雨才慢慢变小，我们离开料亭，一起投宿在池塘边的一家大旅馆。翌日早晨非常晴朗，我和友人分手，想坐巴士经御坂山口前往甲府。巴士过了河口湖二十分钟左右，开始爬上山口，泥石流崩塌的路段，十五位乘客纷纷拉起衣摆，抱着要步行过山口的决心，三三两两地开始爬山，但一直走一直走，都没看到从甲府来迎接的巴士。最后只好放弃，又空虚地回头走到原来的巴士，

就这样回到吉田町。这一切都是我那件有魔力的铭仙害的。下次如果听说哪里有旱灾，我打算穿着这件和服去那里，到处晃晃，如此一来就会下起丰沛的大雨，无力如我，也能在意想不到之处贡献一己之力。

除了这件招雨和服之外，我还有一件久留米絣的单衣，那是用我的稿费买的第一件和服。我很珍惜这件衣服，只有在最重要的外出之际才会穿它。自以为是一流的盛装，别人却没有那么注意。穿这件衣服出门时，洽谈的事也常常不是很顺利——或许看起来像是便装，大多数场合我都感到被轻视。然后回家的路上一定会不甘地想着“可恶，葛西善藏[注]不也是这样穿吗？一定要你们好看，我绝对不会丢弃这件和服”云云，更加深了固执的意念。

从单衣换到袷衣[注]的期间很难掌握，从九月底到十月初大约有十天，我会陷入不为人知的忧愁。我有两件袷衣，一件是久留米絣，另一件是某种绢布。这两件都是从前母亲寄来给我的，只有这两件的图案细小又朴素，我并没有放在那个街角的仓库保管。我自知并不适合身穿长拖及地的绢布和服、披上羽织、脚踩羊毛毡草履、挥舞着拐杖走在路上，因此那件绢布和服也被我束之高阁，这一两年只穿过两次，一次是陪朋友相亲，另一次是正月陪内人回娘家。当然，并没有搭配羊毛毡草履和拐杖，而是穿着袴裤[注]，脚踩新的两齿木屐。我之所以讨厌羊毛毡草履，并非是我有多么俗气。羊毛毡草履看起来很优雅，进入剧场或图书馆及其他大楼时，也不会像木屐那样给保管鞋子的人添麻烦。其实我穿过一次，但脚底在草履鞋面上滑到不行，让我感到非常不安且焦虑，比穿木屐还要累五倍。仅止于那一次，我就不再穿了。再说到拐杖，边走边拿着它挥舞，看起来好像很有见识，没有什么不好，但我比一般人稍微高了一些，不管哪根拐杖对我来说都有点太短。若勉强撑着地面走，我就必须弯着腰；若一步步弯下腰戳着拐杖走路，看起来就像是去扫墓的老太婆。五六年前，我找到登山用的细长登山杖，拿着它走在街上，果然被朋友批评是低级的趣味，便慌忙停用了。可是我并不是为了好玩才拿登山杖出门啊！还不是因为一般的拐杖都太短了，不能让我随

心所欲地撑着走，导致不耐烦而火气上来。坚固且细长的登山杖对我来说，是肉体上非常必要之物。虽然有人告诉过我拐杖不是撑着走而是要拿着走的，但我非常讨厌走路时手上拿着东西，去旅行时，也为了能尽量两手空空地坐上火车而下了许多功夫。不仅仅是旅行，在人生的旅途上背荷太多无谓的事物，在我看是抑郁的源头，行李要越少越好。人生在世三十二年，渐渐开始背负沉重重担的我，何必连随意散步的时候，都要拿着麻烦的身外之物呢？我在外出之际，即使不好看，也要将大部分的随身物品塞进怀中，唯有拐杖塞不进去，不是架在肩上，就是要一直拿在手上，真是非常麻烦。再加上狗总误会那是可疑的武器而大声吠叫，总之没有半点好处。不论我怎么想，身穿长拖及地的绢布和服、不披上羽织、脚踩羊毛毡草履、手拿拐杖，再加上白色足袋的那种风雅潇洒的打扮实在不适合我。或许我就是天生穷命吧。顺带一提，我踏出校门后七八年间，从来没穿过西装。并非我不喜欢西装：不！哪是不喜欢，我觉得西装一定方便又轻快，甚至非常向往。我只是因为没有，所以才没穿罢了，故乡的母亲也不会寄西装给我。加上我身长五尺六寸五分，现成的西装根本穿不下，如若重新定做，同时还要购买皮鞋、衬衫及其他各种附属品，说什么也要花费百元以上。我对食衣住很吝啬，若要投下百元以上办齐西装，干脆从悬崖跳下去算了。有一次N氏办出版纪念会，那时我除了穿在身上的丹前之外，没有其他和服，向朋友Y君借来西装、衬衫、领带、皮鞋、袜子等等，套在身上，低声下气地笑着出席。那次也是风评很差，很少看你穿西装啊，不好看、不适合你云云，又被认识的人毫不领情地否决了。最后连借我西装的Y君也在会场的角落向我小声抱怨说，都是你害的，连我的西装都被批评得一无是处，以后我也不想穿这套西装了。唯一一次穿西装，竟是落得这样的下场。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再穿上西装？目前我完全不想花上百元新做一套，所以应该是很遥远的以后吧。我暂时就只能穿手边的和服了。

如同前面提到的，我有两件袷衣。绢布做的那件，不是很得我心，久留米絣做的虽只有那一件，但我非常喜爱。对我来说，朴素得像读书人穿的和服一样让我感到舒适轻松，真希望能一辈子都朴素地活着。出

席任何集会的前一天晚上，我都会把这件和服折好、放在垫被下面睡，如此一来就仿佛入学考试前一晚般，隐约有种心跳加速的感觉。这件衣服对我来说，就像是某种攻城略地的盛装。当秋意越来越浓，到了能抬头挺胸穿着这件衣服的季节，我就松了一口气；换句话说，从单衣换到袷衣的过渡期，我没有适当的衣服可穿。过渡期间总让无力者如我感到慌张，尤其是夏与秋的过渡期，更是让我不知所措。穿袷衣还太早，心里很想赶快穿上那件中意的久留米絣，但日间会热得受不了；若执着于单衣，又让人感觉寒酸。反正我的确是寒酸，驼着背走在寒风中冷得打战，大概也很相称，但那样我又会被人批评是贫穷招牌啦、乞丐的威胁啦、在怄气啦等等。况且如寒山、拾得般打扮得太过超凡、无缘无故让人吓一跳也不是件好事，因此我尽量想穿得普通一点。简而言之，我没有毛织品，我真的很想要一件上好的毛织品和服。其实我手上是有一件，是在上高等学校时，追求时髦而偷偷买的，上有浅红色条纹纵横交错。当我从时髦的迷梦中醒来，怎么看都觉得那不是男性衣物，很明显是女性的，那个时期我的确是冲昏头了。一想到我曾毫无意义地穿着这不知该说是花哨还是怎么形容的和服，忸怩作态地走在路上，我不禁双手掩面呻吟。这实在不是我能穿的，光看着都不舒服。我一直都把这件衣服丢在那个仓库。去年秋天我稍微整理了仓库里的衣服、毛毯、书籍等，转卖不要的，只把用得到的带回家。当我把大大的布巾包袱带回家，在内人面前打开的时候，我瞬间满面通红、坐立不安，因为我结婚前的散漫、懈怠，就在眼前如实地展开。肮脏没洗过的浴衣塞满整个仓库，屁股破了个洞的丹前同样也是揉成一团被扔置其中，没有一个像样的，全都是肮脏又有霉味且样式奇怪、图案花哨，完全不像是个正常人的物品。我打开布包时，只好不断地自嘲：

“真是颓废啊，卖给收破烂的算了。”

“太可惜了。”内人不怕脏地一件一件翻看，“这件是纯毛的，可以拿来翻新。”

我一看，正是那件毛织品。我狼狈得简直想跑出屋外。我记得我把它放在仓库里了，怎么会跑到布巾包袱里了呢？直到现在仍是一个谜。不知是哪里搞错了，真是个大失败。

“那是我年轻时穿的，很花哨吧。”我试着掩饰内心的狼狈，用无心的口吻说。

“还可以穿啦，你不是一件毛织品也没有吗？真是太好了。”

我真的很不想穿。在仓库放了十年，布面变成奇怪的色泽，也就是所谓的“羊羹色”；浅红色的纵横条纹呈现不干净的涩柿子色，简直就是老太婆的和服。事到如今，这件和服的奇怪颜色更是把我吓得瞠目结舌直想撇过头去。

今年秋天时，有篇当天必须交稿的稿子要写。我一大早就跳起来，一看发现枕头边有件没看过的和服，折得整整齐齐地放在那里，正是那件毛织品。天气已渐渐变得凉爽，看起来好像已经洗干净并重新缝制过，稍微变得整洁一些，但羊羹色的布面和涩柿子色的条纹仍没有丝毫改变。那天早晨我光在意着工作，对衣服的事情感到麻烦，便什么也没说就很快地穿上，连早饭也没吃就开始写作。过午后不久终于写完，正松了一口气的时候，一位久违的朋友无意间来访，真是太巧了！我便和他一起吃午饭，东拉西扯地闲聊，然后出门去散步。走进我家附近的井之头公园树林里时，我终于注意到自己一身古怪的打扮。

“天啊，糟了！”我不禁惨叫出来，“这样不行。”我停下了脚步。

“怎么了？肚子痛吗？”朋友担心地皱起眉头看着我。

“不，不是肚子痛啦！”我苦笑着，“这件和服很奇怪吧？”

“这个嘛……”朋友认真地打量，“是有些花哨啦。”

“十年前买的，”我又往前迈步，“应该是女装，更何况已经变色了——”说到这，我连抬起脚的气力都没了。

“还好啦，没那么显眼。”

“是吗？”我稍微提起精神，走出树林，下了台阶，来到池塘边。

我还是很介意。今年已经三十有二、胡须茂密的高大男人，看起来多少吃过一些苦，却像是闹着玩般穿着奇特的和服、磨秃的木屐，无所事事又慢条斯理地在公园里走来走去。不知情的人一定以为我是做坏事的地痞流氓，而认识我的人则会更加看不起我地说，那家伙还是一样惹人厌，别管他了。长久以来，我就是这样遭到误解的。

“我们去新宿如何？”朋友提出邀约。

“别开玩笑了！”我摇摇头，“这身打扮走在新宿街头，如果被谁看见，我的风评就更糟了。”

“不会有那种事啦！”

“不要，对不起了。”我顽固地回绝，“到那边的茶店休息一下吧。”

“我想喝酒，一起去市区啦！”

“那边的茶店也有啤酒啊。”我不想去市区，除了这身和服外，今天写完的小说也觉得写得不好，心里很是焦躁。

“茶店就算了，太冷了不想去。我想找个地方安静地喝酒。”我也听说了，朋友最近遇到了很多不愉快的事。

“那就去阿佐之谷吧，新宿实在太……”

“你知道什么好地方吗？”

其实也不是什么好地方，只是那里之前我也常去，即使这身异样的打扮应该也见怪不怪，加上就算钱有些不够也能赊账的方便性，以及是没有陪酒女、只卖酒的店，不需要顾虑衣着。我是这样想的。

薄暮时分，我们在阿佐之谷站下车。和这位朋友走在阿佐之谷的街上，内心实在难以忍受。商店的展示窗玻璃上映照着我一身如寒山、拾得般的样貌，我的和服看起来红彤彤的，宛如庆祝八十八大寿、穿上红色防寒内衣的老翁。在如今艰难的世道中没有任何积极作为，连一丝文名亦无，十年如一日地脚踏磨秃的木屐，在阿佐之谷的街上徘徊，今天甚至还穿着一身红色的和服，或许我真是永远的失败者也说不定。

“不管活到几岁都一样，虽然自己觉得已经很努力了。”走着走着，我开始发起牢骚，“文学就是这样吗？我好像不行了，没办法再这样走下去了。”

“服装还是要端正整齐、规规矩矩才行。”朋友安慰我说，“我在公司里也吃了很多亏。”

这位朋友在深川的某公司上班，不过也是不想花钱置装的个性。

“不，不是只有服装而已，是更根本的精神。我们都受到不好的教育影响，还是魏尔伦㊟好啊。”魏尔伦和红色和服到底有何关联，连我自己也觉得很唐突而感到不好意思。每当我觉得自己潦倒落魄、是个失败者时，常常会想起魏尔伦快哭出来的脸而获救，想要继续活下去——他的软弱，反而带给我活下去的希望。我坚信若非出于最战战兢兢的反省，无法发出真正崇高的光明。总而言之，我想要活下去，活出所谓最崇高的骄傲和最俭朴的生活。

“扯到魏尔伦是不是太离题了？唉，怎么说这件和服都没救了。”我心中实在难受。

“不会的，没关系。”朋友只是轻轻笑着。市区的街灯刚刚点亮。

那晚我在喝酒的地方，铸下一个意想不到的大错。我揍了那位好友。其实都是那件和服不好，我最近事事容忍、练习微笑以对，因此连一丁点粗暴蛮横也没有，但那晚却失手了。我非常相信全部都是这件红色和服害的，衣服对人心的影响真是可怕呀！那晚，我带着极卑微的心情坐在阴暗角落喝酒，很是郁闷、不开心，甚至格外小心顾虑着老板。谁知我朋友那晚不知怎的非常有精神，把古今东西的艺术家全都骂过一回，并趁势和老板作对。我见识过这老板的可怕，某次有位不认识的青年就像我朋友这样发酒疯，向其他客人挑衅时，这老板突然间变了一张严肃的脸，宣告说：“现在是什么情况你不知道吗？请你出去，不要再来了。”那次经验让我觉得老板是个可怕之人，而现在我朋友正发着酒疯和老板作对，想到等一下我们两个一定会尝到被赶出去的耻辱，我不禁捏了一把冷汗。如果是平常的我，才不会介意什么被赶出去的耻辱，而是和朋友一起气焰嚣张，那晚我却为了自己奇特的服装而畏畏缩缩，不断地打量着老板的脸色，“嘘、嘘”小声地提醒朋友。然而朋友的语锋益发尖锐，眼看情势将走到对方将下达逐客令的地步。这时我急中生智，想到“安宅之关[注]”的古人智慧，我下定决心要效法弁庆并尽可能让朋友不感到疼痛，且尽量制造出最大的声响。啪、啪，我打了他两耳光：“你给我清醒一点，你平常不是这样的，今天晚上怎么了，清醒一点！”为了让老板听清楚，我大声地说。以为如此一来就不会被赶出去，正松了一口气时，义经竟站起身来朝弁庆扑了过来。

他叫着：“喂！你竟然打我，那我也不客气了。”戏不是这样演的啊！弱不禁风的弁庆狼狈地站起来，正左避右闪之时，终于害怕的事情发生了。老板直接走到我身边说“请出去，你这样造成其他客人的麻烦”，向我下达逐客令。想来也对，刚刚引起骚动的确实是我，其他人怎会明白这是弁庆的苦肉计？客观来看，撒野的元凶的确是我没错。我被老板赶出门，留下了喝醉又大声吵嚷的朋友，心中感到深切的悔恨。都是这身打扮不好。如果穿了规规矩矩的衣服，老板多多少少会肯定我

的人格，我就不会遭受到被赶出来的耻辱了。就这样，穿着红色和服的弁庆驼着背、脚步沉重地走在阿佐之谷夜晚的街上。现在我好想有一件毛织品和服，一件可以泰然自若地穿在身上的衣服。但对买衣服极端吝啬的我，我想往后还是会因为衣服而吃足各式各样的苦头。

来道习题吧！来定定国民服装如何？

---

1. 角带，一种窄版腰带，是最常见的男用腰带。
2. 义太夫，一种传统说唱故事的曲调，是江户时代前期大阪的竹本义太夫创始的净琉璃之一，曲风豪快华丽。
3. 五尺六寸五分约为一百七十一厘米左右，而五尺七寸约一百七十三厘米。
4. 足袋，和式分趾袜，或称二趾袜，拇指与其余四趾分开的袜子，呈“丫”形，穿木屐时可以让脚趾卡住上面的绳系。
5. 林铣十郎（1876—1943），历任陆军大臣、内阁总理大臣、外务大臣、文部大臣等。
6. 羽织，较短的和服，穿在最外层防寒或作礼服用。
7. 絣，用事先染好的经纬线织成的花色布匹。
8. 单衣，没有内衬的和服，适于夏季穿。
9. 新剧，始于1888年（明治二十一年）的日本戏剧流派。剧目大多描写当代庶民的喜怒哀乐。
10. 铭仙，使用平织法的绢织品。
11. 丹前，铺棉的防寒长上衣，图案多为花哨的条纹。
12. 木花咲耶姬，镇守富士山的女神和樱花之神，传说她能护佑富士山不喷发。其庙位于富士山终年积雪之高处。
13. 葛西善藏（1887—1928），小说家，私生活是出了名的不检点。
14. 袷衣，有内衬的双层夹衣，秋冬穿。
15. 袴裤，日式服装中的下裳，也称为褶裙。
16. 魏尔伦（1844—1896），法国象征派诗人。一生离不开酒、女人、反叛、背德与悔恨。
17. 安宅之关，指室町时代大名富坚氏设于石川县小松市靠日本海的安宅一地的关所，但真实性已不可考。据传源义经出奔奥州时途径安宅，被渡守怀疑，手下大将弁庆便用

金刚杖重重打了源义经以掩护主君。太宰治在此处自比弁庆要拯救朋友（义经）。

跑吧！梅洛斯

就是现在，让他们看看爱与诚实的力量。

梅洛斯怒火中烧，他决定要除去这狡诈暴虐的国王。梅洛斯并不懂政治，他只是乡村的一介牧羊人，一直以来生活中只有吹笛子、和羊群玩耍，但对于邪恶，却比常人加倍敏感。

今早拂晓时分，梅洛斯即自村里启程，越过平原、越过小山，来到十里外的锡拉库萨(注)市区。梅洛斯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也没有娶妻，与十六岁内向的妹妹两人相依为命。他的妹妹最近将嫁给村里某位老实的牧羊人，即将举行结婚典礼。为此，梅洛斯才专程来到遥远的市区，采购新娘服饰和宴客的美食。他先买好了各样物品，信步走在京城市大街上。梅洛斯有个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赛里努迪斯，正在这锡拉库萨市区当石匠，他打算去拜访这位老朋友。由于许久未见，前往拜访的路上他雀跃不已。但走着走着，梅洛斯觉得市区的气氛怪怪的，街上鸦雀无声。纵使太阳已经下山，街道一片黑暗也是理所当然，不过又似乎不完全是夜晚的关系，整个市区感觉异常寂寥，连悠哉的梅洛斯也不知不觉感到不安起来。他抓住路边的年轻人询问，究竟出了什么事，两年前来这城里的时候，纵使天黑了大家还是一直唱歌，市区非常热闹。年轻人摇摇头，没有回答。他又走了一阵子，遇到一位老爷爷，这次他语气更加强烈地询问，老爷爷也没有回答。梅洛斯两手抓住老爷爷的肩膀摇晃，又问了一次，老爷爷犹豫地环顾四周，低声答道："国王会杀人。"

"为什么杀人？"

“他说那些人心怀恶意，但事实上并没有人心怀不轨。”

“他杀了很多人么？”

“对，国王一开始杀了妹婿，然后又杀了王储，然后是他自己的妹妹，及妹妹的孩子。之后又杀了皇后，还有贤臣阿雷基斯。”

“真吓人。国王疯了吗？”

“不，他不是发疯，而是无法相信别人。最近他也开始怀疑大臣们，那些生活稍微奢华些的，他就命他们各交出一名人质；如果违抗他的命令，就把人质钉上十字架处死。今天也杀了六个人。”

梅洛斯一听，不禁怒火中烧：“真是可恶的国王！我不能放着他不管。”

梅洛斯是个单纯的男人，他把买来的东西背在背上，就这样不慌不忙地走进了王宫。巡逻的卫兵马上就把他制伏，并从他怀里搜出一把短刀，引起了大骚动。随后，梅洛斯就被带到国王面前。

“说！你打算用这把短刀做什么？”暴君迪奥尼斯冷静却又威严地质问着。国王的脸看起来很苍白，眉间刻画了深深的皱纹。

“我要从暴君的手中拯救这座城。”梅洛斯毫不胆怯地回答。

“就凭你？”国王嘲笑着，“真是让人头痛的家伙，你根本不可能懂我的孤独。”

“不要再说了！”梅洛斯愤怒地反驳，“怀疑别人的心，是最可耻的。国王您怎么可以怀疑人民的忠诚！”

“怀疑才是正确的态度，这是你们教我的。人心实在不可靠。人本来就是私欲的累积，不可以相信。”暴君沉着地喃喃自语，叹了一口

气，“我也希望天下太平啊。”

“是为了谁的和平？不是为了保护自己的地位吗？”这次换梅洛斯嘲笑国王，“滥杀无辜，算什么和平？”

“闭嘴，这个下贱的人！”国王猛地抬起头来看着他，“冠冕堂皇的话谁都会讲，但我可是看透了人的内心深处。就像你，现在把你钉上十字架，就算哭着向我求饶也没用了！”

“我们的国王还真聪明啊！你就继续自大自满吧！我抱着必死的决心来到这里，绝不会求你饶命。不过……”梅洛斯话说到一半，看着脚边瞬间踌躇起来，“如果您想怜悯我，请三天后再予处刑，我想看着我唯一的妹妹出嫁。请给我三天时间以便在村里办好婚礼，之后一定会再回到这里。”

“怎么可能！”暴君用嘶哑的声音低声笑了，“别说那种荒谬的谎言了，飞走的小鸟还会再飞回来？”

“没错，我会再回来。”梅洛斯拼命坚持，“我会遵守诺言。只要给我三天的时间，因为妹妹在等我回去。如果您不信任我，那么，这座城里有个叫作赛里努迪斯的石匠，是我最要好的朋友。我把他当作人质留在这里，如果我逃走，第三天日落前没有回到这里，您就吊死他吧。请求您答应我的要求。”

听他这么说，国王唇角微勾，泛起一抹残虐的冷笑。说什么大话，反正根本不会回来。我假装被这谎话骗了，就这样把人放走也很有趣吧。过三天，再把那替死鬼杀了，感觉也不赖。到时候我会装作一副悲伤的表情，告诉那个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替死鬼，人就是这么不可信，让世上那些自诩正直的家伙们好好地看看。

“我答应你。去把那个人质带来。你要在第三天日落前回来，如果

晚了一步，我一定会杀了那个替死鬼。不过，你可以晚一点点来，那么我将会永远赦免你的罪。”

“啥，您说什么？”

“哈哈！如果要保住你的小命，就晚一点来吧。您心里在盘算什么，我一清二楚。”

梅洛斯沉默无言，猛烈地跺脚，他已经不想再多说什么。

从小和他一起长大的朋友赛里努迪斯，深夜被召进王宫。在暴君迪奥尼斯面前，相隔两年没见的两个好朋友重逢了。梅洛斯告诉朋友事情的经过。赛里努迪斯默默地点头，紧紧地拥抱梅洛斯。朋友之间，这样已经足够。赛里努迪斯被人用绳索五花大绑，梅洛斯也随即出发。那是个满天星斗的初夏夜晚。

那天晚上梅洛斯一刻也没有闭眼，急着赶完十里的路。好不容易回到村里，已是隔天上午太阳高挂之时，村里的人都到田里工作了。梅洛斯那十六岁的妹妹，今天也正代替哥哥牧羊，她看见疲惫不堪的哥哥脚步踉跄地归来，不禁大吃一惊，连珠炮似的问哥哥发生了什么事。

“什么事也没发生。”梅洛斯努力地勉强挤出一丝笑容，“我城里还有事没办完，必须马上回去，明天就帮你举行结婚典礼吧，越快越好。”

妹妹听了，两颊发红。

“开心吗？我买了漂亮的衣服回来给你。赶快去通知村里的人吧！说你明天要结婚。”

梅洛斯又迈着踉跄的脚步回到家，装饰神坛、准备宴席后，不一会儿工夫就倒在地板上沉沉睡去，熟睡得仿佛没了呼吸一般。

他醒来时已是晚上。梅洛斯赶紧起身前往新郎家拜访，说因为临时发生一些状况，希望明天就举行婚礼。准新郎牧羊人吓一跳，回答他说，不能这样，我们这边都还没有准备，请等到葡萄成熟的季节吧。梅洛斯又更进一步恳求拜托，说已经不能等了，一定要明天。要当新郎的牧羊人也很顽固，一直不愿意答应。就这样你来我往地争论了整个晚上，终于，天亮前劝抚且说服了要当新郎的牧羊人。结婚典礼在正午举行。新郎、新娘对诸神宣誓刚一结束，马上乌云密布，下起豆大的雨来，最终演变成连马车都会被冲走的倾盆大雨。出席婚宴的村人们虽然有种不吉利的感觉，还是一一转换心情进到狭窄的家中，忍受着闷热，开心地拍手唱歌。梅洛斯也满面喜色，暂时忘却了对国王的承诺。到了晚上，婚宴气氛越发高涨，杯盘狼藉，大家完全忘了外面正下着滂沱大雨。梅洛斯心想，如果能一辈子停留在这个瞬间就好了，纵使希望能与这对佳人一同生活，但如今这副皮囊已不属于自己，真是无可奈何的事呀。梅洛斯痛下决心，终于决定离家。离明天日落还有充分的时间，他想小睡片刻再出发。到那时候，雨也应该变小了吧？他想，多留在这个家中一会儿也好。就连梅洛斯这样的男人，也会感到依依不舍。他向沉醉在喜悦中的新娘说道：“恭喜你！因为太疲累，我先失陪去睡一觉。醒来以后，我马上进城，有很重要的事要办。即使我不在，你已经有温柔的丈夫相伴，一定不会感到寂寞。你也知道吧？你哥哥最讨厌的事就是怀疑别人，还有说谎。你和丈夫之间不可以有任何秘密，我只是要告诉你这一点。你哥哥应该算得上是个了不起的男人，你也要抬头挺胸啊。”

新娘像是做梦般点点头。梅洛斯接着拍拍新郎的肩膀：“我们这边也没什么准备，我家里算得上宝贝的就只有妹妹和羊而已，其他什么也没有，这些全部都给你了。还有，你成了梅洛斯的妹婿，要以此为荣。”

新郎搓着双手，显得很难为情。梅洛斯笑着向大家点头，离开了婚宴，走进羊圈里，如死了般沉睡。

再次睁开双眼，已是翌日黎明。梅洛斯跳起来："天啊，我睡过头了吗？还好，还来得及，现在出发还能赶上约好的时间。今天我一定要让那个国王知道人是有信用的，然后笑着走上十字架的刑台。"梅洛斯从容不迫地开始整理仪容，雨势似乎也稍微变小了。好了，一切就绪！梅洛斯用力前后摆动两只手臂，如箭般跑进雨中。

今晚我就会被杀，这是为了领死而跑，为了救出被押作人质的朋友而跑，为了打破国王的奸诈狡猾而跑。我必须跑，然后我会被处死。为了维护名誉，我将付出年轻的生命。再会了，我的故乡！年轻的梅洛斯心里非常痛苦，有好几次都差一点停下脚步。他大声喊着不可以，一边责备自己一边奔跑。出了村庄，横过田野，穿越森林；进了邻村时，雨已经停了，太阳挂得高高的，渐渐热了起来。梅洛斯用拳头擦去额头上的汗水：到这里就放心了，就已经不会对故乡依依不舍了；妹妹他们一定会成为一对佳偶，现在我已经没有什么好挂念的了，只要直接去到王宫就可以了，也不需要这么赶，慢慢走吧。他又恢复原本无忧无虑的天性，开心唱起喜欢的小调。就这样晃悠了两三里路，在快走完一半的路程时，却天降灾祸，梅洛斯的脚步遽然停止。看看前面的河川！昨天的大雨使得山中河川源流泛滥，浊水滔滔往下游奔流，猛然冲断了桥梁，激流发出磅礴声响，把桥身冲得残破四散。梅洛斯被眼前的景象吓呆了，茫然地站着。他到处张望，也试着大声叫喊，但岸边没有船只的踪影，都被浪卷走了，也没看到渡船的船夫。水流越涨越高，如大海般汹涌。梅洛斯蹲在岸边流下男儿泪，举手哀求宙斯："啊，求您平息这些狂暴的浪涛！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已经日正当中了。在日落前，我若不能到达王宫，我的好友就要为我而死了。"

浊流仿佛在嘲笑着梅洛斯的呐喊般，跳跃狂舞，益发激烈。后浪吞下前浪，波涛滚滚、翻卷起伏，时间就在这当中一分一秒地消逝。到了这地步，梅洛斯也明白唯有游泳渡河，别无他法。啊，众神明鉴！现在我就展现给你们看，不输给浊流的爱与真诚的伟大力量。梅洛斯扑通一声跳进河里，开始拼命和宛如百条大蛇狂暴挣扎的巨浪搏斗。他将全身

的力量灌注在双臂，对抗着朝他打来、强拉人走的涡流，不断划呀划。不知是否被他勇猛无畏的身影所打动，上天终于起了怜悯之心，梅洛斯虽然不断被往下游冲，终于还是攀附住了对岸的树干。真是太好了！梅洛斯像匹马一般奋力抖甩了身体，随即开始赶路。太阳已经西斜，一分一秒都不能浪费。他粗声喘息着往山顶爬，就在越过山顶、准备松一口气之际，眼前突然跳出一群山贼。

“站住！”

“你们要做什么？我要在日落之前赶到王宫，快放手！”

“哼，怎么可能放了你？把你身上的东西全部交出来再走。”

“除了这条命，我已经一无所有。这仅有的一条命，也即将交给国王。”

“我们就是要你把那条命交出来！”

“你们该不会是奉国王之命，在这里等我的吧？”

山贼们不由分说地一齐挥起棍棒。梅洛斯动作轻巧如飞燕，弯腰扑向身边那人，夺下他的棍棒。“虽然对不起你，但这是为了正义！”他猛然一击，马上打倒了三人，并趁乱逃走，奔下了山坡。他一口气奔跑下来，实已非常疲惫，加上午后灼热的阳光迎面照来，梅洛斯几度感到晕眩。这样可不行，他重振精神又踉跄走了两三步，终于双膝一屈，跪在地上，再也站不起来了。梅洛斯仰望苍天，不甘心地流下了眼泪。啊！你泳渡了浊流，还击倒了三个山贼，如韦驮天[注]般，一路跑到了这里的梅洛斯啊，你是真正的勇者。如今在这里疲惫不堪、动弹不得，真是悲惨。你所爱的朋友，只因为相信你就要丢掉他的生命，你是前所未见最没信用的人，正中国王的下怀。他试着责备自己，但全身无力，连想要像毛毛虫般蠕动前进也做不到。他倒在路旁的草地上躺着，身体疲乏的

同时，精神亦近乎崩溃。管他呢，一个与勇者极不相称的念头，已经开始侵蚀心底。我已经非常努力了，一点也不想失信，众神啊，请看，我是多么努力才跑到这里，一直跑、一直跑，直到跑不动。我并非不守信用之人。啊，如果可以剖开我的胸膛，真想让国王看看我赤诚的心，真想让他看看我这个光靠爱与诚实的血液跳动的心脏。怎么在这个重要的时刻，竟然已经筋疲力尽，我真的是最不幸的人了。我一定会被嘲笑，我的家人也会被嘲笑，说我欺骗了朋友，倒在半路和一开始就什么都不做是一样的。唉，不管了，说不定这正是我命中注定的。赛里努迪斯呀，原谅我！你总是相信我，我也从来没骗过你，我们真的是很好的朋友。乌云般的猜疑从未笼罩我们彼此的心胸，即使到了现在，你也应该还是天真地等待着我吧？啊，你一定还在等我，谢谢你，赛里努迪斯！你到最后还是这么相信我。想到这一点，我就很痛苦，因为朋友之间的信任是世上最值得骄傲的珍宝。赛里努迪斯，我真的拼命跑了，我一点也没有想欺骗你的意思。你要相信我！我是着急地赶了又赶才来到这里。我突破浊流后，一溜烟地冲出山贼包围，一口气跑下了山坡，换作别人可做不到啊！唉，不要再对我有更多期待了吧！放过我吧，算了，我认输了，真是没用，嘲笑我吧。国王曾对我耳语，叫我刚巧迟一点再到；他说我迟到的话，就会杀了那替死鬼让我活命。我是那么憎恶国王的卑鄙，但事到如今，我却正在照他的话做。我应该会迟到吧，国王会自鸣得意地嘲笑我，然后假装若无其事地释放我吧？如果变成那样，比处死我还痛苦。我永远都要背负着背叛者的恶名，成为世间最令人不齿的家伙。赛里努迪斯啊，我宁可选择死亡，请让我跟你一起死吧！只有你，只有你相信我。不，难道这也是我的自以为是吗？啊，干脆就当个被唾弃的人，苟延残喘下去吧？村里还有我的家、我的羊群，妹妹他们夫妻俩应该不会把我赶出村子吧？什么正义、诚信、爱呀，仔细想想，真是无聊。牺牲了别人自己才能活，那不正是人世间的游戏规则吗？啊，这一切真是愚蠢至极。我是个丑陋的背叛者，无论我怎么做都完蛋了，呜呼哀哉！——梅洛斯张开了四肢，迷迷糊糊地打起盹来。

忽然耳边传来潺潺的流水声，他抬起头来、屏住呼吸倾听，脚边似

乎有道泉水流过。他蹒跚地爬起身一看，有股涓涓清泉从岩石缝中汩汩流出。梅洛斯被泉水吸引了过去，弯下身，双手捧起水来喝了一口。他长长地吐了一口气，感觉从梦中醒过来了。可以走了，走吧。随着肉体疲劳解除，产生了微小的希望，是遵守诺言的希望，是不惜送死以守住名誉的希望。斜阳的橘红光芒穿透树叶落下，枝叶都仿佛燃烧般耀眼。离日落还有段时间，有人在等着我——是丝毫不怀疑我，静静等待我的人。有人相信着我，我的小命根本不是问题。等死了再去道歉，这种没良心的事我做不到。我要报答他的信赖，现在要做的只有这件事。跑啊，梅洛斯！

有人相信着我，有人相信着我。刚才那些恶魔的耳语是在做梦，是噩梦，都忘了吧！身心感到疲倦时，就会突然做那样的噩梦。梅洛斯，你不必感到羞耻，你果然是一位真正的勇者。这不是再一次站起来跑了吗？真是谢天谢地！我可以死得像个正义之士了。啊，太阳就要下山了，很快就要看不见了。等等我，宙斯！我从出生就是一个正直的人，让我作为正直的人而死吧。

梅洛斯冲撞开路上的行人，像一阵黑色旋风急驰而过。平原上正有一场酒席，他穿越席间，吓坏了参加宴席的宾客。他踢开小狗、跳过小河，跑得比逐渐西沉的夕阳还要快十倍。就在他从一群旅行者身旁呼啸而过的瞬间，耳边传来不祥的对话："那个男人现在已经被钉上十字架了吧？"啊，那个男人，我现在就是为了那个男人在奋力地跑啊！不能让那个男人死，快一点梅洛斯，不能再耽搁了。就是现在，让他们看看爱与诚实的力量。还管他什么仪态装束，梅洛斯现在几乎是衣不蔽体，甚至无法呼吸，口中已经两三次吐出血来。看到了，看到遥远的前方小小的锡拉库萨市区的钟楼，钟楼在夕阳照耀中闪闪发光。

"啊，梅洛斯大人！"他在风中听到了如呻吟般的微弱声音。

"你是谁？"梅洛斯一边快跑一边问。

“我是费罗斯托拉托斯，是您朋友赛里努迪斯的弟子。”这位年轻的石匠也跟在梅洛斯身后奔跑，喊着，“已经太晚了，没有用了，请不要再跑了，已经救不了赛里努迪斯了。”

“不，太阳还没下山啊！”

“他现在正被处死。唉，您太慢了。太遗憾了，再快一点，您如果可以再快一点就好了！”

“不，太阳还没下山啊！”梅洛斯满怀悲痛，死命盯着火红的大大夕阳，除了继续跑，别无他法。

“停下来，请不要再跑了。现在您自己的性命才重要。赛里努迪斯相信您，即使被拉到刑场上，仍然无动于衷。就算国王一直嘲弄他，他还是只回答：梅洛斯会来的。一直到最后都抱着强烈的信念。”

“所以我才要继续跑，因为他相信我，所以要继续跑。不是来得及或来不及的问题，也不是人命的问题，我是为了一个更伟大的理念而跑。跟上来，费罗斯托拉托斯！”

“啊，您疯了吗？如果这样的话，要再快一点，说不定……说不定赶得上。快跑吧！”

这还用说，太阳都还没下山，梅洛斯使出最后的全部力量奔跑。梅洛斯的脑中一片空白，什么也无法思考，单单只是被一股莫名其妙的强大力量拉着往前跑。太阳已经摇摇晃晃下沉到地平线，就在最后一抹余晖正要消失之际，梅洛斯宛如疾风般冲进刑场。赶上了！

“等一下！不可以杀他，梅洛斯回来了，我梅洛斯按照约定回来了！”他朝刑场上的群众大声喊叫，可是喉咙干哑，只发出些微嘶哑的声音，群众没有人注意到他已经抵达。台上早已高高竖立起十字架，被绳索绑住的赛里努迪斯正被慢慢地往上吊起。梅洛斯看到这一幕，使出

最后的力气如先前泳渡浊流般不断拨开人群："是我！刽子手，你要处死的是我，是我梅洛斯！把他留在这里当人质的我，就在这里！"他以沙哑的声音用尽力气叫喊，好不容易爬上行刑台，抱住被吊起的挚友的双脚。群众喧哗骚动，纷纷嚷道："太好了！放了他吧！"赛里努迪斯的绳索被松开，梅洛斯眼眶泛泪地说："赛里努迪斯，你打我吧。重重地朝我脸颊打下去吧。我在途中做了一个噩梦，你如果不打我，我就没有资格拥抱你了。打吧。"

赛里努迪斯点点头，似乎对一切了然于胸，然后朝梅洛斯右颊用力一击，啪的一声响遍刑场。打完后他微笑着说："梅洛斯，你也打我，同样用力地打我。这三天我只有一次怀疑你，这是我出生以来第一次怀疑你。你不打我的话，我也无法拥抱你了。"

梅洛斯握紧了拳头，对着赛里努迪斯的脸颊打了一拳。

"谢谢你，我的朋友。"两人同时说出这句话，紧紧地抱在一起，然后喜极而泣地放声大哭。

人群中也传来唏嘘声。暴君迪奥尼斯躲在人群后凝神细看这一切经过，最后静静地来到两人身边，红着脸说："你们的愿望实现了。你们赢过我的心了，诚实绝非空虚的妄想。可以让我加入你们吗？请答应我，让我成为你们的一分子。"

人群间欢呼声四起："万岁！国王万岁！"

一位少女向梅洛斯献上一件绯红的披风，让梅洛斯茫然不知所措。他的挚友告诉他："梅洛斯，你不是衣不蔽体吗？赶快披上那件披风吧！这位可爱的女孩看到梅洛斯的裸体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感到十分不忍呢。"

勇者不禁满面通红。

（改写自古代传说与席勒[注]之诗）

---

1. 锡拉库萨（Siracusa），意大利西西里岛上的一座沿海古城，又译叙拉古、锡拉库扎。
2. 韦驮天，佛教知名护法神。相传有罗刹将释迦牟尼的舍利子抢回去供奉，多亏善于行走的韦驮天奋力追夺回来，因此日文中用来比喻跑得快的人。
3. 席勒（1759—1805），通常被称为弗里德里希·席勒，德国十八世纪著名诗人、哲学家、历史学家和剧作家，德国启蒙文学的代表人物之一。

黄金风景

穿着浴衣的父母和穿着红色洋装的女孩，他们如一幅画般美丽地站在一起——是阿庆他们一家。

海岸边葱翠橡树 树上缠挂细金链——普希金(注)

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品性并不良好。那时我会欺负女佣——我讨厌做事温吞的人，因此特别爱欺负手脚慢的女佣。阿庆是个动作很慢的丫头，叫她削个苹果皮，不知她边削边想着什么，总是三番两次地停下手。如果不一次次严厉地叫她，就会一手拿着苹果、一手握着刀子在那里发呆。我甚至想，她是不是智商不足？我经常看见她迟钝地站在厨房发呆，什么也没在做，即使我是个孩子，看到这一幕也觉得很不像样，这总莫名其妙地触动我的神经。我忍不住老气横秋地对她说："喂！阿庆，时间可是不等人啊！"现在想想，还真是让人背脊发凉、冷酷无情的话呀！这样还不够，有一次我叫阿庆来，要她用剪刀剪下绘本里阅兵典礼上的好几百名士兵，有骑在马上的、有举旗的、有背着枪的。我要她按轮廓剪下每一个士兵。但笨拙的阿庆从一早开始，连午饭都没吃，一直做到日暮时分，好不容易才剪好三十个人左右。但她不是剪掉了将军一边的胡须，就是把士兵拿枪的手剪成像熊掌般大得不像话。我一看到这些，忍不住开始发脾气。那时正值夏天，阿庆又很爱流汗，她剪下来的每个士兵都因沾上手汗濡湿。这一切终于让我火冒三丈，踢了阿庆一脚。我记得我踢到的是肩膀，阿庆却捣着右颊，突然伏桌痛哭起来："连爹娘……都没有踢过……我的脸……我一辈子……都会记住……"她低声哭号、断断续续地说，让我更加讨厌。除了这件之外，

我还做了很多折磨虐待阿庆的事，仿佛那就是我的天命。直到现在，我多多少少还是无法忍受愚笨迟钝的人。

前年我被赶出家中，一夜之间变成了穷光蛋，在小巷中徘徊、到处求情，一天又一天，我好不容易活了下来。当我开始以为一点一滴靠着文笔能养活自己的时候，却又生病了。最后仰赖许多人的恩情，在千叶县船桥町泥海附近租借一间小屋，得以自己炊煮三餐，在此休养一个夏季。每晚我都热得满身大汗，睡衣都可绞扭出汗水来，但即使这样还是要写作。每天早晨冰凉的一合(注)牛奶，光是这一合牛奶就让我奇妙地感受到活着的喜悦。开在庭院一角的夹竹桃花，在我眼里看来宛如熊熊燃烧的火焰，我的头实在痛到累了。

大约那时候吧，一个年约四十、身材瘦小的警察来调查户口。他站在玄关，仔细地对照名簿上的名字和我满面胡楂的脸。“哎呀，您不是〇〇〇的少爷吗？”这位警察操着故乡的口音说。“是的，”我厚着脸皮回答，“您是哪位？”

警察瘦削的脸上堆出满面的笑容：“哎呀，真的是您吗？您可能不记得了，大约二十年前，我在K地驾马车。”

K地是我出生和长大的村子。

“如您所见，”我面无表情地回答，“我现在生活穷困潦倒，已经不是当年的那个少爷了。”

“别这么说，”警察仍然开心地笑着，“写小说是很了不起的。”我不禁苦笑。

“对了，”警察稍微压低声音，“常常听阿庆说起您的事。”

“阿庆？”我一时没有会意过来。

“阿庆呀，您忘了吗？曾经在您府上当女佣……”

我想起来了。我不禁“啊”地叫了一声，蹲坐在玄关的台阶上，垂下了头，脑中清楚地浮现二十年前我对某个笨手笨脚的女佣所做的所有恶行，几乎无地自容。

“你们幸福吗？”我抬起头，突然提出莫名其妙的问题。我记得我的脸上还浮现了罪人、被告般低声下气的笑容。

“嗯，啊，还可以啦！”他毫无顾虑、开朗地回答，然后用手帕擦去额头的汗水：“您不介意吧？下次我带她来向您好好地请安。”

我大吃一惊，吓得跳起来：“不不不，不用了。”我急忙拒绝。我痛苦地扭动着身体，感到一阵莫名的屈辱感。

但那警察仍然很开朗地说：

“我们的孩子，在这里的车站工作呢，那是长男。下面还有一个男孩、两个女孩，老幺已经八岁了，今年刚上小学，总算放心了。阿庆也吃了很多苦。该怎么说呢，在您那种大宅门做过事的人，果然还是有点儿不同哪。”他红着脸笑着，“真是托您的福啊，阿庆也常常提到您的事。下次我休假时，一定带她来向您请安。”他突然变得很严肃，“那么今天就先告辞了，请多多保重。”

过了三天，我因烦恼金钱而无心工作，在家里待不住，便拿了竹拐杖出门，想去海边走走。当我咯吱咯吱打开玄关门，便看到外面有三个人：穿着浴衣的父母和穿着红色洋装的女孩，他们如一幅画般美丽地站在一起——是阿庆他们一家。

我发出连我自己都没想到的可怕怒吼：“你们来了？我今天有事必须要外出，很抱歉，请改天再来。”

阿庆已变成一位优雅的中年妇人。八岁的孩子长得很像当年的阿庆，用有些迟钝呆滞的眼神望着我。我很难过，在阿庆还来不及说话之前，便逃也似的往海边跑去。我拿着竹杖横扫着海边的杂草，一次也不敢回头，如猛烈跺脚般迈着粗暴的脚步，沿着海岸往市镇的方向直走。我在镇上做了什么呢？回想起来只是毫无意义地呆望着活动小屋[注]的手绘广告牌，或是盯着吴服店的展示窗罢了。我一边啧啧咂嘴，一边听见心里的某个角落在窃窃私语："输了、输了。"我想着不能这样，剧烈地摇晃身体，又继续往前走，就这样走了三十分钟左右，我再次往家的方向回头。

当我来到海边，不禁停下脚步。看哪，前面是一幅多么和平的图画！阿庆一家三人正悠闲地向海里丢石子，笑得好开心，声音清楚地传到我这边来。

"那位先生，"警察用力将手中的石子丢出，"看起来好像很聪明呢！以后一定是个伟大的人。"

"对吧！我就说嘛！"阿庆骄傲地高声说道，"那位先生从小就跟别人不一样，对下人也很亲切呢。"

我站在那里哭了出来。那些艰难险峻仿佛都被眼泪融化、带走了。我输了。这是一件好事。不这样的话不行。他们的胜利，为我明日的重新出发带来了光明。

---

1. 摘自普希金长篇诗作《鲁斯兰与柳德米拉》。
2. 合，容积单位，一合约一百八十毫升。
3. 活动小屋，电影院的旧称。

畜犬谈

> 艺术家本来就该站在弱者那一边，要当弱者的朋友，对艺术家来说这是出发点，也是最后的目标。

对于狗，我很有把握，我相信有一天必定会有狗扑上来咬住我。我一定逃不掉，这一点我很有自信。庆幸的是，直到今天竟然都还没被咬、平安无事，这甚至令我感到不可思议。各位，狗可是一种猛兽；不是说它能咬死马，偶有与狮子搏斗还能战胜对方的吗？但竟只有我一人孤零零地这样想。看看狗那锐利的尖牙就知道，实在非比寻常。像现在那样在路上假装天真，宛如不值一提的家伙似的卑微地在垃圾桶附近打转、翻找，其实它原本是能咬死马的猛兽。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暴怒发狂，暴露出其本性，根本无法预知。狗应该用锁链牢牢地绑住才对，不能稍加掉以轻心。

世上许多饲主亲手饲养这可怕的猛兽，不过是每天给它一些剩饭罢了，心却完全给这猛兽占据，轻率地喊着它的小名，有如家中成员般让它靠近身边，并且让仅仅三岁的爱子用力拉这猛兽的耳朵，然后一家子还哈哈大笑，这幅图画简直让我感到不寒而栗、不忍心看下去。如果突然汪的一声咬上来，那可是要怎么办？千万要小心为上，就算是饲主，它仍是无法保证不咬人的猛兽。因为是饲主就不会被咬的想法只是愚蠢的迷信，光是拥有那样可怕的尖牙，一定会咬人。你无法用科学证明绝对不会被咬。我实在无法理解放养那种猛兽，让它在马路上闲晃，怎么会有这种事？去年晚秋，我的朋友(注)就是这样受害的，实在是非常惨痛的牺牲者。

据友人说，他两手揣在怀里，正无所事事地在巷弄里漫步，看到路中间坐着一条狗，他只是什么也没做地从那条狗身旁走过。据说，当时那条狗不怀好意地瞥了他一眼，他什么事也没做地经过时，它突然汪的一声咬住了他的右脚。真是灾难啊！事情就发生在一瞬间。友人说他吓得呆立不动，过了一会儿，才涌出委屈的眼泪。我犹然兀自愁苦地点头称是，遇到这种事真的会吓傻了，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友人拖着疼痛的脚去医院治疗，此后二十一天都上医院报到，整整三周。即使脚伤好了，因恐怕体内仍有讨厌的狂犬病病毒，必须注射防毒剂。从朋友的懦弱胆怯来看，是不可能去找饲主谈判的，他只能不断忍耐，大叹自己倒霉罢了。况且注射费之类的也不便宜。虽然这样说对朋友很失礼，但他根本没有多余的积蓄，应该是设法筹措来的钱。总之，这是一场惨重的灾难，一场大灾难。

如果疏忽了注射，有可能会染上狂犬病，除了会有发烧、心烦意乱之苦外，最终外貌会越来越像狗，四肢着地爬行且汪汪吠叫。说不定会染上这种凄惨的疾病、接受着防毒剂注射的友人，心里是多么忧虑不安啊！我朋友也是饱尝艰辛之人，意志坚定，没有张皇失措，连续二十一天向医院报到，接受注射治疗，现在已体力复原，能好好工作。如果换作是我，绝对不会放过那只狗。我的复仇心比一般人强三四倍，若遇上那种事，更会比常人残忍五六倍，被咬的当下就会打碎那条狗的头盖骨，挖出它的眼睛，咬得稀巴烂之后再吐掉。这样还不够，我还要毒杀附近每一只狗。人家什么都没做，那畜生却突然汪的一声咬上来，真是没礼貌又粗鲁，即使是畜生也不能原谅。因为是畜生就可怜它，人就是这样纵容它才会坏事，应该毫不留情地处以极刑。自从去年秋天听说友人遭难，我平素对养狗的憎恶更是达到极点，仿佛燃起蓝色火焰般，越想越厌恶。

今年正月，我在山梨县甲府市郊租了一间茅庐，有八叠、三叠、一叠大小的三个房间。我如隐居般悄悄搬入，忙碌地写起不高明的小说。

这甲府市区到处都是狗，为数甚多，在马路上或伫立不动，或悠悠横卧，或疾驱而过，或露牙吠叫。只要有块空地，必定有野狗群聚扭打成一团，醉心于格斗训练。在夜晚无人的街上，如风、如盗般一个接一个聚集成群、四处奔跑；数量之多让我以为甲府的每一家至少都各养了两只狗。

大家都知道山梨县原本就是甲斐犬的产地，但街头看到的那些狗绝非纯种，最常见的是红棕色的长毛狗，不用说，全都是欠缺思虑的杂种狗。原本我对养狗就抱持保守态度，自友人遭难以来更是平添厌恶，只得加强警戒，丝毫不敢懈怠。但在这里到处都是狗，横行在每一条巷弄里，或蜷着身悠然而睡，实在无法一一注意，让我煞费苦心。

如果可以的话，我想穿戴护胫、护臂再戴上头盔走在路上，但那样打扮实在太过奇装异服，从道德规律上来看也绝对不被接受，我必须采取其他手段。我很认真、很严肃地思考了对策：先从研究狗的心理下手。关于人类，我也稍微有点心得，有时确实不出自己所料，但狗的心理实在难懂啊！人的语言对狗与人的情感交流能帮助多少，便是第一个难题。如果语言不能发挥作用，就只能解读彼此的动作和表情。尾巴的动向之类的非常重要，但若仔细观察这个尾巴的动向，就会发现复杂到无法轻易解读。我几乎绝望了，最后想出一个极为拙劣又无能的方法，是悲惨的黔驴之技。

总之我遇到狗时就赶紧堆起满面笑容，表示我完全没有一点恶意。夜晚它们有可能看不见我的笑容，我便口中哼着天真可爱的童谣，努力让它们知道我是个好人。我觉得这样做多少有些效果，到目前为止还没有狗扑上来。但是绝对不可以轻敌，从狗的身旁经过时，无论心中多么害怕，绝对不可以跑。要笑嘻嘻地露出龌龊的谄媚笑容，假装天真地摇头晃脑，慢慢地、慢慢地，即使内心和背脊有如十只毛毛虫在爬、感到要窒息般打寒战，也要慢慢地、慢慢地经过。我深切地讨厌自己这样卑躬屈膝。虽然厌恶自己得想哭，但如果不这么做，感觉狗就会立刻扑上

来咬我，因此试着对每一只狗都这样可悲地问候。我深恐头发留得太长，会被以为是可疑人士而对我吠叫，因此向来令我厌恶的理发店，也勉强自己去。若拿着拐杖走，说不定狗会误以为是威吓的武器而欲反抗，因此拐杖被我永远束之高阁。由于无法揣摩狗的心理，只得曲意奉承地迎合对方，不知不觉出现了意外的现象——狗开始喜欢上我了！摇着尾巴，不停地跟在我身后。真是讽刺呀，我懊悔地猛跺脚。从老早以前就令我不愉快，最近又更憎恶到了极点的狗。与其被这些狗喜欢，倒不如被骆驼纠缠算了。不论被多坏的女人喜欢，也不会感到不舒服，如果你这样想，那就太轻浮了。说是自尊也好，情感也好，有时实在无法接受——不，应该说无法饶恕。

我讨厌狗，很久以前就看穿其狂暴的兽性，且打心底感到不快。为了一天不过一两次的剩饭，竟出卖朋友、抛弃妻子、寄人篱下，一脸忠心耿耿地向昔日的朋友吠叫，把兄弟父母都忘得一干二净，只是一味地看饲主的脸色，阿谀奉承、恬不知耻，即使挨揍也夹着尾巴默默不语、逗家人笑，其精神之低贱丑恶，经常被唤作畜生也是活该。它虽能日跑十里、健步如飞，又有能击毙狮子的锐利白牙，却毫不犹豫地发挥其卑贱本性，懒惰无赖之至。毫不矜持便屈服于人、受人统管，同族彼此仇视，一见面就互相吠叫、互相叫嚣，借此努力讨好人类。看那雀鸟，没有任何武器，虽是纤弱的小鸟却保有自由，活出有别于人世间的另一个小社会；同类之间彼此相亲相爱，即使生活贫苦也欣然歌唱。我越想越觉得狗肮脏，越来越讨厌，不知为何感觉有些地方与自己相像而更加讨厌，真是无法忍受。而这狗竟特别喜欢我，甚至摇着尾巴向我表示亲昵，真不知该说是狼狈还是懊恼，那都不足以形容我的感受。正是因为我太过畏惧狗的兽性，没有拿捏分寸地展露谄媚笑容，反而让狗误会得到知己，以为是好对付的家伙，才落入这种可悲的窘况。不论何事，分寸都很重要。看来直到现在，我还是不知分寸啊。

时值早春，快到晚饭时间，我出门前往附近的四十九联队练兵场散步。有两三只狗跟在我后面，似乎随时会咬上我的脚后跟，然而这是常

事。因此我置之不理、装作坦然自若的样子，拼命地忍耐想要拔腿就跑的冲动，悠哉地走着。狗跟在我身后，一路上开始互相又咬又叫。我故意不回头看，假装不知情地往前走，心里却噤声不语。如果手上有枪，我会毫不迟疑地砰、砰射杀它们。那些狗完全没有察觉我“外表如菩萨、内心如夜叉”的奸诈恶意，走到哪就跟到哪。绕着练兵场走了一圈，我还是被狗纠缠着踏上归途。过去都是在到家之前，身后的狗就会消失无踪，这一天却有只特别固执、特别黏人、从没看过的乌黑小狗。它非常幼小，身长大约五寸(注)左右。不过不能因为它年纪小就大意，它的牙齿应该都已长齐，万一被咬，就得要三七二十一天上医院报到。加上这么幼小的狗儿更是不懂常理，因此更加反复无常，必须越发小心。小狗一会儿在后，一会儿在前，仰头望着我，摇摇晃晃地跑着，最后终于跟到了我家门口。

“喂！有个奇怪的家伙跟我回来了。”

“哎呀，好可爱！”

“哪里可爱了，帮我赶走。太粗鲁的话会被咬，拿个点心给它吃吧。”

又是示弱外交。小狗马上看穿我内心的畏惧之情，抓住机会，从那之后便厚脸皮地住进我们家了。从三月、四月、五月，到现在八月开始吹起秋风，那只狗一直都在我家。为了这只狗，我不晓得有多忧心伤神，怎么也赶不走。我无可奈何地唤它小黑，即便已住在一起半年，仍无法将它视为家庭里的一分子，还是把它当作外人。我们关系不融洽，可说是不和，彼此揣度对方心理，不时迸出激战的火光，就是如此互相看不顺眼、无法释怀。

它刚来到这个家中时尚幼小，时而诧异地观察地上的蚂蚁，时而害怕蟾蜍而哀叫，那样子连我也忍不住失笑。虽是讨厌的家伙，说不定是神明怜悯而带它来到这个家，因此我不但在屋檐下为它做了个睡觉的狗

窝，食物也像要喂给婴幼儿般煮得软烂喂它，还替它撒了除蚤粉。但过了一个月，就不行了，它开始发挥杂种狗的本领，实在太可恶了。说起来这条狗原本是被抛弃在练兵场的角落，在那次散步的归途缠上我，当时干瘦得不成狗形，加上掉毛，屁股几乎全秃了。正是因为遇到我，给它点心吃、为它煮粥，没有对它说半句粗暴的话，小心翼翼地慎重款待它，换作别人早就一脚把它踢开了。我亲切的款待，其实不是基于爱狗，只不过是与生俱来对狗的憎恶和恐惧，所引发的狡猾策略罢了。但托我的福，这小黑现在毛也长齐了，成了一条看似像样的公狗。我一点也没有要卖人情的意思，但至少希望它能带给我们一些乐趣也好。不过这些对弃犬还是徒劳。它大吃一顿之后，不知是不是饭后运动，把木屐当作玩具啃得稀巴烂；多管闲事地拉下晾晒在庭院里的衣物，弄得脏兮兮。

“别开这种玩笑了！真的很困扰，是谁拜托你做这些事的？”

我虽曾尽量温柔地、绵里藏针地挖苦它，那狗却骨碌碌地转动眼睛，对着嘲讽它的我磨蹭。怎么这么会撒娇！我不禁暗地里厌恶这条狗的厚脸皮，甚至开始看不起它。随着时间拉长，这条狗终于显露出它的无能。首先是外形不佳。年幼时体型比较匀称，我猜想或许混有优良的血统也说不定，后来发现那是天大的误会。只有身体很快地增长，手脚特别短小，像是乌龟一样，真让人看不下去。它有着那样难看的外形，每当我外出时必定如影随形地跟着我，连男孩女孩都指着它嘲笑说，真是奇怪的狗。多多少少爱面子的我，不论怎么撇清关系也没有用，假装不认识地快步走。小黑也不离开我身边，不停地仰望着我，忽前忽后紧紧缠着我，因此别人看来我们两个根本不像外人，简直就像知心的主仆似的。多亏了它，我每次外出心情都变得阴沉忧郁，简直是在做动心忍性的修行。如果只是跟在后面倒也还好，但它渐渐暴露出隐藏的兽性，变得喜欢争吵打斗。它跟在我身边，对街上所有偶然遇见的狗都要打过招呼才走；换句话说，要和遇上的每一条狗吠几声才肯走。小黑虽脚短又年轻，打架却一点也不输别的狗。某次它闯进空地野狗的巢穴，同时

对抗五只狗时看起来确实很危险，但它仍巧妙地闪避躲开灾难。它非常有自信，不论对方是什么样的狗都飞扑上去。偶尔气势输人，也曾边吠边往后退，声音好似哀号，乌黑的脸变得铁青。有次它扑向一条如小牛般高大的德国牧羊犬，那次换作是我脸色铁青。小黑连一会儿也撑不下去，牧羊犬用前脚溜溜地像玩具般玩弄它，没有认真和它计较，小黑才保住了一条小命。狗只要遭遇一次那样的险境，似乎就会变得不再好强。自从那次之后小黑就明显地避免争吵，加上我不喜欢争吵——不，不是不喜欢，而是坚信放任街上野兽扭打成一团，是文明国家的耻辱。过去听见震耳欲聋的吵吵嚷嚷，汪汪吠叫的野蛮狗叫声，真是觉得就算杀了它们仍不足以泄愤。我并不爱小黑，而是害怕又讨厌，一丁点也不爱它，甚至认为它死了比较好。小黑恬不知耻地跟在我后面，似乎以为那是被饲养者的义务，对路上遇到的每一只、每一只狗不停地吠叫，都不知道作为主人的我那时是多么害怕地发抖，真的很想拦下路上的汽车，钻进车里，砰地关上车门，一溜烟地逃走。如果只是狗与狗之间的打斗那就算了，但若敌方的狗失去理性，扑向小黑的主人我，又该如何是好？别说这样的事不可能发生，对方可是嗜血的猛兽呀！完全不知道它会做出什么样的事情来。我若被凄惨地咬伤，到时候可要三七二十一天，天天上医院报到。狗与狗的争吵，简直是地狱。只要有机会，我就会告诉小黑：

“不可以吵架哟！如果要吵，就离我远一点再吵。我并不喜欢你。”

小黑似乎也听懂一点点了。被人这么说，多少都会气馁，我益发觉得狗令人毛骨悚然。不知是我说了一次又一次的忠告奏效了，还是上次与德国牧羊犬对战出尽洋相的惨败使然，小黑开始采取卑贱的柔弱态度。当它和我一起走在路上，其他狗对它吠叫，小黑仿佛在说：

“啊，真讨厌，真讨厌，真是野蛮。”

它一味讨我喜欢地假装优雅，抖动了下身体，以非常怜悯的眼神瞥了对方一眼，就这样看我脸色，宛如卑微谄媚地笑着，那样子真是令人

不快得无法忍受。

“一个优点也没有哪，这家伙，只会看人脸色。”

“都怪你奇怪地嘲弄他。”内人一开始对小黑并不关心，衣物被弄脏时虽曾抱怨过，之后就忘得一干二净，小黑小黑地叫唤，并喂它吃饭。她笑我，“你这样是不是太偏激了啊？”

“难道是说，越养越像主人了？”我越来越觉得非常不痛快。

到了七月，出现了变故。我们终于在东京的三鹰村找到一栋正在盖的小房子，并和屋主签下契约，只要它一完工，便马上以月租二十四元租给我们。我们开始准备搬家。等房子盖好，屋主就会以限时信通知。小黑当然要丢在这里不带过去。

“带它去也没关系啊！”内人果然还是没把小黑当作问题，随便怎样都好。

“不行，我才不是因为它可爱才养。我是因为怕狗找我报仇，没办法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你不懂吗？”

“可是只要一没看到小黑的踪影，你就会‘小黑呢，小黑跑哪儿去了呢’，很紧张地找它，不是吗？”

“那是因为没看到它就让我觉得心里毛毛的啊。搞不好瞒着我，背地里纠集同伴，它知道我看不起它。狗的复仇心是很重的。”

现在正是绝佳的机会。就这样假装忘记这只狗，只要放它在这里，赶快坐上火车去东京，它总不可能越过笹子岭追到三鹰村来吧？我们并没有丢弃小黑，只是一不小心忘记带它去罢了。这不算是罪，小黑也没理由恨我，因此也不会找我报仇。

“没关系吧？放它在这里，应该不会饿死吧？真怕它的鬼魂来报仇。”

“它本来就是弃犬啊！”内人看起来也有些不安。

“就是说啊！它不会饿死的，应该会过得很好。如果我把那样的狗带去东京，在朋友面前就抬不起头来了。身体太长了，好难看哪。”

最后决定小黑还是留在这里，但这时却产生了变故。小黑生了皮肤病，而且非常严重，其惨状实在难以形容，令人不忍卒睹。恰好正值炎热的季节，散发出不寻常的恶臭，这下换内人举双手投降。

“这样对邻居们不好意思，杀了它吧！”这种情况下女人果然比男人冷酷果决。

“要杀它吗？”我吓了一跳，“再忍耐一阵子就好了。”

我们专心地等候着三鹰房东的限时信。房东曾说七月底时应该会盖好，七月也差不多快要结束了，可能是今天又或许是明天，我们都整理好搬家的行李等着了，但通知一直不来。正当我们寄出询问的信件之际，小黑就得了皮肤病，越看越令人鼻酸。就连小黑现在也为自己丑陋的样貌感到羞愧，总是喜欢躲在阴暗的地方，偶尔没精神地趴在玄关日照充足的铺石上，只要我对其骂道“真受不了！”就会赶快起身，垂着头、偷偷摸摸地钻进地板下。

即使这样，每当我要外出时，它就会不知从哪一声不响地跑出来，想跟着我走。但谁受得了被这么可怕的怪物跟着？每次我都静静地瞪着它，嘴角浮现清清楚楚的嘲笑，不停地盯着小黑。这方法非常有用，小黑仿佛突然想起自己丑陋的样子，垂着头无精打采地躲起来。

“实在没办法忍耐了啦！连我都开始痒起来了。”内人有时候会向我抱怨，“虽然努力不要看到它，但只要看到一次便印在脑海里。连做梦

都会梦到它。”

“唉，再忍耐一下就好了。”我以为除了忍耐以外别无他法，即使生病了，对方仍是一头猛兽，一不小心就会被咬，“明天应该会收到三鹰来的通知，只要搬家，就不会再看到它了。”

三鹰的房东来信了，我们一读，不禁大失所望。信上说雨下个不停导致墙壁未干，加上人手不足，估计需要再过十天才能完成。真是烦人。光是要逃离小黑，也希望能赶快搬家。因为奇怪的焦躁，使得我无法静下心写作，只能看看杂志，喝喝小酒。小黑的皮肤病一天比一天严重，我的皮肤也不知不觉频频发痒。深夜小黑在外面抓痒痛苦扭动的声音，不知有多少次让我感到恶心。我觉得再也无法忍受下去，好几次都想干脆把心一横，一不做二不休地把它杀了算了。房东又来信要我们再等二十天，我把内心乱七八糟的怨愤都怪罪到小黑头上，都是因为它，才害得我们诸事不顺。我认为那些坏事全都是小黑的错，迁怒地诅咒小黑。有天晚上，我发现睡衣上有狗的跳蚤，积忍已久的愤怒终于一发不可收拾，我悄悄地下了一个重大的决心。

我要杀了它。对方是可怕的猛兽，换作平常的我，即使竭尽全力也无法下这么粗暴的决心。盆地特有的酷热把我给热昏头了，加上每天什么也不做，呆呆地等房东通知，过着穷极无聊的日子，心烦意乱、惴惴不安，再加上失眠，简直快要发疯、无法忍受了。发现跳蚤的那天晚上，我马上要内人去买一大块牛肉，我则到药局买了少量的某种药物，准备好所需的一切。内人非常激动，我们两个魔鬼夫妻那天晚上低着头小声讨论着。

翌日早晨，我四点就起床了。虽然设了闹钟，却在闹钟响之前就醒过来。天已渐明，有些凉意。我提着用竹皮包起的肉走到屋外。

“不要待到咽气的最后一刻，要马上回家哟！”内人平心静气地说，站在玄关台阶上送我离开。

“我知道。小黑过来！”

小黑摇着尾巴，从地板下跑出来。

“过来，过来！”我迅速地迈开步伐。今天没有那么坏心眼地盯着小黑看，小黑也忘记自己的丑陋，兴冲冲地跟在我身后。晨雾很浓，市区都尚在沉睡之中。我加快脚步前往练兵场。途中，有一只大得可怕的红毛犬，向小黑猛吠。小黑像先前一样摆出优雅的样子，一副“你在吵什么”的表情藐视地看了红毛犬一眼，很快从它面前走过。红毛犬非常恶劣，蛮横地从小黑背后如风一般袭击，瞄准小黑寒酸的睾丸。小黑猛然一转身，稍微犹豫了一下，悄悄观察我的脸色。

“上！”我大声命令它，“红毛犬太卑鄙了，你尽管上！”

获得允许的小黑，用力抖动了一下身体，像颗子弹般冲向红毛犬的胸膛，随即吵吵嚷嚷，两只狗扭打成一团。那只红毛体型笨重，几乎是小黑的两倍，却打不过小黑，不一会儿工夫就嗷嗷惨叫、败下阵来，况且说不定已被小黑传染皮肤病，真是笨蛋。

打斗结束后，我松了一口气，真的是为小黑提心吊胆、捏了一把冷汗。我甚至一时以为会卷入两只狗的死斗，连我都快要没命了。我被咬死也没关系，小黑呀，你就尽情地打吧！我莫名热血地这么为它加油。小黑稍微追赶了一下逃跑的红毛犬，随即伫立不动，看了一下我的脸色，突然像泄了气的皮球，垂头丧气地回到我身边。

“很好！你很强嘛！”我赞美它，开始往前走。咔嗒咔嗒地过桥，练兵场就在眼前。

从前小黑被丢弃在这练兵场，因此现在又带它回到这里。你就死在你的故乡吧！

我停下脚步，啪地把大块牛肉丢在脚边。

“小黑，吃吧！”我不想看小黑，心不在焉地站着，“小黑，吃吧！”脚边传来啧啧吃肉的声音，应该不到一分钟就会死了。

我驼着背，慢慢走着。晨雾很浓，只朦胧地看见附近小山丘的黑色轮廓，南阿尔卑斯连峰或富士山都看不见。木屐因为朝露而湿答答的，我更加驼了背，慢吞吞地走上回家的路。过了桥来到中学前面，一回头，小黑竟好好地跟在后面。它没脸见我似的垂着头，悄悄地避开我的视线。

我已经是个大人，没有无谓的感伤，马上明白是怎么一回事。药物没有效。我兀自点头，决定到此为止。

回到家，我对内人说：“没有用，药物没有效。原谅它吧！它又没做错什么。艺术家本来就该站在弱者那一边。”我在回家途中所想的，全都直接讲出来。“要当弱者的朋友，对艺术家来说这是出发点，也是最后的目标。我竟然忘记这么单纯的事情。不是只有我，大家都忘记了。我要带小黑去东京，如果朋友取笑小黑的样子，就揍他一顿。家里有鸡蛋吗？”

“唉。”内人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

“给小黑吃吧！如果有两颗，就给它两颗。你也再忍耐一下吧！皮肤病很快就会好了。”

“唉。”内人还是满面愁容。

---

1. 朋友指剧作家伊马鹈平（1908—1984），本名高崎英雄，曾先后以伊马鹈平、伊马春部为笔名，其广播剧以轻松有趣的口吻讽刺时事。咸认本文中被狗咬后连续二十一天上医院的好友即是以其为原型写作，但无法考究其真实性。
2. 五寸约为十六点六七厘米。

满愿

> 随着年岁增长，我益发觉得那位女性的身影很美。

这是距离现在四年的事了。那个夏天，我在伊豆的三岛某熟人家中二楼借住，写一篇名为《罗马式》(注)的短篇小说。某天夜里我喝醉了，在街上骑着自行车，结果受了伤，右脚踝上方皮开肉绽。虽然伤口不深，但因我喝了酒，所以血流不止，我急急忙忙地去看医生。镇上的医生正值三十二岁，身材壮硕，长得很像西乡隆盛。他也喝得很醉，和我一样摇摇晃晃地走进诊疗室，令我觉得很滑稽。一边接受治疗，我不禁嗤嗤窃笑起来，这一来医生也扑哧地笑出来，最后终于忍不住两个人都哈哈大笑。

那天晚上我们俩变成了好朋友。医生喜爱哲学更胜于文学，聊起这方面我也比较轻松自在，因此聊得非常起劲。医生的世界观是原始二元论，将世间一切视为善与恶的交战，相当的爽快干脆。虽然我内心努力想要相信“爱”这个唯一的神，但听了医生的善恶之说，郁闷的心胸竟直感到清爽。比方说，为了招待在夜晚来访的我，随即指示妻子拿啤酒来的医生是善的，那么笑着提议今晚不要喝啤酒、来打桥牌的医生妻子便是恶的。对医生举的这个例证，我也坦率地赞成。医生妻子个子娇小，虽然圆脸塌鼻、额头高、脸颊鼓，长得并不漂亮，但皮肤白皙、仪态端庄。他们没有孩子。医生妻子的一个弟弟在沼津上商业学校，住在二楼，是个老实的少年。

医生家订了五种报纸，因此我几乎每天早晨散步途中都会顺道过去借阅，叨扰他们三十分钟到一小时。我会绕到后门，坐在房间的屋檐

下，喝着医生妻子端来的冰麦茶，一手压着被风吹得啪啪作响的报纸一面读报。距离不到两间[注]的绿草地，与房子之间隔着一条缓缓流动的潺潺小溪，送牛奶的青年每天早上都会骑着自行车，沿着小溪旁的小径经过，并且一定会向我打招呼：“您早！”总有位女性也在那时来拿药。她穿着简便的洋装与木屐，给人感觉清新洁净，经常和医生在诊疗室里说说笑笑。偶尔医生会送她到玄关，大声激励她说：“太太，只要再忍耐一下就好了。”

有一次医生妻子告诉我个中缘由。那位女性的先生是小学老师，三年前患了肺病，最近病情大有起色。医生苦口婆心地劝那位年轻太太，现在是最重要的时候，必须严格禁止那件事[注]。那位太太按照医生吩咐的去做，但有时还是会可怜兮兮地来询问。每当这时候，医生总是硬着心肠意味深长地训戒：“太太，再忍耐一下呀。”

八月将结束时，我看到了美丽的一景。那天早晨我坐在医生家屋檐下读报，坐我旁边的医生妻子小声地喃喃自语着：“啊，她好像很高兴呢！”我抬起头，看到眼前小径上穿着简便洋装、清新洁净的背影欢欣跳跃地走着，一圈圈旋转着白色阳伞。

“今天早上她得到允许了哟。”医生妻子低声嗫嚅道。

三年说起来很容易——我不禁心中五味杂陈。随着年岁增长，我益发觉得那位女性的身影很美。说不定，这都是医生妻子的功劳[注]。

---

1. 《罗马式》，原题作《ロマネスク》。该篇小说由三段组成，分别描述三个幻想的架空人物，即仙术太郎、喧哗次郎兵卫、嘘谎三郎的空想故事。
2. 两间，约三点六四米。
3. 意思是不能睡在一起，以免被传染。
4. 指医生妻子同情年轻太太的处境，背地里请医生允许。

潘多拉的盒子

> 我们认为生命轻如鸿毛，但那并不意味着轻看生命，而是爱生命如羽毛之轻，而这羽毛将悠然飘向远方。

作者的话

这部小说呈现的形式是在某个叫作“健康道场”的疗养院对抗病魔的二十岁青年写给其好友之多封信件。以往的报纸小说极少有信件形式之前例，因此前四五回或许因表现方式不同而令读者慌张，但信件形式具有浓厚的现实感，自古不论在外国或在日本，都有许多作家尝试。

至于小说名称“潘多拉的盒子”，明日将于本小说第一回中见分晓，因此不再多加说明。

虽是极为怠慢的开场白，但这样冷淡打招呼的男人所写的小说，可是出人意料地有趣。

（昭和二十年秋，作者于《河北新报》连载之际写给读者的话）

幕启

1

你可不要误会，我一点也没有灰心沮丧。收到你那种安慰的信，我张皇失措，之后不知为何感到不好意思而脸红，心情很奇异地完全无法平静。这样说或许会惹恼你，但我读了你的信，觉得“真是陈腔滥调”。你要知道，新的一幕已揭开了，而且是我们先祖完全没有经历过的、全新的一幕。

以前那些装腔作势就免了吧，因为大多是虚假的。我现在对于自己肺部的病，一点也不在意。生病的事，我早已经忘了。不仅是生病的事，所有的事全都抛在脑后了。我进来这个健康道场，当然不是因为战争结束突然觉得生命可贵，想要养好身体，想要做些什么来出人头地，更不是为了早日痊愈好让父亲安心、母亲开心之类赚人热泪、令人钦佩的孝心。我也不是因为奇怪的自暴自弃而来到这偏僻的地方。针对人的行为一一说明，不已是陈腐“思想”的错谬吗？没有道理的说明，往往沦为虚假的牵强附会，我已经受够理论的游戏了。所有的概念不都已全说尽了吗？所以我进入这个健康道场，可以说没有什么理由。某日某时，圣灵进入我心中，眼泪流下两颊，就这样独自哭了许久。不知不觉身体变得轻盈，头脑也变得清爽透明，从那时候开始，我就变成不一样的人了。我马上告诉母亲之前一直隐瞒的事。

“我吐血了。”

父亲便为我找了这个位于山腰的健康道场，真的就只是这样。所谓某日某时是什么时候，你应该也知道吧？就是那天，那天中午几乎是奇迹，从天而降的天皇玉音宣告终战诏书，使我泪流满面。

自从那日以来，我总觉得好像坐上一艘新造的大船。这艘船到底要航向何方，我也不知道，直到现在还像是做梦一般。船轻快地离开岸边，我只能隐约感受到这航路是没有人走过的、全新的处女航路。但目前感觉只看到崭新的大船出来迎接，我只是温顺地随着上天的潮流前进

罢了。

但你不要误会，我绝对不是太过绝望而落入虚无。无论船扬帆出航的本质为何，必定会令人感到些许期待，那是自古以来不变的人性之一。你听过希腊神话“潘多拉的盒子”吧？在故事中打开了禁止打开的盒子后，病痛、悲哀、忌妒、贪欲、猜疑、阴险、饥饿、憎恨等，所有不幸的虫子都爬出来，嗡嗡嗡地飞来飞去，遮蔽了整个天空。自那之后，人类便得永远在不幸中挣扎。但在那盒子的角落，如芥菜种般微小的石子闪闪发光，石上模糊地写着“希望”。

2

那是从远古就定下的规则，人类不可能会绝望。人虽屡次被希望蒙蔽，但也同样受到“绝望”这个观念欺骗。我就老实说吧！人即使堕入不幸的深渊，痛苦地挣扎，不知不觉中却仍摸索着寻找一线希望。那是自从潘多拉打开盒子后，奥林匹斯众神所规定的事实。将那些耸起肩膀演说着乐观论或悲观论，故意展现气势的人们留在岸边，我们这艘新时代的船，早先一步轻快地向前航行。没有任何阻塞，宛如植物藤蔓伸展，类似超越意识的天然向光性。

从现在开始，真的别再用惺惺作态的说话方式，好像将人当作叛徒般一味指责了，在这不幸的世上，只会让人更加郁闷。越是谴责他人的人越在暗地里干尽坏事，只希望接下来别再有那种因为打败仗而急忙捏造暂且逃避的搪塞之词，和想要瞒天过海的政客就好了。正是这种肤浅的掩饰搞垮日本，真的、真的要小心。若再发生一样的事，说不定会成为全世界的公敌。别再大言不惭，做个更坦率、单纯的人吧！新造的船，早已航向大海。

说起我，到目前为止也经历了许多辛苦。你也知道，去年春天我中学毕业的同时发起高烧，引发了肺炎，整整躺了三个月，因此也没办法报考高中，好不容易能起身行动，还是持续微烧，医生怀疑是胸膜炎。

在家无所事事地生活，不知不觉也错过了今年的考期。自从那时候开始，我便不想再继续升学。一想到接下来要怎么办，眼前就一片黑暗。一直在家里无所事事也对不起父亲，对母亲来说，也不是普通的不成体统。你没有重考的经验所以可能不知道，那真是痛苦的地狱。那时候的我，只能闷着头一直在田里拔杂草。那样模仿农人，不过是稍微做做样子罢了。如你所知，我家有近百坪的田地，不知道为什么从很久以前就登记在我名下。虽然不全是因为这层关系，当我一踏进田里，就感觉如逃出周围的压迫般轻松。这一两年，我好像变成这片田地的主人似的。拔拔杂草，或者在不影响身体的程度下翻土，给西红柿插上支架，做这些事应该多少对粮食增产有些贡献吧。即便每天都在瞎混，但是你知道吗？总有一股无法掩盖过去的、如同一片乌云般的不安在心底深处萦绕不去。如果一直这样下去，我到底往后会有什么样的境遇？什么事也没有，那不就是废人一个吗？当我这样一想，便茫然若失。要如何是好？根本是两手一摊、不知所措。就这样，想到这么窝囊的我活在这世上只会给人造成困扰，一点意义也没有，就痛苦得不得了。像你这样优秀的人应该无法明白，“我活在这世上只会给人造成困扰，一点意义也没有”的想法，有多么令人痛苦。

3

但你知道吗？在我持续任性、老掉牙又傻气地烦恼时，世界的风车还是不停地快速转动。

在欧洲，纳粹被全面歼灭；在亚洲，继雷伊泰岛战役(注)后，又有冲绳决战、美国军机空袭日本本土。我对军队作战之事完全不懂，但我拥有年轻敏感的感应天线。这感应天线是可以信赖的，一个国家的忧郁、危机，都可立刻像触电般感觉得到。这毫无道理可言，只是一种感觉。从今年夏初起，我这个年轻的天线就感受到过去不曾有过、如大海啸般的声音而令我颤抖，但我无能为力，只能干着急。我过度地投入田里的工作，在燠热的阳光下使尽全力挥动着沉重的铁锹，挖掘田里的土壤并

种下甘薯苗。我为什么每天那样奋力地在田里工作，现在回想起来我自己也不知道。对我自己无用的身体感到可恨，因此想狠狠地痛下决心，好像有点自暴自弃的心情般。去死吧！死了算了！去死吧！死了算了！每当挥下铁锹，都会这样低声像呻吟般念念有词。我总共栽种了六百株甘薯苗。

“田里的工作适度就好，对你的身体来说有点太勉强了。”晚餐时父亲这么对我说。之后第三天深夜，在半梦半醒之间我不断咳嗽，这当中胸口感到有咕噜咕噜的声响。我马上意识到自己不对劲，睁开眼睛醒了过来。咯血之前胸口会咕噜咕噜作响一事，我曾在某本书上看过。当我一趴下，便感到一阵恶心，我含着满口的腥气快步走向厕所。果然是血。我站在厕所里一阵子，却再也没有咯血。我蹑手蹑脚地走到厨房，用盐水漱口，又洗了脸和手，这才躺回被窝。我憋着呼吸静静躺着以免又咳嗽，心里却不可思议地平静，甚至觉得我好像从很久以前就等着这一天来临，心中甚至浮现“夙愿”两个字。明天也默默地做田里的工作吧！没办法，我是个除此之外没有任何生存价值的人，要知道自己的本分。啊，我这种人还是早一天死了算了。趁现在拼命使唤自己的身体，即使能增进一点点粮食生产也好，然后就告别这个世界，减轻国家负担才是。这才是像我这种没有价值的病人，对国家最起码的贡献之道。啊，真想赶快死。

就这样，翌日早晨，我比平常更早一小时起床，迅速叠好棉被，没吃早饭就出门去田里，然后埋头苦干。现在回想起来，简直像是做了一个置身地狱的噩梦。当然这个病我打算直到死也不告诉任何人，在谁也不知道的状况下，悄悄地让病情快速恶化。这种思想正是所谓的堕落思想吧。那晚我悄悄溜进厨房，偷喝了一大碗配给的烧酒，然后深夜我就咯血了。蓦然醒来，轻咳了两三声，就感到一阵恶心。这次我来不及走到厕所，打开玻璃窗，赤脚跳到庭院里就吐了出来。咕噜咕噜从喉咙不断涌出，感觉仿佛眼睛、耳朵也要喷出血来。大约吐了两杯的量后就停止了。我用木棒挖开被血弄脏的地面，把土翻过来，让人看不出来。那

一瞬间就听到空袭警报。现在回想起来那是日本——不，是世界上最后一次夜间空袭。待我怀着迷茫的心情从防空洞爬出来，已是那个八月十五日的早晨，天空泛着鱼肚白。

4

但我那天还是去了田里，就连你听了也会苦笑吧！你可知道吗？这对我来说并不是一件好笑的事，我感觉真的除此之外别无他法，真的找不出别的方法了。费尽心思、思前想后的结果，是我下定决心作为一个农人死去。以农人的姿态倒在自己亲手耕作的田里死去，这是我的夙愿。是的，不再挂念，我想早点死去。当我忍受着头晕眼花、打寒战、冷汗淋漓的痛苦，感到快要昏厥而仰躺在茂密的豆子田中时，母亲来叫我赶快清洗手脚，回到父亲的起居室。总是带着微笑说话的母亲，严肃的表情看起来宛如他人。

父亲要我坐在起居室的收音机前面，然后到了正午，天皇的玉音广播使我流下眼泪，泪水流布两颊。不可思议的光线照映在身上，宛如置身于另一个世界般，又像是坐在摇摇晃晃的大船上，蓦然回神，发现我已不再是以前的那个我了。

我并非自大自满，认为自己已顿悟了死生如一，但死和生不都是一样？不论是哪一个，都同样令人痛苦。强迫自己快死的人，大多是装腔作势之辈。我过去的这些痛苦，不过是为了粉饰自己的体面而所承受的劳苦罢了。陈旧的装腔作势就免了吧。你信中虽有“悲痛的决定”之类的词句，对现在的我来说，悲痛就像是演着一出蹩脚戏的美男演员脸上的表情。怎么会是悲痛，那早已是虚假的表情了。船已经轻快地离开岸边了，而船的出帆，必定会带着些微的希望。我已经不再灰心沮丧，也不在意肺部的病。收到你那充满同情语句的信，我实在是不知如何是好。我现在什么也不想，只打算把自己寄托在这艘船上往前航行。那天我随即向母亲坦白，态度平静得连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我昨晚吐血了，前一天晚上也是。”

没有任何理由，也不是突然开始爱惜生命，只是到昨天为止硬装出的装腔作势消失了。

父亲为我找到了这家“健康道场”。如你所知，我父亲是数学教授，或许他对数字计算很拿手，但似乎从未管过账。我们家一直都很贫穷，我也不能期待过多么奢侈的疗养生活。这家“健康道场”很简朴，光是这一点就非常适合我。我没有任何不平，听说我六个月就能痊愈。自从那之后，一次也没咯血过，连带血的痰也没有。我很快就忘了我生病的事，而这里的场长说“忘记生病”是痊愈的捷径。他是一个奇怪的人，疗养结核病的医院竟取名“健康道场”。他还发明特殊的养病方法因应战争中粮食和药物的不足，激励了许多入院患者。总之是家奇怪的医院，每天都发生很有趣的事，说也说不完，下次有机会再慢慢告诉你。

关于我的事，真的不必担心。那么你也多保重。

昭和二十年八月二十五日

健康道场

1

今天就按照约定，告诉你我现在身处的这家健康道场的情况。从E市坐巴士约一小时后在小梅桥下车，从这里再换乘另一班巴士——但小梅桥离道场已经不远，与其等待换乘的巴士，不如走过去比较快。大概只有十丁[注]左右的距离，来道场的人大部分都是从那里走过来。换句话说，望着右手边的群山，从小梅桥沿着柏油路面的县道往南步行约十丁，就会来到山脚下的小小石门，松木林由此绵延至山腰，在松木林的

尽头可看见两栋建筑物的屋顶，那就是我现在受到关照、名为“健康道场”的奇特结核病疗养所。建筑物分为新馆和旧馆两栋，旧馆没什么，但新馆却非常优雅明亮。在旧馆锻炼相当时间后，就会慢慢转到新馆来，但是我因为状况特别好，一开始就住进了新馆。我的房间是进入道场大门口右手边第一间，叫作“樱之间”。各个房间都有个美丽得让人害羞的名字，像是“新绿之间”“天鹅之间”“向日葵之间”。

“樱之间”大约十叠大，是略呈长方形的西式房间。里面排列了四张坚固的木制床铺，头朝南而睡。我的床在最里面，头上有大大的玻璃窗，下面就是十坪大的“处女之池”（这个名称实在令我不敢恭维），总是凉爽又清澈的池子里可以清楚看见鲫鱼和金鱼游来游去。我对我的床铺位置并无不满，或许这是最好的位置。木制床铺大得惊人，虽无拙劣的弹簧，却更牢靠，两边附有许多抽屉和棚架，即使把身边所有的东西都收进去，还有多余的抽屉。

再来介绍同寝室的前辈们。我旁边是大月松右卫门阁下，人如其名，是个人品、仪表都不俗的中年大叔。听说他是东京的新闻记者，妻子很早就死了，现在家里只有一个正值妙龄的女儿。那女儿也一起从东京疏散到这家道场附近的山村，偶尔会来探望寂寞的父亲。父亲总是板着一张脸，平常虽沉默寡言，有时也会突然变成可怕的坚决之人。人格上大致来说清高，有时似乎带有仙风道骨，但详细情形我还不清楚。乌黑的八字胡虽然很体面，但似乎有很深的近视，眼镜后面细小的红眼总是无神。圆圆的鼻头不断冒出汗珠，或许是不停地用毛巾强力擦拭鼻头的缘故，鼻头宛如就要滴下血般红彤彤的。不过当他闭上眼思考的时候，是很有威严的，搞不好是什么大人物也说不定。他的绰号是“越后狮子”。我也不知道其由来，但感觉非常贴切。松右卫门阁下似乎也并不讨厌这绰号，也有人说这个绰号是他自己提议的，但实情如何不得而知。

他旁边是木下清七阁下，是位泥水匠，目前还是单身，二十八岁，称得上是健康道场第一美男子。他皮肤白皙、鼻梁高挺、目光柔和，怎么看都是个好男人，只是他走路时会翘起兰花指，轻轻扭动屁股。那种走路方式还是改掉比较好。他怎么会那样走路？是否认为那样有韵律感？这问题无解。他似乎也知道各种流行歌，但最拿手的是都都逸[注]，已经唱过五六首给我听了。松右卫门阁下会闭上眼静静聆听，但我却无法平心静气，全都是些“存钱多如富士山，每日只花五十钱”之类荒唐愚蠢、毫无意义的曲子，我只能闭口不言。此外还有包含诉苦的都都逸，这更加难以忍受——在歌曲中有类似戏剧台词的句子唱着“哎呀哥哥如何又如何”，简直听不下去。幸好他一次不会连续唱两首以上，虽然他很想继续唱，但松右卫门阁下不准。唱完两首后，越后狮子就会睁开眼睛说“好了”，有时还会加上一句“对身体不好”。到底是对唱的人身体不好呢，还是对听的人身体不好，他并没有明说。不过这位清七阁下绝对不是坏人。他好像很喜欢俳句，晚上就寝前，会向松右卫门阁下发表各种近作并征求感想，但越后狮子却毫无反应，什么也不回答，令清七阁下非常沮丧，只好赶快上床睡觉，那时候让我觉得他很可怜。清七阁下似乎很尊敬越后狮子。这个单纯的男人外号是“乐舞队[注]”。

他隔壁是西胁一夫阁下的地盘，听说曾做过邮局局长之类的工作，三十五岁。我最喜欢他，他温顺娇小的妻子有时候会来探望，然后就两人喁喁私语，真是沉重的情景。乐舞队和越后狮子总是谨慎行事地不去看夫妻俩，真是美好的礼节。西胁阁下的绰号是“土笔[注]”，是因为细细长长的吗？虽算不上是美男子，却温文儒雅，有股书生气质，腼腆的微笑很有魅力。我有时候会想，隔壁若是他就好了，但他会在半夜发出奇怪的呻吟声，又让我觉得还好隔壁不是他。我同寝室的前辈就介绍到这里，接下来简单报告一下本道场的特殊疗养生活。首先是每天的日课表：

六点　起床

七点　早餐

八点到八点半　屈伸运动

八点半到九点半　摩擦

九点半到十点　屈伸运动

十点　场长巡床（星期日只有指导员巡床）

十点半到十一点半　摩擦

十二点　午餐

一点到两点　讲义（星期日是安抚广播）

两点到两点半　屈伸运动

两点半到三点半　摩擦

三点半到四点　屈伸运动

四点到四点半　自由时间

四点半到五点半　摩擦

六点　晚餐

七点到七点半　屈伸运动

七点半到八点半　摩擦

八点半　报告

九点　就寝

3

上次也曾提过，战争中有很多医院被烧毁，即使未蒙受灾害也多因物资或人手不足而关闭。许多需要长期住院的结核患者，尤其是像我这种不怎么富有的患者，便落得无处可去的下场。幸好这附近几乎没受到敌机轰炸，当地的两三位乐善好施的有力人士自告奋勇，加上也得到当局的赞助，增建了位于山腰、原本就有的县立疗养所，并延请现在的田岛博士，才有了这处不必倚靠物资、独立运作的结核疗养所。先大致看看这日课表，就知道和一般的疗养所生活极为不同，所有规划抛开了医院或患者之类的观念。

院长称为场长，副院长之下的医生称为指导员，护士则称为助手，我们这些住院患者则被称作塾生：听说这一切都是田岛场长的发明。田岛医生被延聘至这个疗养所后，内部机构焕然一新，并对患者施以独特的疗法，出奇的成果使其在医学界备受瞩目。因头顶全秃，看起来有五十岁，但他其实只有三十多岁，还没有结婚；又瘦又高，有点驼背，极少看到他笑。秃头的人大多长相端正，田岛医生长得像颗长了眼睛、鼻子的蛋，也是个容貌端正的人。此外还有一种秃头者特有的，就像猫一样阴沉、难以亲近的特质，有点可怕。每天早上十点，这位场长会带着指导员、助手巡视场内。这时整个道场会一片安静。在这位场长面前塾生们也会变得异常安静，但背地里却唤他作清盛[注]。

接下来再进一步说明本道场的作息。所谓的屈伸运动，简单来说就是手脚与腹筋的运动。我怕写得太详细的话你会觉得无聊。大致来说，就是在床上仰躺呈大字型，按手指、手腕、手臂的顺序开始运动。再来是缩紧、鼓起腹部，这里非常困难，需要多加练习，似乎也是屈伸运动最重要的环节。接下来是脚部运动，多方伸展、放松腿部肌肉，这样大概就是一套锻炼。全部做完一次后，必须再从手部运动开始，反复做三十分钟，直到时间结束为止。如同前面所记，按照课表上午有两次、下午有三次，每天都做并不轻松。从以往的医学常识来看，结核患者做这

么多运动是很荒谬危险的，这应该是战时物资不足衍生出来的新疗法之一吧。不过在本道场，的确是越热衷做这套运动的人恢复得越快。

下面再写一些有关摩擦的事，这似乎也是本道场独有的。这差事是由这里开朗的助手们负责。

4

用来摩擦的刷子，比剪发时用的硬毛梳的毛稍微柔软些，因此刚开始用这个在皮肤上刷来刷去的时候，感觉相当痛，甚至会到处长出一粒粒疙瘩。不过大概一星期就会习惯了。

一到摩擦时间，开朗的助手们就会一个个分头依序为全部的塾生摩擦。先把折好的毛巾放进小小的金属脸盆里用水沾湿后，按在刷子上使其濡湿，再在身上来回地刷。原则上全身都要刷到，刚进来的一星期只刷手脚，之后就变成全身。侧躺着先刷手，接着是脚、胸、腹，再换边刷另一边的手、脚、胸、腹、背、腰。一旦习惯之后，便感觉非常舒服。尤其是刷背时，那种舒畅感真是无法形容。有些助手技术高超，有些则不然。

不过有关于这些助手的事，容我以后再写。

道场的生活，可以说是在反复屈伸和摩擦这两项运动中度过每一天。即使战争结束，物资仍然不足，暂时做这些来展现我养病的决心也不坏。其他还有像下午一点的讲课、四点的自由时间、八点半的报告等等。所谓的讲课是场长、指导员或来道场视察的各方名士轮流通过麦克风对我们说话。房间外走廊各处装设了扩音器，我们就在房间里，坐在床上安静地听讲课。

战争中因电力不足，扩音器无法使用，曾有一段时间停止讲课。战争结束后，限电只要稍微宽松，就马上重新开始。场长最近讲的主题算是日本的科学发展史一类。可以说他讲授的技巧相当高明，他以平淡的

语调浅显易懂地解说我们祖先的辛苦。昨天说到杉田玄白[注]的《兰学事始》[注]，他们第一次看到西方书籍，不知该如何翻译才好，“宛如驾着无舵之船航向大海，茫然不知所措，呆若木鸡”那一段最好。关于杉田玄白他们的苦心，我在中学时的历史老师木山也曾教过，但感受却完全不同。

你还记得木山老师净说些无聊的事吗？像是杉田玄白是个大麻脸、见不得人之类的。总之，对我来说每天听场长的讲课是一大乐趣。星期日没有讲课，取而代之的是播放唱片。虽然我并不是很喜欢音乐，但一周听一次倒也不坏。在唱片的空当，也会播放助手的原声歌曲；与其说听了很开心，不如说让人捏把冷汗、心神不宁。不过这却最受其他塾生欢迎，清七阁下还眯着眼谛听。仔细一想，他应该也巴不得播放自己吟唱的都都逸吧！

下午四点的自由时间，是自我安静的时间。这时刻是我们体温最高的时候，身体慵懒、心情烦躁，变得很危险，不管做什么都很痛苦，便给我们三十分钟的自由时间，意思是各位就随意做自己想做的事吧。不过大部分的塾生在这段时间只是静静地躺在床上——顺道一提，在这道场除了晚上睡眠时间以外，绝对不可在床上使用棉被。白天不盖毯子或任何物品，只能穿着睡衣躺在床上，习惯之后便有种整洁之感，反而让人心情愉快。晚上八点半的报告，是关于当天世界情势的报道。从走廊的扩音器传来值班事务员以极为紧张的语气报告各种消息。在这道场，不要说读书了，连读报也受到禁止。

也许读书读得入迷对身体不好，不过待在这里的期间，逃离如洪水般袭来的各种烦人想法，仅仅确信崭新的出帆一事，朴素地生活也不坏。

只是令我为难的是给你写信的时间不多。大多是吃完饭后，急急忙忙拿出信纸来写，想写的事情虽有很多，这封信也花了两天才写成。但

随着渐渐适应道场的生活，应该也越来越懂得如何利用短暂时间吧。不论何事，我都已变得非常乐天，没有什么能让我担心的，我全都忘得一干二净了。顺道一提，我在此道场的绰号是“云雀”（hi-ba-ri）。真是无聊的名字。就因为我的名字叫小柴利助（Koshiba Risuke），听起来像是小云雀（ko-hi-ba-ri），就为我取了这个绰号。这不是什么荣耀的事，一开始令我非常抗拒，感到不好意思，也不太能接受，但最近我对任何事情都变得宽容，即使被人叫“云雀”也能轻松回应了。你明白了吗？我已经不是以前的那个小柴了，现在我是这道场里的一只小云雀，啁啁啾啾地歌唱、叽叽喳喳地喧哗。所以也请你用这样的心情来读我的信，千万不要蹙着眉头说这小子怎么这么轻浮。

“云雀呀！”现在也有助手在窗外高声叫着我。

“什么事？”我平静地回道。

“有在做吗？”

“正在做呢。”

“继续加油。”

“好的。”

你明白这是什么样的问答吗？这是这个道场里打招呼的方式，助手与塾生在走廊错身而过的时候，一定会像这样互相打招呼，虽然不知道是从何时开始——应该不是这里的场长规定的吧，我觉得应该是助手们想出来的。性格豪迈爽朗、有时像男人般强硬，是这里的护士们共有的特质。正是这些助手，她们单方面给场长、指导员、塾生和事务员等全部的人取了尖酸的绰号，实在不可掉以轻心。关于这些助手，我会再多加观察，在下一封信里更详细地报告。

本道场的大概情况如上，失陪了。

九月三日

铃虫㊟

1

一进入九月，果然变得不同，宛如风吹过湖面般冷飕飕，虫鸣声也明显地变得又高又尖。我不像你是个诗人，不会因秋天来到而有什么断肠之幽思。昨日傍晚一位年轻的助手站在窗下的池塘边，往我这边望来笑着说：“告诉土笔，铃虫在叫啦！”

这种话一听就知道他们深切感受到秋天，令我有点喘不过气来。这位助手似乎从以前就对我同寝室的西胁土笔阁下抱有好感。

“土笔不在，刚刚去办公室了。”听我这么回答，她突然拉下脸来，连说话都变得极为粗鲁起来。

“是嘛！不在就算了，云雀你讨厌铃虫吗？”她采取奇妙的反击，令我感到莫名其妙，不禁慌张起来。

这位年轻的助手有许多地方难以理解，我从以前就一直留意她。她的绰号是“小正”（ma-a-bo）。

今天顺便介绍一下其他助手的绰号。上一封信曾提到不能对这里的助手掉以轻心，她们单方面给男人取尖酸的外号，不过塾生们也不甘示弱，也以绰号称呼所有的助手，可说是彼此彼此。但塾生们想出来的绰号，说起来还是带有对女性的怜悯，多少有些手下留情。因为名叫三浦正子（Miura Masako），所以绰号取为小正，这没什么特别；因为名叫竹中静子所以取为阿竹，更是一点趣味也没有，太平凡了。还有戴眼镜

的助手明明可以叫作“凸眼金鱼”，却客气地取为“小金鱼”；因为很瘦就取为“鲱鱼[注]”；一脸寂寞就取为“掰掰”。这些都还算好的，多少有些顾虑。有位助手长得很丑却烫了一头大卷发，眼皮又涂得很红，画着奇怪的大浓妆，所以外号叫“孔雀”。应该是嘲讽她才取了这样的绰号，本人却非常得意地张扬说“是啊，我就是孔雀”，反而越来越有自信，一点也讽刺不到她。换作是我，我会把她的绰号取为“天女”——她应该不敢自称是天女了吧。其他像是“驯鹿”“蟋蟀”“侦探”“洋葱”等等，有各式各样的绰号，全都是陈腔滥调。只有一位叫“霍乱”，我觉得取得还真好。这位脸宽、脸颊又红得发亮的助手，令人不禁联想到红鬼面具，不过到底还是有所顾虑，因为有句谚语叫“鬼之霍乱[注]”，才取为霍乱，这构思真是太文雅了。

“霍乱哪。”

“什么事？”她很平静地回答。

“加油！”

“好的。”非常有精神。

叫霍乱加油，实在很好笑。不仅仅这一位，这里的助手们虽然都有些粗手粗脚，但全都是温柔的好人。

2

最受塾生们欢迎的是竹中静子，阿竹。她一点也不漂亮，身高大约五尺二寸[注]，胸部丰满、肤色稍黑，是个沉着稳重的女孩；年龄约二十五六，总之有相当年纪了。不过她的笑容很有特色，说不定正是她受欢迎的原因。原本极大的眼睛，一笑起来反而眼角上吊，眯成如针般细长的一条缝，露出洁白的牙齿，让人感到非常舒服。由于身材粗壮，非常适合护士的白色制服。阿竹很努力工作——或许这也是她受欢迎的原因

之一。总之她很贴心，手法敏捷又利落地完成工作，虽不至于像乐舞队说的“简直是日本第一的太太”，但摩擦的时候其他助手会和塾生闲聊、彼此教唱流行歌，说好听点是和乐融融，说难听点就是拖拖拉拉。只有这位阿竹，不管塾生向她说什么，都只是微笑着点头，熟练地用出色的手势完成摩擦，且摩擦的力道没有强弱之分，是做得最好的。她工作时极为专注，总是从容地露出微笑默默地做事，从不抱怨，也绝对不说些无聊的闲话，感觉和其他助手保持距离，一个人孤孤单单的。这种有些冷淡又孤独的气质，对塾生来说或许是最大的魅力。总而言之，她非常受欢迎。根据越后狮子的说法：“那女孩的母亲一定是个坚强可靠的女人。”或许真是如此。听说她出生于大阪。阿竹说话还有些许关西腔，这对塾生们来说更是锦上添花。从前我见到身形丰硕的女性就会联想到大鲷鱼而不由得苦笑，对那个人感到抱歉，不会有更进一步的兴趣。比起气质典雅的女性，我觉得娇小玲珑的更好。小正娇小又可爱，我还是对那有些难以理解的小正最有兴趣。

小正今年芳龄十八，听说从东京的府立女子学校休学后随即来到这里。她有张圆脸，皮肤白，双眼皮的大眼睛有着长长的睫毛，眼角有些下垂；眼睛总是吃惊似的睁得极大，额头因此产生抬头纹，看起来更狭窄了。她总是笑得很夸张，看得到嘴里金牙闪闪发光，往往像是憋不住似的笑个不停，把眼睛睁得大大的，不管什么话题都要参与，然后马上大笑起来，身体向前弯，不断拍着肚子笑到岔气。圆圆的鼻头高高隆起，薄薄的下唇比上唇稍微突出。虽然不是美女，却非常可爱。对工作也不是很用心，摩擦也很笨拙，不知怎的总是活泼有朝气又可爱，受欢迎程度不亚于阿竹。

3

关于这件事，你觉得男人可笑吧。对于不怎么喜欢的女人尽管取些瞧不起人的绰号，像是霍乱、掰掰之类。对于不错的人，却想不出什么绰号，只能叫出阿竹、小正等极其平凡的称呼。哎呀！今天怎么老是提到女人的事。不过不知道为什么，也不想谈其他的话题。或许今天沉醉

在小正那句可爱的话——“告诉土笔，铃虫在叫啦！”——之中还没清醒。小正笑得花枝乱颤，其实她比别人都要寂寞也说不定。爱笑的人，不也很爱哭吗？我好像提到小正，就会变得奇怪，而小正似乎爱慕着西胁阁下让我有些受不了。我急忙地吃完早餐，现在正在写这封信，可以清楚听见从隔壁“天鹅之间”传来塾生们的笑声，夹杂着小正尖锐又高亢的笑声。到底为什么闹哄哄的呢？真不成体统，像个笨蛋似的。今天我真的有些奇怪。虽然还有很多其他事情想写，但一直很介意隔壁房间的笑声，无法再写下去。先暂时停笔。

终于，隔壁的喧闹似乎平静下来了，我就再接着写一点吧！那位小正，真是让我无法理解。不是，不是，我并没有特别在意她，只是心想十七八岁的女孩每个都是这样的吗？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完全看不出她的个性。我每次遇见她，心情就像是杉田玄白第一次翻开西洋横向文字的书籍时般“宛如驾着无舵之船航向大海，茫然不知所措，呆若木鸡”。这样说或许太夸张，总之多多少少会退缩，这也是事实。我老是在意她，就像刚才我也因为她的笑声而被迫中断写信，丢下钢笔、倒在床上。不管怎么也无法静下心来，一边在床上滚来滚去，一边向隔壁的松右卫门阁下诉苦。

“小正真的好吵。”我不高兴地这么说。松右卫门阁下盘腿坐在隔壁床上，剔着牙、点点头，然后拿起毛巾慢慢擦拭鼻头上的汗珠。

“都是那孩子的母亲不好。”他这样说。

什么事都是母亲的错。

不过小正也有可能是被坏心的后母养大的，虽然开心地嬉闹，却在某些地方带有寂寞的影子。今天的我似乎特别喜欢谈论小正。“告诉土笔，铃虫在叫啦！”从听见这句话开始，我就变得奇怪了，虽然她是个微不足道的女人。

九月七日

死生

1

抱歉昨天写了莫名其妙的信。在季节变换之际，万物看起来都焕然一新、令人眷恋，以至于自己在不知不觉间冒出喜欢对方的想法。什么呀？其实我并没有那么喜欢，全都是因为初秋这个季节的缘故。最近的我简直是个冒失鬼，就像一只啁啁啾啾嘈杂啼叫喧闹的云雀似的，而且对这样的自己没有任何讨厌或后悔莫及的感觉。一开始我认为不可能消除那种讨厌的感觉，却一点也没有不可能。我不是已经变成完全不同的人了吗？我是一个全新的人，不讨厌自己也不后悔，现在对我来说是极大的喜悦。我想这是件好事。如今的我，有作为全新之人神清气爽的自负。我在这道场的六个月当中，尊贵的神赋予我什么事也不想、单纯地生活、玩乐的资格。像只啁啾啼叫的云雀，又如流动的清水，透明又轻快地活着吧！

昨天的信一味地夸赞了小正，现在有点想收回自己的话。其实今天发生一件古怪的事，除了想赶快向你报告之外，也顺便补充前一封信的不完整。请不要嘲笑我这只啁啾啼叫的云雀、流动的清水以及冒失鬼。

今早的摩擦是久违的小正，她的摩擦笨拙又马虎。或许为土笔先生摩擦时很仔细，但总是对我粗糙又不亲切。对小正来说，我应该只是路边的一颗小石子吧！充其量不过是那样而已，这也是没办法的事。但是对我来说，小正未必只是一颗小石子。小正为我摩擦的时候，我总觉得呼吸困难，身体微妙地僵硬，没法好好开玩笑。别说开玩笑了，想说的话如鲠在喉，变得吞吞吐吐。结果我便好似心情不佳，板着一张脸，如

此一来连小正也变得局促不安，只有在为我摩擦的时候一次也没有笑过，而且不说一句话。早上的摩擦也像这样窘迫，令人受不了。尤其是自从听到那句“告诉土笔，铃虫在叫啦！”之后，我的心情似乎便急遽紧绷起来，加上刚在给你的信中写了喜欢小正，不知怎的受不了，心里非常的拘束难受。小正刷着我的背，突然小声说道：

“小云雀最好了。”

我一点也不开心，甚至觉得你在胡说八道什么啊！能说出这种假惺惺的话，不正代表了小正对我一点意思也没有吗？如果真的觉得我最好，不会像这样直截了当完全不害臊地说出来。这种程度的细微心思我还是知道的。我默默地没说一句话，接着她又小声地说：

“我有烦恼。”

我吓了一跳。她为什么净说些别扭的事？真烦人。如此一来让“铃虫在叫啦！”变得更负面了。我甚至怀疑她是不是低能。从以前我就觉得她那种笑法很白痴，如今是证实了我的想法？当我想着这些时心情也变轻快了，终于能把她当作笨蛋去问她：

“你有什么烦恼啊？”

2

她不回答，只是微微地吸了吸鼻子。我悄悄瞥了她一眼，什么嘛！她竟然在哭，这下换我呆住了。昨天给你的信里我才写过经常大笑的人也很爱哭，这种荒唐的预言竟轻易就在眼前实现，反而使我沮丧得厌烦。真是愚蠢至极。

“听说土笔要出院了。”我揶揄地说。事实上是有那样的传言，我听说因为家人的缘故，土笔必须转往北海道老家那边的医院。

“别看不起我了！”

摩擦还没结束，她却突然站起来，抱着金属脸盆很快地走出房间。我看着她的背影，坦白说是有点心动。她不可能是为了我在烦恼吧？但即便我再如何自恋，也绝不会认为真是如此。但那么活泼的小正，竟卑贱地在一个男人面前好像有特别含意似的哭泣，然后又生气地站起来离开，说不定真有什么重大的内情。可能是、说不定……这时不管我多么压抑，还是忍不住有些自恋，连刚刚的轻蔑感什么的都云消雾散，只是一味地觉得小正可怜，心里想要“哇啊——”地大叫，却只能趴在床上用力地挥舞双臂。但是根本什么事情也没有，我随即明白了小正掉眼泪的原因。这时在隔壁帮越后狮子摩擦的小金鱼若无其事地告诉我：

“她被骂啦！因为吵吵闹闹得太得意忘形，昨晚阿竹说了她几句。”

阿竹是助手们的组长，应该有权力责备她们。这样一来我全都明白了，清清楚楚地知道什么事也没有。什么嘛！原来是被组长骂，这也能算是烦恼？我真的感到非常丢脸。感觉我可怜的自恋全被小金鱼和越后狮子看在眼里，怜悯地嘲笑我。即使是全新的男人，这种时候还是闭上嘴吧！真的明白了，我全都非常明白。我打算彻底地放弃小正，恋恋不舍的情感是不会发生在全新的男人身上。我打算以后对小正完全置之不理。她是一只猫，真是个无聊的女人。啊哈哈哈哈！真想一个人这样大笑几声。

中午阿竹端来了餐盘。平常她都很快就回去，今天却把餐盘放在床边的小桌上，然后伸长身子往窗外眺望，又向窗边走了两三步，双手放在窗缘上，背对着我默默站立。她似乎在看庭院里的池塘。我坐在床边，立刻开始吃饭。全新的男人不会对配菜说三道四。今天的配菜是沙丁鱼串和炖南瓜。沙丁鱼从头到尾都可食，咬起来喀滋喀滋作响。打算好好地细嚼慢咽，把这些全部化作养分才行。

“小云雀。”有人在以极为微弱的喃喃细语呼喊着我，抬头一看，不

知何时阿竹两手放在身后，靠着窗转向我这边。她脸上挂着富有特征的微笑，然后又用只有呼吸般的极低声音说：“听说小正哭了？”

3

“嗯。”我用平静的语调回答，“她说她有烦恼。”我仔细咀嚼食物，让其化为新鲜的血液。

“真讨厌。”阿竹小声说，皱起了眉头。

“不关我的事。”全新的男人是爽快潇洒的，才不会对女人的混乱感兴趣。

“我很担心呢。”她微微一笑，脸红彤彤的。

我有点慌张，将尚未完全咀嚼的米饭囫囵吞了下去。

“你好好吃饭吧！”她低声快速地说，从我面前走过，离开了房间。

我不禁张大嘴巴。什么嘛！姿态那么高，真没规矩。不知道为什么，那时候我产生了这样的想法，心里颇为不满。阿竹不是组长吗？骂了人又担心她，哪有这种道理。我越想越觉得讨厌，阿竹要更稳健可靠才行。然而她为我盛了第三碗饭，这下换我脸红了。今天饭桶里的饭特别多，平常我总是盛到第三碗就刚好吃完，今天尽管已经添了三碗，小小的饭桶底下还剩下足足一大碗的饭。我哑口无言。我不喜欢这种亲切，这种亲切也不会让我觉得好吃，不好吃的饭才不会变成血肉，什么也不是，根本白费功夫。若模仿越后狮子的语气来说就是“阿竹的母亲恐怕是老派的人”。

我像平常一样吃了浅浅的三碗。多出来的那碗仍然留在饭桶里面。过了一会儿，阿竹一副什么事也没有、一脸满不在乎地来收餐盘。我故作轻松地说：“我把饭剩下了。”

阿竹看也不看我一眼，只是稍微打开饭桶的盖子看了一下，以连我也几乎快听不见的低声这么说道："怎么这么讨厌！"然后又一副什么事也没有、满不在乎的样子离开了房间。

"真讨厌"是阿竹的口头禅，似乎没有什么意思，但是我被女人说"真讨厌"心情就不好，其实我很不喜欢。若是从前的我，一定早就打了阿竹一拳。为什么我真讨厌？讨人厌的是你吗？听说从前的女佣为自己喜欢的年轻伙计盛饭时会偷偷地用饭勺将饭压得紧实无比，好添得更多，这是多么愚蠢又讨人厌的爱啊！太凄凉太悲惨了。不能这样看不起人。我有作为全新之人的骄傲。说到饭，即使分量不足，只要以愉快的心情好好咀嚼吃下，就能摄取充分的营养。我原以为阿竹是稳健可靠的人，女人果然还是不行。平时看起来那么聪明伶俐、举止爽快，真是遗憾。阿竹必须更稳健可靠才行，换作是小正，不论有什么失败，说不定反而显得她可爱，更增添她惹人怜爱的程度。粗壮的女人搞砸的时候，实在令人头痛。到这里是利用午饭后的休息时间写的，但刚才走廊的扩音器突然传来要新馆的塾生们马上到新馆阳台集合的命令。

4

收好信纸，前往二楼的阳台才知道，昨天半夜旧馆一位叫作鸣泽系子的年轻女性塾生死了，因此要众人来为她送行，目送她的默然离场。新馆的二十三名男性塾生加上新馆别馆的六名女性塾生，大家都一脸紧张地在阳台上排成四列横队，等候棺木抬出。过了一会儿，鸣泽小姐包着白色布匹的棺木在秋阳映照下美得发光，于亲人围绕下离开旧馆，沿着松林中细细的坡道，往柏油路县道方向慢慢下山而去。看似鸣泽小姐母亲的人，一边走一边用手帕擦拭眼角，看得出来她在哭泣。穿着白衣的指导员和助手们也低着头，一直跟随其后直到中途。

我觉得很好。人的生命因死亡而完成，活着的时候大家都是未完成。虫子或小鸟还活生生的时候虽然完美，当它一死亡，就只是一具尸体，无所谓完成不完成，仅仅归于无而已。相较之下，人完全相反，人

要死后才最像人——这样的悖论似乎也成立。鸣泽小姐对抗病魔而死，然后包着美丽洁白的布匹在松木林中若隐若现地下山远去的此刻，是最严肃、最明确、最强而有力地主张她自己的年轻灵魂之时。我们也绝不会忘了鸣泽小姐，我柔顺地对着光洁的白布合掌默祷。

但你可不要会错意。即使我说我认为死亡是好的，意思也并不是将人命视为蝼蚁、马马虎虎地对待，亦非像那多愁善感又有气无力的“死亡赞美者”之辈。对我们这些人来说，与其说离死亡仅有一线之隔，毋宁说早就对死亡无所惧怕，这一点请你不要忘记。读了我这些信，在日本这充满悲愤、反省及忧郁的时期，只有我周遭的气氛过于无忧无虑、开朗自在，一定令你觉得我轻率莽撞吧。这也是有可能的。但我也不是笨蛋，并非从早到晚一直嘻嘻哈哈地生活，这是理所当然的。每到晚上八点半的报告时间都会听到各种新闻，有许多夜晚我默默盖着毯子躺着，睡也睡不着。但我现在完全不想对你说那些早已经知道的事情，我们是肺结核患者，全都是今晚也可能突然吐血，变成像鸣泽小姐那样的人。我们的笑容来自于那颗被随意放置潘多拉盒中一隅的小石子，与死亡毗邻而居地活着，对这样的人来说一朵花的微笑比生死的问题更感受深刻。我们现在受到所谓的幽微花香吸引，登上不知所以的大船，任凭上天的潮流带领我们前进。这艘所谓天意的船将抵达什么样的岛屿，连我也不知道。然而我们必须相信这次的航海，死还是生，我甚至觉得那已经不是决定人类幸或不幸的钥匙。死者已然自我完成，生者站在扬帆的船只甲板上向其合掌。船轻快地离开岸边。

“死亡是好的。”

这不正像是位从容不迫的航海者吗？全新之人对于生死是没有感伤的。

九月八日

小正

1

我满怀思念地读了你立刻回的信。之前我写了“死亡是好的”之类的容易被误解的危险话语，而你却连一丁点儿也没有误会，正确地理解了我的感受，真的让我很开心。看来是和我们所处的时代背景有关，那种平静面对死亡的心情，应该是上一个时代的人们无法理解的吧。你信中说，“现在的青年都是和死亡只有一线之隔地活着，并非仅限于肺结核患者。我们的生命都已献给某位尊贵之人，不属于自己，因此我们才能毫不犹豫、轻松愉快地委身于那所谓的天意之船。这是在新世纪中拥有勇气的人们该有的新姿态。从前流传说船板之下就是地狱，但不可思议的，对我们来说根本不介意。”我看了反而觉得甘拜下风，对你最早寄来的那封信我曾粗鲁地说过“太迂腐”之类的感想，必须认真地向你道歉。

我们绝对不是轻看生命，但也不是徒然地沉浸于死亡的感伤或恐惧胆怯之中。证据就是自从目送鸣泽小姐那包在白布里、美得发光的棺木离去之后，不管是小正还是阿竹，我都已经忘得一干二净，心境宛如今日的秋季天空般澄澈。我躺在床上，听见走廊传来塾生与助手那熟悉的打招呼：

“有在做吗？”

“正在做呢。”

“继续加油。”

“好的。”

我发现不像平素半开玩笑的口吻，而是一本正经的语气。还有率直

地紧张大叫的塾生们，也让我觉得非常健康。若有点装腔作势地说，就是那一整天我感到整个道场都非常神圣。我相信死亡绝对不能使人心情萎靡。

那些旧时代的人只能把我们这些感想视为幼稚的逞强或绝望至极的自暴自弃，真是可怜。能够同时清楚理解新旧两种时代的感情之人，不是很稀少吗？我们认为生命轻如鸿毛，但那并不意味着轻看生命，而是爱生命如羽毛之轻，而这羽毛将悠然飘向远方。现在有许多大人不断大声地高谈阔论关于爱国思想、战争责任如何如何，我们抛下那些人，直接遵照尊贵者的指点迅速扬帆。我甚至觉得崭新日本的特征就在这种地方。

虽从鸣泽系子之死发展出了超出预期的“理论”，但我实在不是这方面“理论”的行家。全新的男人还是默默地委身于新造的大船，然后报告明朗得不可思议的船中生活，这样比较轻松。如何？再告诉你一件关于女人的事吧。

2

在你的信中，你不是一味地为阿竹辩护么？如果真的那么喜欢，你干脆直接写信给阿竹算了，不，还是见一次面好了。接下来如果有时间，你可以来这个道场探望我——不，来看看阿竹，看过之后就会破灭了。不管怎样，她就是一个壮硕的女人，论腕力说不定还比你强。根据你的信，你说小正哭泣一事没什么，反而是阿竹说“我很担心”才是大事。关于这点我也曾稍作思考，对于小正来我这里说她有烦恼然后哭出来一事说“我很担心”，不正是阿竹爱慕我的证据？虽想愚蠢地自恋一下，但我一点也没有那样的意思。阿竹不仅态度高傲，而且一丁点女人味也没有。她总是忙着工作，没有空想其他的事。助手组长的重责大任使她紧张，只知道勤快地努力工作。阿竹在前一晚骂了小正，不光是被骂，小正还非常沮丧地哭了，应该是从其他助手那里听到这样的结果后，对于自己训斥的方法是否过于苛刻进行了反省，所以才会在意地说

出“我很担心”这句话。这个揣摩虽然颇为俗气，却也最为周全合理。一定是这样没错。反正女人只会从自己的立场思考，而全新的男人对女人一点也不心存幻想，更不会为她们所喜爱。真是畅快。

说了“我很担心”这句话后，阿竹就脸红了，但那是针对责备小正一事很担心的意思。她只是突然发现脱口而出的那句话，竟有意想不到的含义，自己有点不好意思而面红耳赤罢了，就只是这样，什么事也没有，真是无聊至极。然而不论是那天小正在我这里哭出来一事，还是阿竹担心或多给我一碗饭的事，为了解开那天所有的变调，有一项必须列入考虑的重大事实，那就是鸣泽系子之死。鸣泽小姐在前一天晚上死了，爱笑的小正之所以被骂，也有了解答。助手们和鸣泽小姐一样都是年轻女孩，不也会有强烈的冲动吗？女性往往怀抱着一些陈腐过时的情绪不放，阿竹因为寂寞、迷惘，因此才借由多给一碗饭的奇怪方式表达。总之，那天所有的变调似乎都和鸣泽系子的死有强烈关联。小正和阿竹并没有特别爱慕我，别开玩笑了。

怎么样，你懂了吗？这样你还喜欢阿竹？来道场拜访一次，实际看看本人就好。比起阿竹，小正还算有些新奇的感觉。我是这样想的，不过你好像非常讨厌小正。重新考虑看看如何？小正还是有些不错的地方。好像是前天吧！小正展现了好心肠的一面，让我顿时对她刮目相看。今天就告诉你那件事情的经过，你也一定会喜欢上小正的。

3

前天，同寝室的西胁土笔阁下终于因家人的关系离开此道场。刚好那天正是小正的休假日，因此和土笔约好要送他到E市。从前一天开始塾生们就一直开小正的玩笑，怂恿她买纪念品回来。她爽快地点头答应了。前天一大早她就穿上久留米飞白花纹的束脚裤(注)，跟在土笔阁下后面急急忙忙出门。到了下午三点左右，我们正开始屈伸运动时，她笑嘻嘻地回来了，一点也不像刚与眷恋之人分别。她穿梭于各个房间，分送约定好的纪念品给塾生们。

像现在这样物资缺乏的时代，即便是优渥人家的女儿也必须离家工作，小正似乎也是这样。工作像是在闹着玩，加上似乎口袋很深，总是非常大手笔，这好像也是受塾生们欢迎的原因之一。这一次送的纪念品也非常奢侈，不知她是从哪儿弄到手的，尽是一些背后贴有电影女明星照片、一两寸大小的玩具镜子。从前这种东西是卖饼干糖果给小孩子的店家免费送出的赠品，即便是这种东西，现在要买也绝不便宜。说不定她买回来的这几十个是某个饼干糖果店或玩具店的库存。总之，买这种纪念品非常像小正的作风。塾生们似乎非常喜欢背面的电影女明星照片，吵得闹哄哄的。乐舞队也拿到一个。我很不喜欢拿女人东西，一开始就没要求她买给我，也觉得和大家拿一样的玩具镜子很无聊。当小正来我们房间把镜子拿给乐舞队，问道：

“乐舞队先生，你知道这位女演员？”

“不知道，但是很漂亮。跟你长得一模一样。”

“哎呀，真讨厌。她是达尼尔·达黎欧(注)啦！”

“什么，是美国人啊？”

“不是啦，是法国人。曾经有一段时间在东京很受欢迎，你不知道吗？”

“不知道。管她是法国还是其他国的我都不知道，总之这个还你。我不喜欢洋鬼子，可以换成日本的女演员照片吗？希望可以这样。这个就送给那边的小柴吧！”

“你太贪心了，这个是特别给你的哟！小云雀就算了。他总是为难我，我才不要送他呢！”

“是吗？那我就收下好了。你说她叫达尼什么？”

“达尼尔，达尼尔·达黎欧。”

听了他们两人的对话，我虽然笑也不笑地继续屈伸运动，却一点也不好受。小正有这么讨厌我吗？当然我并不认为她喜欢我，却没想到只有我一个人被她如此憎恶、讨厌。即使已经把自己的地位放在最低，没想到底层下面还有底层。归根究底人还是陶醉在自己的幻影中而活，但现实是严酷的。到底我哪里不行了？下次我要认真地问问小正，而机会竟意外地提早来到。

4

那天过了四点，自由时间时我正坐在床边望着窗外发呆，换上白衣的小正拿着要洗的衣服突然出现在院子里。我不由自主地站起来，从窗户探出上半身，小声地叫唤：“小正。”

小正转过身来，看到我，笑了。

“不给我纪念品吗？”我试着问她。

小正没有立即回答，而是快速地四处张望，似乎是在担心会不会被他人看到。道场现在是安静的时间，鸦雀无声。小正笑得很僵硬，将手掌微微靠在嘴边，“啊——”地大大张口，然后又噘嘴、缩下巴，接下来嘴半张、微微颔首，然后又张嘴至约三分之二的大小，微微点头。她没有发出一点声音，只是用嘴型说话，但我马上就看懂了。

她说的是：“等、一、下、哟[注]。”

虽然马上就看懂了，但我故意又以同样的嘴型回问她：“等、一、下？”结果她又一个字一个字地、用孩子打瞌睡般可爱的动作说了一次。之后轻轻摆动嘴边的手掌，好似在说秘密、不要告诉别人。她耸肩一笑，接着就小跑步跑向别馆。

"'等一下哟'，是吗？我真是想太多了。"我在心中自言自语，砰地倒在床上。不需要说明我的喜悦吧？你可以自行揣摩。

然后到了昨天晚上摩擦的时间，我从小正那里收到了"等一下哟"的纪念品。从昨天早上开始，小正好像在围裙下面藏着什么东西似的，意有所指地在走廊晃来晃去。难道围裙下藏着要给我的纪念品？但若厚脸皮地走过去伸手，却被她反将一军说："什么事？"那不就丢脸丢大了。所以我摆出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但果然，那是给我的礼物。

昨晚七点半的摩擦，约隔一星期又轮到小正。她左手拿着金属脸盆，右手藏在围裙下，笑嘻嘻地走到我床边蹲下："真是坏心眼，都不来找我拿。我从早上就在走廊等你好几次了。"

她一面说一面拉开床边的抽屉，迅速将围裙下的东西滑进去，便紧紧关上抽屉。

"不可以说！不准告诉别人哟！"

我躺在床上，轻轻点头两三次。她开始为我摩擦："好久没为小云雀摩擦了，要等很久才轮到我。就算要给你纪念品，也不知道要怎么办才好。"

我以双手在脖子前做了打结的动作问她是领带吗？真是没有意义的问题。

她噘起下唇笑着否定，小声地说："你真笨！"

我真的很笨。我连西装都没有，怎么会猜是领带呢？连我自己都觉得好笑。或许是从那个小小的手镜下意识地联想到领带的吧。

5

这次我换用右手模仿写字，问她是钢笔吗？其实我是个任性的人，

最近总觉得我的钢笔用起来不太顺，潜意识里似乎想要一支新的，结果就在这种时候脱口而出。我内心对自己的厚脸皮也感到吃惊。

“唔。”小正还是摇头否定。我完全没有头绪。

“可能有些太朴素了，但是不要送给别人哟！店里只剩下这最后一个了。上面的装饰一点也不高级，离开这里以后再拿出来用！小云雀是绅士，一定会用得上。”

我越来越不明白了。应该不是拐杖吧！

“总之，谢谢你。”我一面翻身一面说。

“在说什么啊，这个阿呆。赶快痊愈，别让我看到你啦！”

“你也太多管闲事了吧。我干脆死在这里算了。”

“哎呀，那可不行。有人会哭哟！”

“小正你吗？”

“你也太自命不凡了。怎么会哭，我哪有哭的理由啊？”

“我想也是。”

“就算没有我为你哭，还是有很多人会为小云雀哭啊！”她想了一会儿，“三个，不，有四个人哟！”

“哭什么啊，没有意义。”

“有啊，有意义呀！”她强烈地坚持，然后嘴巴凑近我的耳边，“阿竹呀，小金鱼呀，洋葱呀，霍乱呀。”她弯下一根根左手手指算着，然后“哗”地笑了。

“霍乱也会哭吗？”我也笑了。

那晚的摩擦非常开心。我并不像以前面对小正时变得僵硬，现在有从高处俯瞰一切的痛快从容感，可以自然地和她说笑。说不定这是因为我丢弃了过去这半个月所有想要被女人喜欢之类的令我窒息的欲望，自己也觉得不可思议，心里一点挂碍也没有，玩得非常开心。喜欢或被喜欢，就像是被五月和风吹拂的骚动的树叶。没有自我中心的固执己见，全新的人又向前飞跃了一步。

那晚摩擦结束后，在报告时间我一边透过扩音器听着美军终于也要进驻本地的消息，一边探手进床边的抽屉拿出小正送的礼物，打开了包装。

三寸左右的四方形小包里面是一个香烟盒。刚才那句“离开这里以后再拿出来用吧！小云雀是绅士，一定会用得上”令我摸不着头脑，现在终于明白了。

从包装盒里拿出来翻过来一看，我不知不觉感到悲伤。我不开心，未必全都要归咎于人世间的新闻。

6

这是不锈钢制的吗？不，准确地说是以类似西点刀具所用的铬质金属而制作的银色扁平盒子。盖子上有繁杂的黑色细线绘成的蔷薇蔓藤图案，盖缘涂了红豆色的釉漆。没有这釉漆还比较好，因为这没有必要的釉漆，就如小正所说的“有些太朴素了”，而且“一点也不高级”。不过到底是小正特地买给我的，不管怎样还是应该好好收着。

总觉得不愉快。拿人礼物不应该这样说，但真的一点也不开心。虽是第一次从家人以外的女性那里收到礼物，心里古怪地苦闷难受，回忆起来感觉颇糟。我把它藏在抽屉最深处，希望能尽快忘掉。

虽然这个香烟盒让我实在不想再提起，也不知如何处理，但为了让你也多少了解小正的好，所以才写了上述事件的经过。如何？是否稍微重新认识小正了？你还是觉得阿竹比较好吗？请告诉我你的想法。

今天隔壁房间“天鹅之间”的压缩饼干搬来土笔的床。他名叫须川五郎，二十六岁，好像是法律系的学生，非常受欢迎。皮肤有点黑，眉毛粗粗的，眼睛骨碌碌的，戴着圆框眼镜。虽然鹰勾鼻给人感觉不太好，但在助手们当中似乎引起一阵大骚动。总觉得男人看来越是讨人厌的家伙，越是得女人欢心。因为压缩饼干的出现，“樱之间”的气氛变得古怪地扫兴，乐舞队看起来已经对压缩饼干怀有敌意。在今天晚餐前的摩擦时间，助手们对压缩饼干问了许多英语。

“唉，教我一下，‘对不起’的英语怎么说？”

“I-beg-your-pardon.”压缩饼干非常惺惺作态地说。

“好难记哟！没有更简单的说法吗？”

“Very-sorry.”他真的非常惺惺作态。

“那接下来，”另一位助手又问，“‘请多多保重’又要怎么说？”

“Please-take-care-of-yourself.”他把take care念成takya，真是装腔作势，讨厌死了。

即使这样，助手们还是非常感兴趣地听着。乐舞队似乎比我还要厌恶压缩饼干的英语，小声地吟唱他拿手的都都逸：“三流的货色不是博士就是大臣，有才华的书生反而穷困潦倒”。看来他很着急，不论如何都想要牵制压缩饼干。

我精神依旧不错，今天量了体重，胖了将近四百钱[注]，状态绝佳。

九月十六日

关于卫生

1

最近老写些有关女人的事，以至于怠慢了报告同寝室前辈的状况，今天就告诉你一件“樱之间”塾生的消息。昨天在“樱之间”发生了口角，乐舞队终于毅然地挑战了压缩饼干。

起因在于腌梅干。

这件事说起来颇为复杂。乐舞队先前用一个陶器小钵存放腌梅干，每到吃饭时间就从床下棚架拿出来配饭吃。但是最近腌梅干开始发霉了，乐舞队认为是容器不好。由于小钵的盖子没有准确密合，他认为一定是细菌跑进去才会导致发霉。乐舞队很爱干净，非常介意这件事，从前一阵子开始似乎因找不到什么好的容器而一筹莫展。谁知今天吃早饭的时候，乐舞队瞥见隔壁的压缩饼干每当用餐就拿出来的荞头[注]瓶刚好空了。他觉得那瓶子很好，不但开口大且可以牢牢拧紧，怎么看细菌都不会跑进瓶中；况且已经空了，压缩饼干应该会爽快地出借吧。虽然讨厌向压缩饼干低头，但为了防止细菌，无论如何都需要那个荞头瓶，必须重视卫生才行。乐舞队这么想着，吃完饭后便战战兢兢地向压缩饼干提出借用空瓶的想法。

压缩饼干直视着乐舞队说：“你要这种东西干吗？”

他的说话方式让乐舞队火气一下子蹿了起来。先前两人之间就笼罩一片乌云。乐舞队曾是这健康道场里的第一美男，最近压缩饼干的美男名气迅速提升，乐舞队的存在感变得微弱，正是心烦意乱的时候。

“这种东西？须川先生，人不能这样说话吧？”乐舞队的说话方式也很古怪。

“为什么不行？”压缩饼干一笑也不笑。真是个死板又装模作样的男人。

“你真的不明白？”乐舞队有点招架不住，他尴尬地笑着说，“我又不是要向你借猪尾巴，被你冷淡地这么一说，还有什么立场？”事情的发展越来越古怪了。

“我可没有提到什么猪尾巴。”

“真是莫名其妙的人！”乐舞队有些激动起来，“就算你没有提到猪尾巴，但是没办法，我就是有那种感觉。别把人当笨蛋，不管是大学生还是泥水匠，不都是日本国的国民？真是，竟把我当成猪尾巴。如果我是猪尾巴，那你就是蜥蜴尾巴。应该要一视同仁才对。虽然我没什么学问，但是我也知道要重视卫生。人如果不卫生，就和畜生一样了。”

不知怎么的，越说越一塌糊涂了。

2

压缩饼干一丁点也不理会他，两手摆在头后面，仰躺在床上，看起来就像是很有魄力的男人。乐舞队盘腿坐在床上，前后左右地摇晃身体，一下卷起袖子，一下又用拳头砰砰砰地敲打自己的膝盖，再三地显示他的焦虑不安。

“喂，那边的大学生，你在听我说话吗？你应该不会用柔道对付我吧？听说有的大学生会柔道，真让我害怕。那种东西恕我拒绝。你听好，我就明说了，这道场可不是柔道道场，更不是美男子修行的道场。清盛场长最近的谈话当中也说了，我们大家都是选手，要向日本全国展现结核病一定会痊愈的证据，希望大家自重。那时候我听得都流下眼泪

了，正所谓男人‘见义不为，无勇也’。勇又分大勇和小勇，可以这么说吧！因此对人来说，智仁勇三项是非常重要的。不是受女人欢迎，就没有问题了。”这下更颠三倒四了。即便如此，乐舞队仍铁青着脸更大声地说：“所以，就因为这样，自然而然卫生就变得很重要了。我们常常说要小心火烛、注意卫生，就是这个意思，绝对不会随便把一个人拿来和猪尾巴比较。”

“别说了，别说了。”越后狮子介入调停，之前越后狮子都默默躺在床上，这时霍地起身下床，从乐舞队背后抓住他双肩，用带有威严的语气斥道，“别说了，别说了。”

乐舞队一骨碌地转向越后狮子，抱住了越后狮子，接着便将脸埋进越后狮子的怀里，哇哇大哭起来。走廊上五六位其他房间的塾生都不知如何是好，向这边窥伺。

“不要看了！”越后狮子生气地向走廊的塾生们大叫，到这里为止都还好，但接下来就有点笨拙了。他嘴里念着，“不是在吵架！只是，只是，嗯，只是，只是，嗯……”他像是进退维谷般看了我一眼。

“戏剧。”我小声地说。

“只是，”越后狮子恢复精神叫道，“受戏剧影响。”

戏剧的影响？越来越莫名其妙了。我想是因为直接说出像我这样的年轻人说的话实在太没面子了，才在一瞬间想出戏剧的影响这种稀奇的话。或许所谓的大人，总是像这样勉强地活着。

乐舞队宛如被母狮子抱在怀里的小狮子般，不断摇着头抽泣，用含糊不清的语气絮絮叨叨地开始诉苦。

“我长这么大，从没这么丢脸。我家的成长环境不算坏，连我老爸也没打过我，可是现在竟然被人当作猪尾巴一样对待，真是气死我了。我想要跟他讲道理，只挑最好的话说。我想只挑最好的话告诉他，真的，我打算只说好话。可是他竟然躺在床上假装不知道，那什么态度嘛！好令人气愤、好懊恼，那什么态度嘛！别人都已经只讲最好听的话了，竟然那种态度！我深感讨厌这个世界。别人都只说了最好听的话……”反复地说起同样的事情。

越后狮子静静地扶乐舞队躺下。乐舞队背对着压缩饼干躺着，双手捂着脸抽咽了一会儿，最后终于像睡着似的安静下来。到了八点的屈伸运动时间还是那个样子，一动也不动。

真是古怪的吵架。但到了午餐时分，乐舞队已经变回原样。当压缩饼干把那个荞头瓶洗干净拿来，认真递给他说“请用”的时候，乐舞队也微微点头，率直地接受了。吃过午饭后，他便把腌梅干一个个从陶器小钵移到荞头瓶，看起来很开心的样子。如果这世上的人都能像乐舞队一样爽快干脆，我想这世间一定会更美好。

有关口角一事大概就是这样。顺便再简单报告一件事。

今天下午轮到阿竹为我摩擦，我向阿竹说了一些你的事。

“有人说非常喜欢阿竹你！”

阿竹在摩擦的时候，大多不会开口。她总是默默地、若无其事地微笑。

“他说阿竹你比小正好十倍。”

“谁啊？”即使是沉默的女士，也终于小声地开口了。好歹比小正好，她似乎很喜欢这种称赞。女人真是肤浅。

“高兴吗？”

“不喜欢。”阿竹只说了这一句，就继续沙沙沙、有些粗鲁地刷着。她皱起眉头，一脸不高兴。

“你生气啦？他真的是个好人，还是个诗人哟。”

“真讨厌，小云雀最近好奇怪。”她用左手背擦自己额头的汗水说。

“是吗？那我就不说了。”

阿竹没说话，默默地继续摩擦。摩擦结束要走的时候，阿竹拢了拢鬓角散落的头发，奇妙地笑着说：“Very sorry.”

她应该是要说对不起吧！其实阿竹也不坏，如何？你快找个时间来本道场吧！让你看看你最喜欢的阿竹。开玩笑的啦！失礼了。早晚变得凉爽，需要经常注意卫生和火烛。请你连我的份一起好好努力。

九月二十二日

波斯菊

1

很高兴地读了你及时的回信。进了高等学校应该很忙，还写了这么长的回信，一定很麻烦吧。以后不需要一一回复这么长的回信，我怕会耽误你念书。

你批评我把事情告诉阿竹太不像话，真是对不起。不过你说“这下害我不能去探望你了”，这句话我并不赞成，你真是小心眼。如果不能

毫无拘束、轻松地向阿竹打招呼，就不能算是全新的男人；换句话说，就是要丢掉对异性的那种关心。不是有句话说“诗三百，曰思无邪[注]”吗？让我们努力天真烂漫吧。之前我向隔壁床的越后狮子说了一句“我朋友当中有个学写诗的人”，他立刻粗鲁地断言：“诗人都矫揉造作。”我忍着怒气回道：“可是诗人使语言焕然一新，不是从以前就这么说的吗？”越后狮子嬉笑着说：“是啊！不能没有今日的新发明。”他满不在乎地回答。我觉得越后狮子的观点也有点轻蔑。聪明如你应该早就发现了，如何？往后不仅是诗的修行，无论什么事都请你展现作为全新男人的真面目。这么说我突然奇妙地想到，我的口气好像前辈似的。其实我只是要说别介意阿竹的事。鼓起勇气来访问道场，看一眼阿竹就好。看过本人，你的幻想就会马上烟消云散。总之，她只是身躯庞大，像尾大鲷鱼似的。就算这样，你好像也很醉心于阿竹。我在信中那样强调小正的可爱，你竟然说“像小正那种女孩子，就如没用的电影女星一样”，还是不肯认同，只顾阿竹、阿竹的，真叫人难懂。我想这阵子先不要报告阿竹的事了，免得你越来越沉迷以至于卧床不起。

今天来介绍乐舞队先生的俳句好了。下个星期天的安抚广播是塾生们文艺作品的发表会，对和歌、俳句、诗拿手的人要在明晚之前把作品交到办公室。乐舞队作为我们“樱之间”的选手，将发表他的得意俳句。两三天前开始，他就把铅笔夹在耳朵，跪坐在床上绞尽脑汁认真思考。今天早上似乎终于写完了，给同寝室的我们看写在信纸上的十首俳句。首先给压缩饼干看了，但压缩饼干苦笑着说“我看不懂”，随即把纸片还给他，接下来又拿给越后狮子，请他批评指教，越后狮子弓着背，像是要看穿纸张似的盯着看，然后说：“真不像话。”

我觉得批评人家真不像话，比说写得不好或其他什么都还要糟糕。

2

乐舞队一脸苍白地问：“写这样不行吗？”

“你去问那边的老师吧！”越后狮子这么说着，边用下巴指了指我。

乐舞队把信纸拿来我这里。因为我粗俗不懂雅趣，所以根本不明白俳句的妙处。我也想像压缩饼干一样马上还给他，请他饶了我，但又觉得乐舞队很可怜，想要安慰安慰他，所以即使看不明白，仍旧看了一遍。我觉得他写得还不坏，虽然略显平凡无奇，但如果叫我写，应该是想破头也写不出来吧！

像是“丛菊绽若少女心”，这句虽有点奇怪，但还没烂到让人生气地说真不像话。不过当我看到最后一句时吓了一跳，也非常明白越后狮子为何愤慨了。

露水之世，虽如露水般短暂，然犹如是啊。

好像是谁的句子，这样可不行。但我也不想直截了当地说出来，让乐舞队出丑。

“嗯，每一句都写得不错。我觉得最后一句如果换掉，应该会更好吧！这是我这个门外汉的想法。”

“是这样吗？”乐舞队好像不太服气，回嘴说，“我觉得那一句写得最好呢。”

那当然好啦！这是连我这个俳句门外汉都知道的有名句子啊。

“好的句子当然是好。”

我有点不知如何是好。

“你知道吗？”乐舞队开始得意忘形起来，“我将自己对现今日本的一片真心，都融入在这个句子里面了，你看不出来吗？”他好像有点看不起我地说。

“什么真心？”我一笑也不笑地反问他。

“你不明白？”乐舞队一副好像在说“你这个笨蛋”的样子，皱着眉头说，“你认为日本现在的命运如何？是露水之世吧？那个露水之世就是如露水短暂之世，然而我们还是要追求光明向前进，不要一味地悲观。就是这个意思，这就是我对日本的真心。你明白了吗？”

但我内心却呆住了。你知道这俳句是一茶[注]的孩子死了，他虽看透了这世间如露水般短暂，却悲伤得无法断念，应该是描述这种心情的俳句才对，竟然把它完全改成了另一种意思，这不是很过分吗。或许这就是越后狮子所谓的“新发明”，可是实在太过分了。虽然我赞成乐舞队的真心，但是盗用古人的句子再任意解释、赏玩是不好的。再加上如果直接把这句子当作乐舞队的作品交到办公室，也会有损我们这个“樱之间”的名誉，因此我鼓起勇气跟他挑明了说。

3

“可是从前有人写过和这句很相似的句子。虽然我想你应该不是抄袭，但怕你被误会，我才想可不可以换成其他句子。”

“有很相似的句子吗？”

乐舞队眼睛睁得大大地看着我，那眼睛清澈、美得令人叹息。抄袭、自己又没发现，或许在那些对俳句自负的人身上，是有可能产生这种奇妙心理也说不定。当我重新这么一想，感到他真是个单纯天真的罪人，思无邪指的就是这么一回事。

“真没趣。俳句有时候会遇到这种状况，让我很困扰。不管怎样，因为只有十七个字，所以才会有类似的句子。”乐舞队似乎是惯犯，“呃，那这句就不要了，”他拿下夹在耳朵上的铅笔，干脆地在露水之世那句上画线，“那换成这样的句子你觉得如何？”他快速地在我床头边的小桌上写好给我看。

波斯菊与影，叠映投落于草席，摇曳不止息。

“很好。”我松了一口气说，就算写得不好，只要不是抄来的句子就好，现在才安心下来，“对了，改成‘波斯菊之影’怎么样？”由于太过安心，我不小心多言了。

“波斯菊之影，叠映投落于草席，摇曳不止息。这样吗？原来如此。情景描写得更加明确了，太厉害了。”他边说边用力拍了我的背，“这种人才不能埋没在角落里呀。”

我脸红了。

“别恭维我了。”我心情越来越不平静，“说不定‘波斯菊啊’比较好。我对俳句全然不懂，只是觉得改成‘波斯菊之影’，对我来说比较容易理解罢了。”

这两种水平不都一样差？我内心如此呐喊。

但是乐舞队似乎很尊敬我，也不似阿谀奉承的，而是一脸认真地拜托我说，以后再来向你请教俳句。然后便得意扬扬地，如先前提过的那样踮起脚尖、轻轻摇摆屁股，用那种带韵律感、带点娘娘腔的姿态走回自己床上。他的这种姿态实在让我受不了。一起讨论俳句，其实比歌词充满牢骚的都都逸还要令我难以忍受。心情实在无法平静、感到挫折不已，我不禁脱口向越后狮子抱怨：“事情越来越荒谬了。”就连全新之人也要向乐舞队的俳句低头。

越后狮子没说话，重重地点头赞成。

但事情并不是这样就结束了，更惊人的事实还在后头。

今天早上八点的摩擦时间，轮到小正为乐舞队摩擦。我听到乐舞队小声对小正说的话，吓了一大跳。

“小正你那个波斯菊的句子虽然不错，但是要小心。‘波斯菊啊’不太好，要改成‘波斯菊之影’。”

怎么回事？那竟然是小正的句子！

4

这么说来，那句还真有点女性的感觉。说起来那句奇怪的“丛菊绽若少女心”也给人这种氛围，那句应该也是小正或其他助手作的。不知怎的，那十首俳句变得可疑起来，真是过分，真的让人厌恶至极。那个露水之世的句子，还有这个波斯菊的句子，姑且不夸张地说是否会影响“樱之间”的名誉，这关乎乐舞队先生的人格问题，到底怎么一回事？我为他捏了一把汗。不过接下来听到乐舞队和小正的对话，我终于安心且变得心情愉快。

“波斯菊的句子是怎样的？我忘了。”小正悠哉游哉地说。

“是吗？那么是我的句子？”他很坦白爽快。

“不是霍乱的句子？你之前不是和霍乱交换俳句什么的，两个人偷偷地讲得很高兴。”

“你这么一说，好像是霍乱的句子。”他从容地说。要说是淡泊还是轻快？我已找不出形容词了。“说是霍乱作的，也作得太好了吧！哎呀！该不会是抄来的吧？”听到这里，只能说是天衣无缝，“下次我要发表那些句子。”

“安抚广播吗？我的句子也一起拿去吧！就是上次告诉你的呀！丛菊绽若少女心那句。”

果然如此。但乐舞队还是平静地说：“嗯，那句已经放进去了。”

“是吗？好好加油哟！”

我不禁微笑了。

对我来说，这才是所谓的“今日新发明”。这些人才不在乎作者的名字是谁，感觉像是大家通力合作，如果能让大家度过愉快的一天，那就够了。原本艺术与民众的关系不就是如此？只有贝多芬最好、李斯特是二流，当那些所谓的“专家”议论纷纷、说得口沫横飞之际，民众才不管那些议论，早就倾听着自己喜欢的曲目而乐在其中。对他们来说，作者是谁完全无关紧要，是一茶作的、乐舞队作的，还是小正作的，若句子不有趣就无法引起关注。不能为了社交礼仪或提升品位，勉强“学习”艺术，而是按着自己的品味，去欣赏触动自己内心的作品，就只是这样而已。我感觉对于艺术与民众的关系，现在又有了新的体会。

虽然今天的信出奇地讲了些道理，不过，或许乐舞队这种小插曲，能为你在诗的修行上带来些许“新的启发”。我是这么想着，所以就没撕掉这封信，直接寄给你了。

我是流水，拍打着沿途岸堤川流不息。

我爱大家。这样会不会太恶心了？

九月二十六日

妹妹

1

我总是写些笨拙、无聊的信给你，有时会突然觉得不好意思，虽然三番五次下定决心不再写这么无聊的信，但今天看到某人真正伟大的书信，感到一山还有一山高，不停感叹着，这世上还有人这么乱来地写信

的啊。因为写给你的信还算罪状轻微，我不禁稍微安心了点。总之，世上各式各样的事情都有，那个人竟然会写这样惊人的信，我都怀疑他是神是鬼。总之，太过分了。

那么今天就针对那封伟大的书信稍微介绍一下。

今天早上是道场的秋季大扫除，上午就大致完成了扫除工作，不过下午的日课也都暂停，有两位理发师前来为塾生们理发。约五点时，我刚理完发，正在洗手台洗我的光头，有人悄悄地走到我身边说："小云雀，有在做吗？"

是小正。

"有、有。"我一面在头顶抹上肥皂，一面很敷衍地回答。最近总觉得这些例行性的问候变得很麻烦、很啰唆，无法忍受。

"继续加油。"

"喂，那里有没有我的擦手巾？"我没有回应那句"继续加油"的问候，仍然闭着眼睛，往小正的方向伸出双手。

她在我右手上放了轻飘飘像信纸般的东西。我微微睁开一只眼看，是一封信。

"这是怎么回事？"我皱起脸问道。

"小云雀真是坏心眼。"小正笑着瞪了我一眼，"为什么不说'好的'？叫你'继续加油'，不回答'好的'的人，就是病情恶化了。"

我感到厌烦而益发火大："才不是这样，你没看到我正在洗头？这封信到底是什么？"

"是土笔写给我的。最后一行不是写了一首和歌？想问你是什么意

思。”

我一边留意不让肥皂流到眼里，一边小心地睁开眼睛，读末尾的和歌。

不相见而 气长久成奴 比日者 奈何好去哉 言借吾妹(注)

我觉得土笔真风雅。

“这也不知道吗？这一看就知道是《万叶集》里的和歌，不是土笔作的啦！”我并不是吃醋，只是有点找碴。

“什么意思？”她低声说，非常近地靠过来。

“真啰唆，我正在洗头。等一下再告诉你，信先放旁边，去帮我拿擦手巾来。我好像放在房间忘记拿过来了。如果不在床上，就在床头的抽屉里面。”

“真坏心！”小正从我手里一把抢过信，小跑步地往房间去了。

2

阿竹的口头禅是“真讨厌”，而小正则是“真坏心”。以前每次被这么一说就打冷战，现在已经习惯了，一点也不介意。话说在小正不在的时候，要好好想想怎么解释刚刚那首和歌里的“奈何好去哉”。这里有点难度，所以我假借擦手巾，躲避当场回答。我一边想“奈何好去哉”要如何解释，一边冲掉头上的肥皂。这时小正拿来擦手巾，然后一脸严肃，什么都没说，交给我就随即飞快地转身离开。

我呆住了，马上知道自己做错了。最近的我不知是太世故还是麻木不仁，不知不觉当中习惯了这个道场的生活，失去刚来这里时的紧张。即使和小正她们说话也不再像以前那样兴奋，简直变得迟钝，觉得助手照顾塾生是理所当然的，才不管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好意之类的。一不留

神就不客气地叫她拿擦手巾来，难怪小正会生气。上次阿竹也说“小云雀最近有些恶劣”，真的，我最近有些“恶劣”之处。早上大扫除的时候，所有的塾生为了躲避室内的灰尘而到新馆的前院，多亏这件事让我踩到久违的泥土。即便偶尔我会偷偷溜进后面的网球场，这却是我来这里之后第一次正大光明地来到外面。我抚摩着松树干，它好像活生生、有血液流通一般温暖。我蹲下来，脚边强烈的草香让我大吃一惊。之后我用双手捧起一把泥土，不禁感佩那潮湿的重量。大自然是活的，土腥味让我强烈感受到这么理所当然的事。不过，过了十分钟这惊讶也消逝了，什么也感受不到。我变得麻痹而满不在乎。当我发现这一点，不禁对人类的驯化、变通，或说是自己的善变感到哑口无言。不论何事，都想持续保持刚开始那戒慎恐惧的初心。那时虽如此深切地想着，但我猛然想到自己似乎渐渐开始对道场生活怀抱含糊敷衍的态度，才会惹小正生气。小正也是有自尊心的，或许是如紫罗兰花那么小的自尊心，正是那么微小的自尊心才需要怜惜。我现在等同于无视小正的友情，她给我看土笔寄来的秘密书信，或许是表明了现在在小正心中对我的好意更胜于土笔，这举动代表小正令人当之有愧的心意。不、不，就算不那么自负地想，总之我确实背叛了小正的信赖。我说过不再那么喜欢小正的话，是我的任性。我甚至怠慢了他人对我的好意。我甚至忘了她送过我香烟盒。恶劣，实在太恶劣了。

“继续加油！”听到这样的招呼，应该要满怀感激地大声回答：“好的！”

3

过则勿惮改。全新之人认错也很爽快。离开洗手台走回房间的途中，我凑巧在炭房前面遇到小正。

“那封信呢？”我马上开口问她。

她露出仿佛望着远方般的茫然眼神，不发一语地摇头。

“在床边的抽屉里？”我想说不定刚才她去帮我拿擦手巾的时候，悄悄地把信放进我床边的抽屉才这样问，但她仍然摇着头不回答。女人就是这样才讨厌，真像是从外面借来的猫。虽然心想“随便你”，但我有义务必须照顾小正可怜的自尊心。我用哄孩子般的声音对她说：“刚刚对不起啦！那首和歌的意思呢，是……”“算了！”她随便丢下这句话便很快走开，口气真是非比寻常的锐利。我感到被刺了一下。女人真是太可怕了。我回到房间，躺在床上辗转反侧，心中大喊：“万事休矣！”

不料在晚餐时，端来餐盘的正是小正。她冷淡地装作没事，把餐盘放在我床头边的小几上，临走时靠到压缩饼干身边，突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说着无聊的笑话，开始咯咯大笑，砰的一声拍打压缩饼干的背。当压缩饼干说“住手！”试图抓住小正的手，她便大叫“呀！”跑到我这边，靠近我耳边以极快的速度说：“给你看信。等一下告诉我意思。”然后把折叠得小小的信纸放在我手中，同时转向压缩饼干大声说，“喂，压缩饼干，你招认吧！”

“是谁在网球场唱《江户日本桥》的啊？”

“我不知道，不知道！”压缩饼干红着脸拼命否认。

“那首民谣我也会唱啊！”乐舞队不满地小声说，便开始吃饭。

“大家慢用。”小正笑着向大家点头便出了房间。我完全搞不懂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感觉被小正随便摆了一道，不是很愉快。如此这般，我手里留下了一封信。我并不想看别人的信，但为了照顾小正小小的自尊心，必须看过一遍。我心想着事情变得麻烦起来，还是等吃完饭后悄悄地读了。你知道吗？这真是一封伟大的书信呀！不知算不算情书，总觉得完全摸不着头绪。那样知识渊博、看起来规规矩矩的西胁士笔先生，私底下竟会写出这么可笑的信，真是出乎我的意料。所谓的大人，是不是每个人都还暗暗保有这样愚蠢又友好的一面呢？总之，我抄下那封信的内文给你看看！我在洗手台只看到了最后一张的一小部分，这次

是拿到了从头开始共三张的信纸。以下便是那伟大书信的全文。

4

开头写着“过往回忆之地、道场森林啊！我倚靠窗边，脑中浮想联翩所谓人生崭新一页之事，眺望着潮起潮落的海浪。静静涌起的海浪……然而海面上白浪咆哮非常，实是海风猛烈吹打之故。”看不懂到底在说什么，这样写小正当然会感到困惑，真是比《万叶集》还要难懂的文章。土笔离开这个道场之后，去了他故乡北海道的医院，那家医院看起来似乎建在海边。这一点还看得出来，接下来就完全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了。真是奇怪的文章。我再多抄一些给你看看，文章走向越来越不可思议的混乱无序起来。

当夕月沉入波涛，当黑暗席卷四方，高空的星光引导我的灵魂至你身边。虽世事变迁、沧海桑田，但让我们为正确地走过这一生而努力！我是男人！我是男人！我是男人！继续加油吧。在这里容我称你一声妹妹，如今我被赋予了该说是天分还是什么，啊，应该称为情人，炽烈的所爱。

这到底在写什么，完全看不懂。然后从这里开始，文章走向越来越混乱不堪，真是宛如怒涛。

那既非人亦非物，而是学问、工作的根源，每日朝夕应喜爱的是科学，是自然之美。而两者合二为一体，打从心底爱我，我也爱着它。啊，我得到妹妹，得到情人。啊，真是幸福。我的妹妹啊！我想你心里明白哥哥的心意与愿望，因此我把你视为妹妹，往后也会写信予你。你应该能明白吧，妹妹！

写了僵硬得不得了的文章，真是对不起；受你照顾还称你为妹妹，真不好意思。但我想你能明白。到了你这样的年纪，对男女之情有所好奇也是理所当然，但请不要太过敏感，或者说不要想得太深。我也会离

开尘世。今日天气虽好，但风很强。伟大的自然！我们要泪流满面地游戏人间！这你应该也已明白。今日之信请细细品味、再三熟读。谢谢你，正子！加油啊，我亲爱的妹妹！

那么最后作为哥哥再说一句：

不相见而 气长久成奴 比日者 奈何好去哉 言借吾妹

此致正子

一夫兄笔

首先，大致上就是这样。什么一夫兄，在自己名字后面加上兄，真是奇怪的主意。总之这封信除了最后的万叶和歌之外，其他内容都莫名其妙。我真觉得太糟糕了，就算要模仿他也写不出来。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也不为过。不过西胁阁下这个人绝非疯子，他是个内向温柔的人。那样的好人竟写了这么乱七八糟的信，这世间还真是有许多不可思议之事。难怪小正会问“这什么意思”。收到这种信真是飞来横祸，不得不烦恼。那该说是名文还是魔文好呢？总觉得抄写了这封伟大的书信，手腕就古怪地变得酸痛，无法好好写字。在此失陪了，改日再写。

十月五日

试炼

1

前天实在是被土笔的那篇名文压迫得连钢笔都拿不好，没办法好好

写字，以至于那封信有头无尾，非常抱歉。那天晚饭过后，正当我读完信瞠目结舌时，小正从走廊的窗户探了一下头，无声地流露出仿佛在问“读了吗？”的眼神。我便轻轻点了点头，于是小正也认真地点头，她似乎非常在意那封信。那时我莫名地义愤填膺，感到西胁阁下真是个罪人哪，而且觉得小正可爱得不得了。坦白说从那时候开始，我又重新感受到小正纯真的魅力。也就是说，我不再是迟钝的男人了。不知不觉之中就变成这样了，这一切似乎都是秋天的错。原来如此，秋天是悲伤的。不准笑，我是认真的。

全部告诉你吧。那个大扫除的隔天，在早上八点的摩擦时间，小正抱着金属脸盆忽然出现在房门口，然后带着强忍笑意的表情直往我这边走来。我没想到这么快又轮到小正，几乎是无意识地小声说出：“太好了。”我很开心。

“随便说说的吧。”小正厌烦似的说，然后很快开始替我摩擦，“今天早上本来是轮到阿竹，因为阿竹有其他公务才换成我。不好吗？”她口气又凶又冷淡，让我有些不满，什么也没回答，只是沉默着。小正也沉默了，气氛变得越来越沉闷，越来越局促。刚来到这道场，我也曾有段时间会奇妙地对小正的摩擦感到紧张，而现在那种紧张感又再次苏醒，令我局促得不得了。摩擦，终于结束了。

“谢谢。”我用含糊的声音说。

“信还给我！”小正小声却尖锐地嘀咕。

“在床头的抽屉里面。”我仍仰躺着，皱起眉头说，看得出来我很不高兴。

“算了，吃过午饭后你到洗手台来一下。那时候拿来还我。”

她说完，没等我回话，便快速地起身离去。

真是冷淡得不可思议。人家稍微亲切一点对她，就马上那样说话带刺。很好，这样的话，我也有我的想法。来尽情地、狠狠地大干一场吧，我下定了决心，等待中午的休息时间。

午饭是阿竹端来的，餐盘一角放着竹编的小人偶。我抬头看着阿竹，用眼神问她，这是？阿竹皱着眉、强烈地摇头，仿佛是在说，不要告诉任何人。我愁眉苦脸地低下头，完全无法明白。

2

“早上因为道场临时需要，去了镇上一趟。”阿竹的语调和往常一样。

“是礼物吗？”我不知道为什么心情失落，没精神地问道。

“可爱吧？是藤娘。收起来。”她用像是姐姐般老成的口吻说完就走了。

我目瞪口呆，一点也不开心。前几天才刚重新告诉自己应该坦率地感激人家的好意，怎么说呢，阿竹的这种好意一点也不令我感激。这想法从我来这道场开始就一直没改变过，事到如今更是难以动摇。阿竹是助手的组长，因此是受到全道场信任的优秀人物，必须更加可靠才行。小正等人根本无法与她相提并论，她不应该买来这种无聊人偶什么的，然后问说“是藤娘、可爱吧”。

我一边吃饭一边出神地看着餐盘角落那个叫作藤娘、高约两寸的竹编人偶，越看越觉得这人偶做得真难看。品位真是糟糕，这肯定是在车站卖店里积满灰尘的滞销商品。都说性格好的人没有买东西的品味，阿竹似乎也不例外。有点胡作非为的小正什么的，在这方面反而心思细腻。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我不知如何处置这个竹编人偶，甚至想退还回去，但前几天才产生了值得嘉许的觉悟，要怜惜紫罗兰花那般小得可怜的自尊心，于是无精打采地，姑且先把那礼物收进床下的抽屉。我生怕

若写了太多阿竹的事情，你又要为她痴迷不已，所以就此打住。话说吃完那午饭后，我便赶紧按照小正的指示前往洗手台。小正的背紧贴在洗手台最里面的墙壁上，面向这边站着，嗤嗤窃笑，令我感到一丝不愉快。

“你有时候会做这种事吧？”我说出连我自己都感到意外的话。

“咦，为什么？”她微笑着，抬起睁得圆圆的眼睛望着我。我感到一阵目眩神迷。

“有时候会把塾生……”我想接着说，引诱到这里，不过还是觉得那样说太下流，所以说不出来。

“是吗？既然你这么想，那就算了。”她淡淡地说，像是行礼般微微屈身后作势离开。

“信我拿来了。”我递出信。

“谢谢。”她一笑也不笑地接下，“小云雀果然还是不行。”

“为什么我不行？”我成了被动。

“你觉得我是那种女人吧？小云雀，”她铁青着脸直盯着我看，“你不会感到不好意思？”

“的确不好意思。”我很干脆地脱掉了盔甲，“我吃醋了。”

小正露出金牙笑了。

3

“我看完那封信了。”原本我打算好好训斥一番，但从阿竹那儿收下无聊的藤娘礼物后，我对小正感到内疚而心情低落。当我怀着近乎忧郁

的心情来到这洗手台，看到小正实在太娇媚了，引发了我内心令男人最引以为耻的忌妒心，才不经思索地说了不该说的话，马上被小正追究，现在已无法挽回。

“我全部读过了，很有趣。土笔真是个好人哪，我很欣赏。”净说些肤浅的奉承话。

“可是，真意外呢。他竟会写这样的信。”小正若有所思地歪着头，打开信纸来看。

“嗯，我也觉得有些意外。”对我来说，是写得太糟糕令我感到意外。

“真是太意外了。”对小正来说，的确是一重大事件。

“你也有写信给他吧？”我又说出没必要的话，吓出一身冷汗。

“有啊。”她满不在乎地说。

我突然觉得不好玩了。

“那就是你诱惑人家，你是不良少女，这就叫傻瓜，叫花痴，叫小混混，叫笨蛋，真是不像话啊你。”我狠狠地痛骂了一顿，可小正不但没有生气，反而咯咯笑起来。

“你认真一点好不好，再说土笔已经有老婆了，这可不是什么好笑的事哪！”

“所以我是说寄了道谢信给他太太。土笔离开道场的时候，我送他到镇上的车站，那时候他太太送我两双白色足袋，我说的是写信向他太太道谢。”

“就这样？”

“就这样。”

“什么嘛，”我又高兴起来了，“原来是这么一回事。”

“唉，是啊。可是他竟然写这样的信来，真是讨厌，讨厌得实在苦闷不已啦。”

“不用苦闷不已也没关系啊。其实你喜欢土笔，对不对？”

“喜欢啊。”

“什么嘛，”我又觉得不好玩了，“还在耍我，真无聊。喜欢上有老婆的人能怎么样，他们夫妻可是关系很好哪。”

“可是，喜欢上小云雀也不能怎么样，不是吗？”

“你又在说什么。根本不一样啊。”我越来越不高兴，“你真不正经。我才没想过要你喜欢我呢。”

“笨蛋！笨蛋！小云雀你什么都不知道。什么都不知道还说，小云雀你真是……”她话没说完就向后转身，哇地哭起来。

接着她就真的露出苦闷不已的模样，大声说：“走开！”

4

我进退两难，不知如何是好。我噘起嘴在洗手台前走来走去，不知为何我也想一起哭了。

“小正。”我呼唤的声音竟然在发抖，“你那么喜欢土笔？我也是，我也喜欢土笔啊，因为他是个温柔的好人嘛。小正喜欢土笔也不是不可能，哭吧哭吧，大哭一场吧，我也跟你一起哭。”

我怎么会说出那种讨厌的话，现在回想起来像是在做梦。我也想

哭，但只是眼角一热，一滴眼泪也没有流出来。我睁大眼睛，从洗手台窗户静静眺望着网球场边开始发黄的银杏树。

“赶快，”小正不知不觉地悄悄站到我旁边，“回房间去，被别人看见就不好了。”她用安静沉稳得让人不悦的口气说。

“被看到也没关系，又不是在做坏事。”说着，我感到胸口奇妙的悸动。

“真是傻瓜呀，小云雀。”她站在我身旁一起从洗手台的窗户眺望网球场，像是喃喃自语般，“小云雀来了以后，道场也变了。你什么都不知道吧？听说小云雀的爸爸是很伟大的人，有一次听场长说过，说是世界级的学者。”

“那是因为家贫，所以才到处奔走。”突然非常想念父亲，我已经两个月没见到他了。不知他是否还像往常一样，擤鼻涕时发出的声响巨大到连拉门都为之震动。

“家庭渊源很好呢。自从小云雀来了以后，道场真的突然变得明亮起来，大家的心情也不一样了。阿竹也说没看过那么好的人——阿竹平常很少说别人的闲话，对小云雀可是很着迷呢。还有小金鱼，还有洋葱，大家都是。可是又怕其他塾生说些讨厌的流言造成小云雀的困扰，大家都很小心地不靠近小云雀。”

我苦笑了，觉得真是小心眼的爱情。

“那叫作敬而远之，才不是喜欢呢。”

“哎呀，怎么这么说？”小正轻轻拍打我的背，她的手就那样悄悄放在我背上。“我不一样，我一点也不喜欢小云雀，所以像这样两个人单独讲话也没关系。你不要误会，我啊……”

我悄悄离开小正旁边，“你就尽量与土笔通信。老实告诉你，土笔的信实在糟糕得让我目瞪口呆。”

“我知道，就因为写得很糟糕才拿给你看啊。如果是写得很好的信，会拿给别人看？我根本就不在意土笔，他怎么可以那样耍人家呢。”她的言词和态度都变得像另一个人似的直白而低俗，“我已经不行了啦，你都不知道吧？你是傻瓜，所以都没发现。大家都在流传说我和你关系很好，你要怎么办？被这样讲也无所谓吗？”

她脸朝下嗤嗤窃笑，并耸起右肩不断撞我。

5

“好了，好了。”这时候我只能这样说，感觉整件事变得荒谬绝伦。

“很困扰？还是怎样？哎，你还要再让我丢脸？昨晚月亮太亮了我睡不着，走到庭院中看到小云雀床头边的窗帘有些打开，就偷看了一下。你知道吗？小云雀在月光照耀下，一边笑一边睡呢。那个睡脸真是太棒了，哎，小云雀，要怎么办？”

终于被逼到了墙角。不知为何，我变得傻乎乎的。

“不行啦，完全不行。我才二十岁，很困扰。喂，有人往这边走过来了。”我听到啪嗒啪嗒走向洗手台这边的拖鞋声。

“真没用，才没有人呢。”小正离开我，仰起脸将头发挽上，啊哈哈地笑了，脸像是刚泡完汤起来似的红彤彤的。

“已经到讲课的时间了，失陪了。我不喜欢迟到之类散漫的事情。”我刚跑出洗手台，就听到小正轻声说：“不可以和阿竹好哟。”那声音深深扎入了我的心。

这一切都是秋天的错。

回到房间，讲课还没开始。乐舞队跌坐在床上，正在唱先前提过的都都逸，意思是路上的草即使被人踩踏，也会因朝露而复苏。虽然这首都都逸之前也听过好几次，只有这次不像往常感到哑口无言，听起来有股奇妙的韵味。或许是我变得胆怯懦弱了也说不定。

讲课终于开始，主题是中日文明的交流。名叫冈木的年轻老师主要针对医学交流，举自古以来的各样例证，具体又简单明了地说明。日本与中国一直以来都彼此学习，事到如今更是有许多事令人深表同意、反省。话虽如此，我今天的秘密总是让我介意，真想赶快忘记小正什么的，回到往常那个无忧无虑的模范塾生的样子。

全都是那个小正不好。我以为她是个聪明点的女孩，却出乎意料的愚蠢。刚刚表现出各种让人左右为难的举止，连我也知道那些是没有什么意思的。我才没有愚蠢的自恋，小正总是只想着自己，不是土笔或我的问题。她只是陶醉在自己的美丽中顾影自怜，即使假装天真无邪，终究是她虚荣心极强，所以不想输给任何人。加上她又极为贪得无厌，只要是别人的东西都想要，小正的这点心计连我都看得出来。

6

小正给我看那封土笔的信，应该是想要炫耀罢了。但是小正敏感地察觉到我非常看不起那封信，才会马上转变态度，又是哭又是推的，脱口说出原本没有的事这种话。根本不是紫罗兰花般的自尊心，她的自尊心之高简直是女王等级，不是我能顾惜得了的。小正说大家都纷纷谣传我和她关系匪浅，真是愚蠢。到现在我连一次也没有因为小正的事情被人嘲弄，只是小正自己一个人在瞎闹罢了。小正成长过程中有所欠缺，因而不够谦恭稳重；或许真如越后狮子所言，是她母亲不好。随着沉着下来思考，我越来越生气。我觉得小正没有资格做道场的助手，道场是神圣之地，是大家一心念着征服结核、朝夕精进锻炼的地方。我下定决心，如果小正再一次表现出那种露骨的举动，我一定会告诉组长阿竹，把小正从道场赶出去。

有了这样的决心之后，我终于对刚才在洗手台的那场噩梦不再那么在意。

那是一场噩梦，噩梦是和人生无关的东西。就算我梦到揍你一顿，隔天我也不会去向你道歉。我没有宗教人士或诗人般多愁善感的心，全新的人最讨厌这些烦琐的事情。

虽然打算不去在意噩梦，但是那个洗手台噩梦的隔天，也就是今天凌晨，我又做了一个梦，而这是一个好梦。好梦我不想忘记，想让它和我的人生产生关联。我一定要告诉你这个梦，是有关阿竹的梦。阿竹是个好人，今天早上我深切地这么想。很少有那样的人，我想你会心系阿竹也不是没有道理。你果然是诗人，感觉敏锐、眼光很好，太厉害了。之前怕你对阿竹太过着迷而卧床不起，所以之后就比较少报告阿竹的事，但今天早上清楚知道了这些全都是我的多虑。

不论多喜欢阿竹，阿竹都不会让人卧床不起或堕落沉沦。请你更多地喜欢阿竹吧。我也打算更加信任阿竹，不要输给你。话虽如此，小正真是愚蠢的女人哪！和阿竹完完全全相反，果真如你所说，是不入流的电影女星。自从昨天那件事之后，小正在晚上八点的摩擦时间，不是轮到她，竟也跑到“樱之间”来，像是把白天的事情忘得一干二净似的，和压缩饼干、乐舞队嬉笑打闹。那时候为我摩擦的是阿竹，阿竹像往常一样默默地、沙沙沙地用熟练的手法为我摩擦，有时候也会被小正他们无聊的笑话逗得发笑。小正毫无顾忌地直走到我们旁边说：“阿竹，我来帮你。”

“多谢，”阿竹轻轻点头，“马上就好了。”她满不在乎地回答。

7

就这样，我冷静下来。我喜欢端庄的阿竹——向我展现笨拙好意时的阿竹，不像样且让我看不下去。当小正转身走向压缩饼干时，我小声

地向阿竹说："小正真是讨厌。"

"她其实是个好孩子。"阿竹以怜爱的口吻只说了这一句。

阿竹的人格果然还是比小正高尚？那时我悄悄地想。阿竹很快地完成摩擦，抱着金属脸盆前往隔壁"天鹅之间"帮忙摩擦。之后小正便笑嘻嘻地又来到我床边，小声地说："你跟阿竹说话了，真的有说，我看到了。"

"我说你真讨厌。"

"坏心眼！反正我就是这样。"竟然没有生气，"唉，那个，还在吗？"她用两手手指比出四方形。

"烟盒吗？"

"嗯，你收到哪里去了？"

"那边的抽屉里。还你也没关系。"

"哎呀，真讨厌。你就留着用一辈子吧，虽然可能是累赘。"她出奇平静地说道，然后突然又大声说，"果然还是小云雀这里看月亮最清楚。乐舞队你过来一下，一起站在这里拜月亮吧！来吟一首明月呀什么的俳句，怎么样？"

真是。好吵闹。

那晚并没有因为那样的事而引起什么异常状况，我很快就睡着了。快要黎明时我突然醒了。走廊的夜灯使房里隐约可见，我一看床头的时钟，还有一会儿才五点。外面似乎还是一片漆黑，窗户外好像有人在窥看。我脑中马上想到是小正！是一张很白的脸，确实在笑着，一下子就消失了。我起身一把掀开窗帘往外一看，什么也没有。心情非常奇怪。

是我还没从睡梦中清醒过来吗？不论小正有多么不讲理，还不至于在这个时间做这种事。出乎意料之外的，我竟是个浪漫主义者。我苦笑着钻回被窝，但还是很在意。过了一会儿，从远远的洗手台那边传来哗啦哗啦的、像是洗衣般模糊的水声。

就是她！我也不知道是基于什么理由，就认为是刚才笑着消失的人。她的确现在就在那里。这么一想就再也无法忍受，我悄悄起身，蹑手蹑脚地来到走廊。

洗手台只亮着一个苍白的裸灯泡。我偷看了一下，穿着飞白花纹和服、绑着白色围裙的阿竹，正蹲在洗手台地上擦洗地板。她用擦手巾包着头，神似伊豆姑娘。她回头看见我，依旧默默擦拭着地板，脸看起来非常瘦长。道场的人仍悉数静静地沉睡。难道阿竹总是这么早起开始打扫吗？我无法好好开口言语，只是心扑通扑通地跳着，看着阿竹擦拭地板。老实告诉你，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因为可怕欲望而感到懊恼。在黎明前的漆黑中，有股不寻常的气氛正在蠢蠢欲动。

8

不知为什么，洗手台似乎是我的鬼门[注]。

“阿竹，刚才……”声音卡在喉咙，我吞吞吐吐地说，“你有去庭院吗？”

“没有，”她转过来看着我，微笑地说，“少爷，你在胡说什么呀？啊，真是的，怎么光着脚？”

当我回过神来一看，我的确光着脚——刚才一时激动就跑过来，忘记穿拖鞋了。

“真是让人不放心哪，擦一下脚吧。”

阿竹站起来，在水槽哗啦哗啦地洗好抹布，然后拿着那抹布来到我身边蹲下，用力帮我擦了左右两脚的脚底。不仅是脚底而已，感觉连我心底的角落都变干净了。那股奇妙又可怕的欲望也消逝了。在阿竹为我擦拭脚底的时候，我把手搭在她肩上："阿竹，以后也让我撒娇哟。"我故意模仿阿竹的关西腔说道。

"你很寂寞吧。"阿竹一笑也不笑，像是自言自语般地小声说道。

"喏，这个借你穿，赶快去上厕所。晚安。"

阿竹脱下自己脚上的拖鞋，两只并排好递向我。

"谢谢，"我假装平静地穿上拖鞋，"是我还没睡醒？"

"你不是起来上厕所？"阿竹以老成的口吻说着，重新开始用力擦拭地板。

"是那样没错。"

看到窗外有女人脸孔这么愚蠢的事，我说不出口。应该自己心思不纯净才会看到那种幻影。因为猥琐的幻想而胸中悸动、光脚跑到走廊的自己实在卑鄙又可耻，有人却是每天天还没亮就起床，心无杂念地默默擦拭打扫。

我靠在墙上，凝视阿竹工作了一阵子，深切感受到人生的严肃。所谓健康，正是像这样。托阿竹的福，感觉我心底纯粹的宝石变得更加清爽而透明。

你知道吗？诚实的人真好，单纯的人真可贵。过去我曾有些轻看阿竹的善良，那是我错了。你果然眼光很好，小正什么的简直不能比。阿竹的情意不会使人堕落，这真是了不起。我也打算成为那种拥有纯正爱情的人。我一天比一天飞得高，身边的空气渐渐变得凛冽又澄净。

是男儿毕生的千钧一吗？全新之人总是优游于危险之处，然后便无牵无挂，轻盈地，钻穿而出，飞翔远去。

这么一想，秋天也不坏。有点微凉，很舒服。

小正的梦是个噩梦，虽然想要赶快忘记。阿竹的梦，如果这是个梦，希望永远都不要醒来。

这可不是什么恋爱故事哟。

十月七日

压缩饼干

1

敬启：

真是场强烈的风雨啊，该不会是台风吧！如此一来，驻守的美军也要大吃一惊了。听说E市里来了四五百人，不过至今尚未在附近出现。或许是因场长训话时曾说过不必过度害怕，以免成为笑柄，道场里的人大多泰然处之，只有一位助手小金鱼有些无精打采而被大家捉弄。两三天前，小金鱼因有事要办而冒雨前往E市，回到道场后那晚，和其他人一起就寝后，竟开始啜泣起来。大家问她怎么了，听着小金鱼抽抽噎噎地描述，大概明白了情况。

小金鱼在镇上办完事后，便在公交车站等候回程的巴士。倾盆大雨中，驶来一辆空的美军卡车，看起来似乎有故障了，刚好就抛锚在公交车站前面。两位像孩子般的年轻美军士兵从驾驶座上跳下来，淋着雨开始动手修理。看起来相当不容易修理的样子，他们即使淋成落汤鸡也一

直专注地操弄机械。终于，小金鱼等的巴士来了。小金鱼跑出公交车站要上巴士，正当那时候她像做梦一样，把包袱巾中的梨子各分一个给那两位美国少年。她听到背后传来“Thank you”的声音，人已跑到了巴士最里面。事情经过虽然只是这样，等她回到道场、渐渐平复下来，便开始感到说不出来的害怕。她担心得不得了，才会在晚上盖着棉被，一个人低声地哭出来。这件事在隔天一大早便传遍道场，有人说怪不得，有人说岂有此理，也有人说莫名其妙。总之，大家哄堂大笑。小金鱼虽然受到揶揄却一笑也不笑，摇着头说心里还七上八下的。

还有一个人，就是同寝室的压缩饼干，最近老是愁眉苦脸的，看起来好像有什么烦恼似的，显然他也有个不为人知的心理负担。

大体上说起压缩饼干这个人，不知是秘密主义还是装模作样、故弄玄虚，平时根本不理会我们，总是保持距离、客客气气，是个令人极为困窘的存在。前天夜里那样的风雨中，刚过七点便停电了。因为这个缘故取消了晚上的摩擦，扩音器也因停电不能使用，无法听晚上的新闻报道，塾生们因此不得不早早就寝。可是风声飒飒，没有人睡得着。乐舞队小声地唱着歌，越后狮子从自己床边抽屉里翻找出蜡烛，点起烛火放在床头，盘腿坐在床上专心修理自己的拖鞋。

“好强的风啊。”

压缩饼干古怪地笑着，往我这边走来。压缩饼干会到别人床边说话，实在是很罕见的事情。

2

如同飞蛾扑向灯火，在这样狂风骤雨的夜晚，连微弱的烛光也令人思慕而想要靠近。

“对啊。”我坐起身迎接他，说，“驻军想必也被这场风雨吓到了吧。”

他笑得更加古怪了："嗯，那个，其实呢……"他用有点滑稽的口吻说，"问题就是那些驻军。总之，你先读一下这个。"接着递给我一张信纸。

信纸上写满了整面的英文。

"我看不懂英文。"我红着脸说。

"看得懂啦。像你这种刚从中学毕业的学生，是最记得英文的时候。我已经全部忘光了。"他笑嘻嘻地说着，一面到我床尾坐下，突然低声以只有我能听见的声音说，"其实呢，这英文是我写的。里面一定有错误的文法，所以想请你帮忙改一下，你看一下就知道了。这道场里的人似乎都太高估我了，把我当作英语达人。万一那些美国的士兵来道场，说不定会把我拉出去要我翻译。我一想到这件事就担心得不得了。请你谅解。"他说完便好像要掩饰难为情似的呵呵笑了。

"可是你的英文不是真的很厉害吗？"我呆呆看着信纸说。

"别开玩笑了，还不到可以当翻译的程度。我可能太得意忘形了，对助手们发表太多英语了。要是因为这样被拉出去当翻译，我结结巴巴的样子被看见，那些助手们会多么看不起我，你应该也知道罢？真是，没遇过这么尴尬的事。最近都在担心这个，晚上没睡好。望你明鉴。"他说着又呵呵笑起来。

我试着读信纸上的英文，虽然有些我不知道的单词。大致意思如下：

请你不要生气，原谅我的失礼。我是悲哀的男人。为什么呢？无论听、说或其他方面，我对英文的了解宛如懵懂无知的婴儿。我的程度无法应付得来。不仅如此，我又是肺病病人。你要注意，啊，危险！传染给你的可能性极大。然而，我深深相信你。借着神的名，我承认你是风

度翩翩的绅士。我相信你一定会同情这悲哀的男人。我的英文会话程度完全不行，勉勉强强可以读和写。若你有充分的亲切和忍耐，希望你能将今日要办之事写于这张纸上。不过，希望你耐心等候一小时。我在这期间会把自己关在自己的房间，研究你的文章，尽我最大的能力回答并写下。

热切祈祷你的健康，请不要为我低劣又丑陋的文章而生气。

3

相较于土笔那封奇怪又无法理解的信，这个还算是有条理的，但我边读边觉得好笑得不得了。压缩饼干先生有多么害怕被拉出来当翻译，他那爱慕虚荣的心又是如何盘算着万一被拉出来，要怎么不丢脸、不辜负助手们的期待而煞费苦心，皆可从这篇英文中充分推断出来。

“这简直像是重大的外交文书一样嘛！真是太威风了。”我忍着笑说。

“别嘲笑我了。”压缩饼干苦笑着，一把抢过那张信纸，“有没有什么mistake？”

“没有。文章简单易懂，这就是所谓的名文佳作吧。”

“是令人迷惘的迷文吧？”他说着无聊的俏皮话，不过被称赞了似乎心情不错，有点得意、一脸正经地说，“说到翻译，那责任是很重的，所以我希望可以笔谈。我可能太过炫耀英语的知识了，说不定会被拉出来当翻译。事到如今也没法躲起来了，变成一件麻烦事。”他用一种非常恳切的口气说完，还故意叹了一口气。

还真是各人有各人不同的烦恼啊！我真是服了他了。

不知是因风雨还是因微弱烛光的缘故，那晚我们同寝室的四个人围

在越后狮子的蜡烛旁，久违地聊了些知心话。

“所谓的自由主义者，那到底是什么啊？”乐舞队不知为何特别压低了声音问道。

“在法国呢，”压缩饼干在英语方面吃过了苦头，这次转而发表有关法国的知识，“有群叫作libertine的家伙，他们鼓吹自由思想，无所畏惧。据说在十七世纪，是距今三百年前的事了。”他挑着眉，煞有介事地说，“这些家伙好像主要是呼吁宗教自由，乱闹了一场。”“什么嘛，原来是一群暴徒。”乐舞队一脸意外地说。

“嗯，哎呀，就是这么一回事。他们多半是过得像流氓似的浪荡子。以戏剧闻名的、那个鼻子大大的西哈诺，那个人当时也算是libertine之一。反抗当时的权贵、帮助弱小，当时的法国诗人也大多是这样，可以说和日本江户时代的侠客有点像。”

“什么嘛！”乐舞队扑哧笑出来，“这么说来，幡随院长兵卫[注]什么的也是自由主义者喽？”

4

可是压缩饼干却一笑也不笑：“那个呢，你要这么说也可以。本来就和现在所谓的自由主义者有点不同，法国十七世纪时叫作libertine的家伙，大多就是那样，说不定就像是花川户的助六[注]或鼠小僧次郎吉[注]那样吧。”“哎呀，原来是这样啊！”乐舞队非常高兴。

越后狮子边缝着拖鞋的破洞，也微微笑了。

“说到底，这个所谓自由思想，”压缩饼干越说越认真，“它原本就是一种反抗精神，或说是破坏性思想也可以。不是摆脱压迫和束缚以后才发生的思想，而是反映压迫和束缚、与其同时发生的斗争性质的思想。有一个常听见的例子，有一天鸽子向神提出请求：‘飞翔的时候空

气总是阻碍我，使我无法快速前进，请把空气拿走！’神答应了他的请求。但是无论鸽子怎么挥舞翅膀都飞不起来。换句话说，鸽子就是自由思想，有空气的阻力才飞得起来。没有斗争对象的自由思想，就像是在真空管中挥舞翅膀的鸽子一样完全无法飞翔。”

“不是有个名字很相近的男人？(注)”越后狮子停下缝拖鞋的手说道。

“啊，”压缩饼干抓着后脑勺，“我不是那个意思。这个例子是康德说的。我对现在日本的政界完全不了解。”

“但是多少还是要知道一些才好，因为听说往后年轻人都会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越后狮子像是众人的长老般沉着冷静地说，“自由思想的内容可以说因时代不同而完全不一样。那些追究真理的天才，每一个都算得上是自由思想家。像我就认为自由思想的鼻祖本家应该是耶稣，他说，别烦恼，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注)。这是多么棒的自由思想啊！我认为西方思想全都是以耶稣的精神为基础，或散布或怀疑或使之通俗，即使人有各式各样的说法，最终还是归结成一本圣经。就连科学，也不是和它没有关联。成就科学的基础无论是在物理界还是化学界，全都是假设，都是从肉眼无法看清的假设出发。相信这些假设，才产生了所有的科学。日本人要更进一步研究西方的哲学、科学，应该要先研究这一本圣经才对。虽然我并不是基督徒，但是我认为日本连圣经也不研究，光学习西方文明的表面，这才是日本大败的真正原因。不知道耶稣基督的精神，就无法理解自由思想或是其他的。”

5

他说完以后，大家都沉默了好一阵子。连乐舞队也一脸深思，无言地点头。

“还有，下面的例子就是说明自由思想的内容时时刻刻在变化。”那

晚越后狮子异常地滔滔不绝，甚至让人感觉有股像是崇高隐者般的气息。我悄悄地揣测实际上他真是什么大人物也说不定，要不是生病了，现在搞不好是保国卫民、做大事的人。“从前在中国有一位自由思想家，因反对当时政权愤而归隐山林，正所谓时不利兮。但他没发现那是自己的失败，他有一把名刀，等时来运转要以这把名刀刺杀政敌，他带着这样的自信归隐山林。经过十年，世间都变了。他认为时来运转了，便离开山林向人说起他的自由思想，却已变成搭便车思想。最后他拔出名刀向民众展示他的志气，哀哉，刀已经生锈。这故事的意思是十年如一日、不变的政治思想不过是一场迷梦。日本自明治以来的自由思想，一开始反抗幕府，之后弹劾藩阀[注]、攻击官僚。孔子也说过君子豹变[注]，我想就是这个意思。在中国，所谓的君子，不像在日本指的是不抽烟不喝酒的规矩人，而是指精通六艺的天才，也可以说是天才型的权谋家。这也是会豹变、会显出美丽变化的，和丑恶的背叛不一样。耶稣也说过不可以起誓、不要想明天的事，这不正是自由主义的大前辈？耶稣还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注]，这真是自由思想家的叹息，不能忍受一天的安心生活。他的主张必须日日新，又日新。在日本，时至今日还在攻击昨日的军阀官僚，那已不是自由思想，而是搭便车思想了。若是真正的自由思想家，首先，此刻有件必须要呼喊的事。”

“什、什么？要喊什么？”乐舞队慌慌张张地问道。

“大家不是都知道？”越后狮子端正地跪坐好，“天皇陛下万岁！就是喊这个呀！昨天前还很陈腐，但在今天，这是最新的自由思想。十年前的自由和今日的自由，内容是不一样的。那已经不是神秘主义，而是人本来的爱。现今真正的自由思想家，应该死在这个呼喊下。我听说美国是自由的国家，一定会承认日本这个自由的呼喊。我要不是因为生病，现在就想跑去站在二重桥前大喊：天皇陛下万岁！”

压缩饼干拿下了眼镜。他在哭。我在这风雨的夜晚，完全喜欢上了

压缩饼干这个人。男人，真是不错啊。什么小正啊、阿竹啊，根本不成问题。以上就是题名为风雨的灯火的道场来信。在此失陪了。

十月十四日

口红

1

谢谢你的回信。看到前几天我那封关于“风雨之夜会谈”的信似乎深得你心，我也感到高兴。根据你的高见，越后狮子正是当代少见之大政治家，说不定是有名的杰出人士，但我不这么想。现今反而是市井的无名小卒发表正论的时代，那些领导者只会惊慌失措地四处乱窜，若照这样下去，很明显地很快就会被民众唾弃。听说即将举行总选举，越是老发表奇怪的演说，民众越不把代议士(注)看在眼里。

说到选举，今天在这道场发生了一件极为稀奇古怪的事。今天中午过后，隔壁的“天鹅之间”传来如下的传阅公告，上面说什么女性有参政权可喜可贺，但最近本道场的助手浓妆艳抹却让人看不下去，如此一来参政权也要哭泣。有传闻说美国驻军误把擦着浓艳口红的妇女当作卖春妇，果真事出必有因。这不仅是本道场的耻辱，也是全部日本女性的耻辱云云。之后又列举了化妆太过招摇的助手绰号：“下面六人以孔雀的装扮最为丑怪，简直有如吃马肉的孙悟空。我们虽曾多次劝说，仍毫无反省之意。恳请将其赶出本道场。”

隔壁的“天鹅之间”从以前就聚集了正义之士，听说受助手们欢迎的压缩饼干在那个“天鹅之间”待不下去，才逃到我们这“樱之间”来。“樱之间”托越后狮子的人品之福，嗯，可说是个悠然自得的房间。这次的

传阅公告，乐舞队首先就表达了不认同之意。压缩饼干也微微一笑，表示支持乐舞队。

“这太过分了。”乐舞队也向越后狮子寻求赞同，“人要一视同仁才对啊，不把她赶出去也没关系吧？不论什么情况下，都不应该忘记人原本的爱。”

越后狮子沉默地轻轻点头。

乐舞队乘势又说：“嗯，就是这么一回事吧？所谓自由思想，才不是那么吝啬的东西呢。那位年轻才子，你觉得如何？我认为我想的没有错。”他也寻求我的同意。

“可是，隔壁房间的人应该也不是真的要赶走人家？我觉得只是要向大家展现他们的决心罢了。”我笑着说。

“不，才不是这样。”说完后乐舞队马上否定，并一语道破，“本来女性参政权和口红之间就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矛盾，那些家伙平常不受女性欢迎，所以才在这种时候进行报复。”

2

接下来他又开始说起之前的论调：“世间有大勇与小勇，所以呢，那些家伙就是小勇。他们说我是白虎[注]，从以前就让我很生气。说到乐舞队这个绰号，我也不是很喜欢，但被叫白虎更是无法忍受。”他因为谈起此事而激动起来，从床上下来重新绑好腰带，“我来把这传阅公告扔回去。自由思想从江户时代就有了，现在的人更不能忘了智仁勇。那么这件事就交给我吧。我打算去把这个扔回去。”他脸色都变了。

“等等，等等！”越后狮子用毛巾擦着鼻头说，“你不可以去，这件事就交给那位才子！”

“交给小云雀？”乐舞队看起来非常不满，“不好意思，这件事对小云雀来说太沉重了。我和隔壁那些家伙从以前就有一些恩怨，不是现在才发生的，被说是白虎，怎么可能沉默地退缩？可说是自由与束缚，而自由与束缚也可以说是君子豹变。那些家伙根本不懂得耶稣的精神，看情况，我还要给他们一点颜色看看。这些小云雀做不来。”

“我去。”我下床一溜烟从乐舞队前面过去，同时拿走他手上的传阅公告，离开房间。

“天鹅之间”似乎已等“樱之间”的回复等得不耐烦。我一进门，八位塾生就吵嚷着一拥而上。

“怎么样？这提案大快人心吧？”

“樱之间的美男子们都没话说吧？”

“该不会……不会背叛我们？”

“塾生联合起来，要求场长把孔雀赶出去。对那种孙悟空来说，选举权什么的太可惜了。”

他们纷纷发表意见，闹得不可开交，每个人看起来都像天真无邪的胡闹孩子。

“这件事可以交给我吗？”我比他们更大声地说。

他们突然全安静了下来，随即又开始吵闹。

“你别出风头了，别出风头了。”

“小云雀是调停的使者吗？”

“樱之间的神经不够紧绷，现在可是日本的重要时期啊。”

“搞不好被当作四等国家了，你是不是看了美女的脸流口水啊？”

“什么嘛，你干吗突然这样讲？”

“到今天晚上就寝时间为止，”我挺直了背大喊，“就会通知大家。如果大家不喜欢我的处置，那时候再照你们的意思做。”

现场又变得一片寂静。

3

“你反对我们的提案吗？”过了一会儿，眼神像日本锦蛇般可怕的三十多岁男人问道。

“我非常赞成，而且我有一个非常有趣的计划。请让我试试看，拜托你们了。”

大家似乎都呆住了。

“那就这样吧，谢谢大家。这个传阅公告先借我到晚上。”我赶快走出房间。这样就好了，没什么困难的，接下来只要拜托阿竹就好了。

回到我们的房间后，乐舞队便一直用可惜的口吻说：“小云雀不行啦。我刚刚去走廊听，那样说根本就没有用。你应该告诉他们基督精神和君子豹变的由来，一次就解决了。自由与束缚，告诉他们这个也可以，因为那些家伙不懂道理，告诉他们有条理的事是最好的了。自由思想是空气和鸽子，你为什么不这样说呢？”

“到晚上为止就交给我吧。”我只有这么说，就躺回自己的床上。

到底还是感到有些疲惫。

“交给他吧，交给他吧！”越后狮子躺在床上用威严的声音说。因此

乐舞队也没有再说什么，不情愿地躺下了。

其实我并没有什么计划，只是乐观地想着把这传阅公告拿给阿竹看，阿竹就会处理得很好。两点的屈伸运动时间，我看到阿竹从房间前的走廊经过，刚好看了我一眼，我便举起右手轻轻招她过来。阿竹微微点头，马上走进房间里。

“什么事？”她认真地询问。

我一面做着脚部运动，一面小声地说：“在床头、床头。”

阿竹看到了床头的传阅公告，拿起来很快读过一遍：“这个借我一下。”她沉稳地说着便把公告板子夹在腋下。

“知过能改，善莫大焉，事不宜迟。”

阿竹一副全都了然于胸的表情，微微点了点头。之后她走到床头的窗边，默默看着窗外的景色。

“源伯，辛苦了。”她用一点也不做作的自然口吻小声说。窗户下面是被称作源伯的工友，两三天前开始割草。

“中元节过后哪，”源伯在窗下答道，“才割过一次，又像这样长出来了。”

我越是对阿竹的那句“辛苦了”叫好，越是对她感到佩服。她一点也不介意传阅公告的事情，那种稳重、大方的态度也让我佩服。但相较之下，那抚慰人心的话语气度更是令人折服，宛如名门夫人在檐廊下对洒扫庭除的老伯说话般，声调实在是闲适安详，令我感到她非常有教养。就像越后狮子常说的，阿竹的母亲一定是非常杰出的人物，若交给阿竹，这起浓妆事件一定可以巧妙轻松地解决。我这么一想就更安心了。

我对她的信赖，得到了超过预期的回报。在四点的自由活动时间，突然从走廊的扩音器传来职员的声音：“请大家留在原地，留在原地轻松地听。”

“关于曾造成问题的助手化妆，现在助手们自发性地提出今天之内会有所改善。”

从隔壁“天鹅之间”传来“哇”的欢呼声。

临时广播又继续说：“今天晚餐后，她们会各自洗掉妆，最晚在今晚七点半的摩擦时间，各位塾生就会看到她们换成不让美国人误会的朴素装扮。接下来助手牧田小姐想要向各位塾生说几句话，请各位体察她的一片真心。”

牧田小姐就是那个孔雀。孔雀微微地清了清喉咙说：“我呢。”隔壁房间突然哄堂大笑。我们房间的每个人也都默默地笑了。

“我呢，”传来像蟋蟀般细小可怜的声音，“没有看清时候与场合，且又是最年长的，因为我的不周到做出了遗憾的事情，我深表歉意。今后也请多多指导。”

听见隔壁房间传来“太好了，太好了！”的声音。

“可怜哪。”乐舞队静静地说，看了我一眼。我感到有些难过。

“最后，”又换成职员说话，“这是所有助手的请托，请大家立即改掉牧田小姐的绰号。今天的临时广播就到这里。”

很快地，从“天鹅之间”又传来传阅公告。

全体满意。小云雀劳苦功高。孔雀改名为“我呢”。

乐舞队马上表示反对新绰号的提案。取个叫作“我呢”的绰号，实在

是太残酷了。

“太凄惨了，她也是拼命才说出道歉的。不是要大家体察她的一片真心？看天上的飞鸟，就是像这样。不是要一视同仁？就说害别人也会害了自己，我绝对反对。孔雀擦掉白粉就会看到黑色皮肤，改成乌鸦好了。”这更尖酸刻薄又残酷，一点帮助也没有。

“孔雀变朴素了，那就把孔字拿掉，省略成雀注吧。”越后狮子说着就笑了起来。

麻雀也有些讲字理而无趣，不过因为是长老的意见，我在板子上写下“我呢”太过苛刻，“雀”较为妥当，让乐舞队拿过去。“天鹅之间”似乎收到各个房间提出的绰号，但说不定最终还是会用“我呢”。那时候孔雀微微地清了清喉咙，然后说出“我呢”，似乎实在太恰好、太令人难忘了。“我呢”以外的绰号，都让人觉得太逊色了。

5

七点的摩擦时间，小金鱼、小正、霍乱和阿竹各自抱着金属脸盆来“樱之间”。阿竹若无其事地直往我这里走来，这次小金鱼和小正被举为要注意化妆的人物，但那晚来我们房间的样子，虽然可以看出发型有些变化，但似乎仍有化妆。

“小正还有涂口红呢。”我小声地向阿竹说。阿竹唰唰唰地开始摩擦。

“那已经是擦洗掉很多了，她可是为此大吵大闹过。要一次就全部改过来，是不可能的事。毕竟还年轻哪！”

“阿竹的处置真厉害。”

“之前场长就说过好几次了，他听到今天的广播后心情非常好。他

问我今天的广播是谁的主意，我就说是小云雀的发明，场长就说真是令人开心的孩子啊。那个从来不笑的场长竟然笑嘻嘻的。”阿竹也因为今天的口红事件有些兴奋，一反常态地说个不停。

“不是我的发明啦。”军功的归属必须分清楚。

“都一样啦。如果小云雀没有说，我也没办法采取什么动作。没有人喜欢被讨厌啊。”

“被讨厌了？”

“嗯。”她又露出常见的满不在乎的笑容，摇着头说，“不是被讨厌，是我很难过。”

“孔雀说的话也让我有点难过。”

“嗯，牧田小姐自己跑来说要向大家道歉。她是个好人，没有恶意，只是化妆化得不高明。我也有涂一点口红，看不出来吧？”

“什么嘛，和她一样啊。”

“只要看不出来就好了。”她一脸平静，唰唰唰地继续摩擦。

女人哪，我心里想。因为这样，自从来到这道场，我第一次觉得阿竹很讨人喜欢。即使是大鲷鱼，也不能小看。

你意下如何？我再一次建议你来访问本道场。这里有一位值得尊敬的女性，她既不是我的，也不是你的，而是日本现在可向世界夸耀的唯一宝物——若这样赞美太过夸张的话，我是说不出来的。总之，让人不带春心而有亲爱之情的年轻女子并不多，不是吗？对于阿竹，你也没有任何情欲，我想应该只有亲爱之情而已。这是我们这些全新男人的胜利。男女之间只有信赖与亲爱的友情，必须由我们来实现。这是所谓全

新的男人才得以品尝的天赐美果。若期待这清新甘醇的味道，年轻的诗人啊，必须一访本道场。

话虽如此，或许在你身边，早已尝到更为出色的甘美之果了。

十月二十日

花宵先生

1

对于你昨天的来访，我实在非常高兴。你还送我一束花，送阿竹和小正一人一本红皮英语小辞典当礼物，真的设想周到，很像诗人作风，尤其是带来阿竹和小正的礼物，我很感激。

我从她们那里收下了香烟盒和竹编的藤娘，虽然之后没有什么表示，但内心还是在意着必须要回送些什么。刚好你体贴地带来礼物，让我松了一口气。你似乎比我还要有崭新的一面。对我来说，从女人那里收到东西或馈赠东西，总感到有些不自在、有些不正派、可鄙，这或许就是我的陈腐之处吧。我要修行，希望能像你一样毫不羞涩、爽快地赠送。感觉你又教会我一样事情了，我看见你爽朗的美德。

当小正说有客人来访，带你来房间的时候，我心里像是要内出血般吓了一大跳。你能明白吗？看见久违的你当然非常高兴，但看到你和小正宛如老朋友般笑嘻嘻地一齐走过来，我吓得合不拢嘴，简直像是见着童话传说。去年春天我也曾有过类似的心情。

去年春天，从中学毕业的同时我罹患了肺炎，在高烧之中恍恍惚惚。我偶然睁眼一看，母亲竟然在床头边和中学的木村主任笑着说话。

那时候我也吓得魂不附体。学校和家庭，住在两个完全不同的遥远世界的人竟在我床头边像老朋友般说话，实在不可思议。简直就像在十和田湖[注]看见富士山一般，令我胸中鼓动着极为混乱却又如置身童话般的幸福感。

“你好像完全好了嘛！”你说着递给我一束花。当我还没会过意来、正茫然不知所措的时候，你用非常自然的态度拜托小正说，“粗劣的瓶子也没关系，可以借小云雀用吗？”小正便点头去拿花瓶。啊，我真的好像在做梦一样，搞不清楚到底怎么回事，不禁脱口问了奇怪的问题：

“你从前就认识小正？”

“不是通过你的信知道的？”

“对哟！”我们两个还因此相视大笑了呢。

“你马上就看出来她是小正？”

“我一眼就看出来了，感觉比我想象的还要好。”

“比如说？”

“真烦人，你还是很在意她嘛。她并没有我想的那么粗俗，只不过还是孩子罢了。”

“是这样吗？”

“可是，还不坏啊！只是骨架瘦了点。”

“是这样吗？”

我感到心情愉快。

小正拿来了细长的白色花瓶。

“谢谢，”你接过来后便随手把花插进瓶里，“等一下再拜托阿竹重新插一遍吧。”

你那样说实在有点不妙啊。即使你后来马上从口袋里拿出那个小辞典送给小正，小正的脸色也没有很高兴，只是默默地行礼就匆匆离开房间了。那正是小正不高兴的证据啊。小正才不是那种冷淡地行礼如仪的人。可是对你来说，除了阿竹以外的其他人完全不看在眼里，那也是没办法的事。

“今天天气不错，一起去二楼的阳台聊聊。现在是中午休息时间，所以没关系。”

“通过你的信，我知道谁是谁。我正是看准了中午休息时间才来的，加上今天是星期日，也有安抚广播。”

我们笑着走出房间、上了楼梯，那时候我们突然开始变得拘谨起来，一味地议论着天下国家。那是怎么回事？我们早已把生命托付给尊贵的上苍，并且做好心理准备要按照吩咐轻轻飞到任何地方，应该早已没有要议论之事，却彼此兴奋地发表所谓重建新日本的想法。男孩子不论是多么亲近的关系，久违地见面时好像就会像这样说些高深的事，急着想让对方认可自己这段时间的进步。到阳台以后，你也为了日本的初步教育不行而生气：“因为小时候接受了什么样的教育，就决定了那个人的一生，所以更应该安排优秀的大人物才对。”

“说得没错，只考虑报酬的人是不行的。”

“对呀、对呀！功利性的欺骗蒙蔽已经行不通了。已经受够了大人的算计了。”

“说得太好了。表面的故弄玄虚已经过时了，这一点不是早就看得

一清二楚了？”

你和我一样，都不擅长议论。不知怎么的，我们好像一直重复说着同样的事。

后来我们笨拙的议论似乎也渐渐断断续续，充满了像是“只不过”“总而言之”“无论如何”“结果”之类的词语而变得厌烦。那时阿竹突然出现在楼下玄关前的草坪上，我不禁喊了一声：“阿竹！”同一时间你也勒紧了裤腰带吧，那是什么意思呢？阿竹把右手放在额头，抬头看阳台笑着说：“什么事？”那时阿竹的样子真不坏。

“有个说非常喜欢阿竹的人，现在来到这里了哟。”

“别说了，别说了！”你说。其实那种时候只会说出“别说了，别说了”这种愚蠢的话。我也有这样的经验。

3

那时阿竹说了声“真讨厌”，然后便把头转了超过四十五度笑着对你说：“欢迎你来。”你就涨红着脸轻快地回礼，然后好像很不满地小声对我说：“什么嘛，她很漂亮啊。被你耍了。你信中只写她身躯庞大，是个壮硕的人，我才放心地称赞了一番。什么嘛，她不是个美人吗？”

“和你想的不一样？”

“不一样、不一样，完全不一样。你说庞大又壮硕，我以为像只马。什么嘛，说是身形修长也不为过，肤色也没有你说的那么黑呀！我不喜欢像她那样的美女，太危险了。”

正当你快速地说着时，阿竹轻轻鞠了个躬便转身往旧馆走。你急忙翻口袋拿出那本小辞典说：“等一下，你帮我叫住阿竹，我有个小礼物要送她。”

“阿竹！”我大声地喊住她。

“不好意思，我丢过去哟。这是小云雀托我带来的，不是我送的。”你一口气扔出可爱红皮辞典的那一刹那果然非常耀眼，我不禁暗暗佩服起你来。阿竹高明地在胸口接住你纯洁的礼物，转身向你道谢说：“感谢呀。”其实不管你怎么说，阿竹都明白那是你送的礼物。一面眺望着阿竹走向旧馆的背影，你叹着气说：“危险，她实在太危险了。”你的自言自语实在太过认真，我不禁觉得好笑。

“哪里危险了？就算两个人单独在暗暗的房间里也不会有事。我已经试验过了。”

“因为你是个大笨蛋啊。”你带着怜悯我的口气说，“你不知道怎么区分美女和丑女吧！”

我生气了。你才什么都不知道呢！如果在你眼中阿竹看起来那么美，那是因为你坦率的心反映了阿竹美丽的心。冷静地观察阿竹，她一点也不是美女，小正才更加漂亮。说起来，不过是阿竹高尚的品格使她看起来很美丽罢了。说到女人的容貌，我可是自认为比你的审美眼光更高明哪！但是那时候我认为因女人容貌有所争议是粗俗下流的，所以才闭口不言。怎么好像说到阿竹的事，我们就会闹起别扭来，气氛变得有些尴尬呢？这真的不好，请你相信我，阿竹不是美女，她一点也不危险。说什么危险，不是很好笑？阿竹只是和你一样，是个过于认真的人罢了。

那时我们默默地站在阳台上好一阵子，你突然说我隔壁床的越后狮子是知名诗人大月花宵，阿竹的事便被我抛在脑后了。

4

“怎么可能！”我好像在做梦。

“好像是真的。刚刚我瞥了一眼就吓了一跳。我哥哥他们全都很崇拜他，所以我从小就看过他的照片。我曾经也很迷那位诗人，你应该也听过他的名字吧？”

“我当然知道。”

虽然我不擅长写诗，但大月花宵那首姬百合的诗跟海鸥的诗我都很熟，直到现在还会背诵。这几个月来那首诗的作者竟睡在我隔壁床上，真是无法置信。虽然我对诗一点也不懂，但你也知道，尊敬天才诗人这件事我可是一点也不落人后。

“那个人竟然是……”有好一阵子我都感慨万千。

“没有啦，还不确定。”你有些惊慌失措，“刚刚我只是稍微看了一眼。”

总而言之，我们决定要更仔细地观察。终于到了星期日的安抚广播时间，我们回到楼下的“樱之间”。越后狮子正闭目养神，我却觉得他看起来比任何时候都要了不起，宛如一只沉睡的狮子。我们俩互看一眼，悄悄点了点头，两个人都不禁深深叹了一口气。由于太过紧张，我们什么都说不出来，只是背对着窗户，默默站着聆听唱片播放。当节目终于进行到那天的高潮，就是助手们开始二部合唱《奥尔良少女》时，你的右肘用力撞了我的侧腹一下，非常兴奋地低声说：“这首歌的歌词是花宵先生写的。”我一听也想起来了，这首歌是花宵先生的杰作，少年杂志曾附上插画大肆介绍，在我小时候很流行。我们偷偷注视越后狮子的表情，在这之前他轻轻闭上眼仰躺在床上，当《奥尔良少女》的合唱响起，他就睁开眼睛，稍微从枕头上抬起头注意听，最后又筋疲力尽地躺下闭上眼。啊，我看到他闭上眼后似乎非常悲伤地微微笑了。你右手握拳，做了一个宛如打空气般的奇妙动作后又来和我握手，我们就这样一笑也不笑，紧紧地握了手。现在回想起来，那握手到底是什么意思呢？虽然有些莫名其妙，但那时候心情实在激动，就算握个手也好，没办法

什么都不做。你和我都非常兴奋，当《奥尔良少女》唱完时，你用奇怪的沙哑声音说：“那么我就失陪了。”我也点头表示同意，送你到走廊上后两人同时大叫：“没错就是他！”

5

到这里为止的这些经过你都知道。跟你分手后，我一个人回到房间时心情已不再兴奋，反而害怕得脸色苍白。我故意不看越后狮子，仰躺在床上，心中奇妙地混杂了不安、恐怖、焦躁等无法平静的心情。无论如何再也无法忍受，我终于脱口小声叫唤：“花宵先生！”

没有回答。我下定决心转过脸去看花宵先生，他正默默地开始做屈伸运动。我也慌张地开始运动，打开双脚呈大字形，一面从小指开始折两手手指一面说：“那首歌是谁作的，他们应该什么都不知道就唱了。”我竟意外地沉着问道。

“作者什么的，被忘记也没关系。”他平心静气地回答。我越来越觉得这个人就是花宵先生没错。

“过去我失敬了，刚才朋友告诉我，我才知道。那位朋友和我从小就喜欢您的诗。”

“谢谢。”他认真地说，“不过现在当越后狮子比较轻松。”

“为什么最近您不写诗了呢？”

“时代不同了呀！”他说着便呵呵笑了起来。

我一时心中激动，无法随便说出敷衍的话。有片刻两人都默默地继续运动。突然越后狮子生气地说“不要在意别人的事！你最近太狂妄了！”把我吓了一大跳。到目前为止，越后狮子从来没有用如此粗鲁的口气对我说话，总之只能快点道歉了事。

“对不起，我不会再提了。”

“就是这样，什么都不要再说了。你根本不懂，什么都不懂。”

真是，状况变得实在尴尬。所谓的诗人真是可怕，根本不知道做什么会得罪他。那天一整天我们没有再说半句话。当助手们来摩擦时，向我说起各种事，我始终绷着一张脸不太回话，心里却很想告诉小正隔壁的越后狮子其实是《奥尔良少女》的作者，想吓一吓她因此坐立不安。可是越后狮子要我什么都不要说。唉，没办法，昨晚我只好忍耐着。

但是没想到今天早上，竟然爽快地和被我激怒的花宵先生和解了，让我松了一口气。早上越后狮子的女儿久违地来探望他。她名叫清子，年纪和小正相仿，是个瘦瘦的、脸色很差、眼角上翘的温顺女孩。我们刚好正在吃早餐，他女儿打开带来的大包袱说：“我做了一些佃煮(注)来。”

“是吗？我现在就要吃一点，拿出来吧。再拿一半给隔壁的小云雀先生。”

咦？在这之前，越后狮子称呼我不外是那边的夫子、书生或小柴君，像小云雀先生这样亲昵得很奇怪的称呼还是头一遭。

6

他女儿拿着佃煮走来我这里。

“您有容器可以装吗？”

“有，不，”我惊慌地说，“在那边的架子上。”当我边说边要从床上下来的时候，他女儿蹲下身从我床下的架上拿出铝制便当盒。

“对，就是这个。不好意思。”

她蹲在床边，一面将佃煮放到便当盒里，一面问我："您要现在吃吗？"

"没有。我已经吃完早餐了。"

他女儿把便当盒收进原先的架上，站起身说："啊，好漂亮。"称赞了你随手乱插的那把菊花。

你那时多嘴说什么要阿竹重新插一遍，害我之后也不好意思去拜托阿竹。拜托小正也好像太刻意了，那把花最后就那样摆着。

"昨天朋友随便插了就走，也没人帮我重新插好。"

越后狮子的女儿窥视着他的脸色。

"帮他插好吧。"越后狮子好像也吃完了，一边用牙签剔牙，一边笑嘻嘻地说。今天早上他心情太好，反而让人害怕。

他女儿红着脸，迟疑地走向我床头。她把菊花全部抽出来，开始重新插花。能让这样一位善良的人重新帮我插好，我也非常高兴。

越后狮子盘腿坐在床上，好像很开心地看着女儿漂亮的插花技巧，自言自语地说："再来写诗吧。"

我不敢再乱说话，怕他又大吼大叫，因此没说话。

"小云雀先生，昨天不好意思。"他偷偷地缩了缩脖子。

"不不不，都是我说了狂妄的话。"

真的没想到能这么爽快地和解。

"再来写诗吧。"他又说了一次同样的话。

“请写吧，真的，就算是为了我们写也好。像您那样轻巧又纯洁的诗，是我们现在最想读到的。虽然我不是很清楚，比如像莫扎特的音乐那样，轻快又高尚澄澈的艺术，是我们现在所追求的。那种动作反常得夸张或是装作深刻的东西，已经太陈腐，早就过时了。难道没有诗人歌颂祝融之灾后的遗迹角落里生着的青草之美吗？我这并不是逃离现实，苦难我已听过太多，我们已经能面对一切都不动摇。我不会逃避，我已经把这条命交给上苍，现在感到一身轻。这样的我们，能完全合乎我心情的唯有笔触畅快宛如流动清泉般的艺术，现在我只觉得这是真实的。我是不要生命也不要名声的家伙，若非如此绝不能渡过这难关。正合乎那句，看那天空的飞鸟，主义什么的不是问题，想要用那种东西来欺瞒，已经没有用了。光看笔触就能明白那个人的纯粹度，问题正是笔触、音律。如果不高尚澄澈，全都是假的。”

我努力说着我不拿手的道理，说完后就觉得很难为情，觉得不应该说这些。

7

“那种时代真令人怀念啊。”花宵先生用毛巾擦拭鼻头，仰躺下来，“总之要赶快离开这里才行。”

“对呀，对呀。”

自从我来到这道场，第一次感到有些焦虑，希望可以赶快长成健壮的身体。说起来虽有些惶恐，我却觉得上天的潮流缓慢得令人着急。

“你们不一样。”果然是诗人，似乎敏锐地察觉到我的心情，“不必着急。只要平心静气地在这里生活，一定会痊愈的，然后就能好好地为重建日本尽一份心力。但是我已经上了年纪……”他话正讲到一半，他女儿好像把花插好了，开朗地说：“好像变得比之前更不好啦！”然后走近他床边，非常小声又气呼呼地说，“爸！你又在发牢骚了。现在不流

行那个了啦！”

“追叙吾过往已不见容于世了啊！”越后狮子如此说着，但仍非常开心地笑嘻嘻。

方才莫名的焦躁也被我忘得一干二净，我带着极为幸福的心情微笑了。

你知道吗，崭新的时代确实已然来临，如羽毛般轻盈，又如白沙上浅浅潺潺流动的小河般清冽。

芭蕉[注]在晚年称之为“轻快[注]”，并将它高高置于“闲寂”“幽雅”“余韵”之上，这是听中学校的福田和尚老师说的。像芭蕉那样的名人，在晚年终于感受、憧憬的那种最高心境，我们竟不知不觉就自然达到，实在无法不想要夸耀。这个“轻快”绝对和轻薄不同，若非舍弃欲望和生命，绝无法明白此心境。是痛苦地努力、流尽了汗水后，吹过来的一阵微风。是诞生于混乱的世界、从窘迫困境中伸展着透明羽翼的轻巧之鸟。不明白这道理的人将永远被摒除于历史潮流之外，被留下来。啊，一切都将陈腐消逝。你知道吗，这没有什么道理。失去所有、舍弃所有的人，他的平安正是那“轻快”。

早上对越后狮子说了极为笨拙的艺术论，之后便感到非常难为情，不过我发现他女儿似乎默默地支持我们，让我又大有自信，再度燃起作为新男人的干劲，尝试补充之前的说法。

顺带一提，你在本道场的风评亦甚为良好，尽可大大开心。你来短暂访问本道场，这道场里的气氛就算说是突然变开朗也不为过。首先，花宵先生就年轻了十岁。阿竹和小正也说向你问好。小正说你“眼睛很漂亮，好像天才哟。睫毛长长的，每次一眨一眨的时候，好像可以听见啪嗒啪嗒的声音。”小正说的话总是太夸张，不要相信比较好。再介绍一下阿竹的评论好了，希望你不要太过正经，带着平常心听听就好。阿

竹说你“和小云雀是好搭档”。

只有这样，但她是红着脸说的。完。

十月二十九日

阿竹

1

谨启。今天有个悲伤的消息要告诉你。说是悲伤，其实是“爱慕”两字但念作悲伤，像这样奇妙心情的悲伤。阿竹要出嫁了。至于她要嫁给谁呢，就是场长，这里健康道场的场长，嫁给医学博士田岛。今天我从小正那里听说了这件事。

呃，还是从头说起。

今天早上，妈妈带了一大堆我的换洗衣物什么的来道场。她每个月会来两次，整理我的衣物。妈妈窥看着我的脸，逗着我说：“开始想家了吧？”每次都这样。

“或许。”我也故意说谎，每次都这样说。

“听说今天会送妈妈到小梅桥呢。”

“谁？”

“哈，是谁呢？”

“我吗？我可以外出了？批准了？”

妈妈点了点头。

“不过，如果你不想也没关系。”

“怎么会不想，我现在一天可以走十里路呢。”

“或许吧。”妈妈模仿我说。

时隔四个月，我脱下睡衣换上飞白花纹的和服和妈妈一同走到玄关，便看见场长两手放在后面默默站着。

“可以走吗？身体感觉怎么样？”当妈妈这样自言自语地说着笑了起来，场长却一笑也不笑地说出冷笑话：“男生年满一岁就会站起来走路了。我派一位助手跟你们去。”

小正穿着白色护士服，披着一件茶花图案的红外套，从事务所小跑步出来，慌慌张张地向妈妈粗疏地行了个礼。跟我们去的是小正。

我穿着新的低齿木屐，第一个往外走。低齿木屐奇怪地沉重，让我脚下踉跄。

“哎呀呀，好会走。”场长在后面拍手喝彩。比起爱，他的口气更让我感到冷淡的强烈意志。我才不会泄气呢！感觉好像被骂，我感到气馁。我头也不回地匆忙走了五六步，场长又在后面说：“一开始要慢慢走，一开始要慢慢走。”这次很明显是用斥责的严厉口吻说的，话里的关爱反而让我感到开心。

我慢慢地走，妈妈和小正小声地说着话，跟在我后面。通过了松树林，走到了柏油县道，我感到轻微的晕眩而停下脚步。

“好大，这条路好大。”柏油路只是在柔和的秋阳照耀下一片亮闪闪的，我却觉得它瞬间看起来宛如汪洋大海般。

“没事吧？”妈妈笑着说，“还是下次再拜托你送我吧。”

2

“没什么，没什么，”我故意让低齿木屐大声发出咔嗒咔嗒的声音，“已经习惯了。”刚说完话就有一辆大卡车从我身后呼啸而来，害我不禁“啊”地一声大叫。

“好大呀，卡车好大呀！”妈妈立刻模仿我的口气捉弄我。

“不大但是很强。马力很强，应该有十万马力。”

“是吗？刚刚那是原子弹卡车喽！”妈妈今天早上也很爱闹。

慢慢走着走着，来到小梅桥公交车站附近时，我听到了非常意外的事。妈妈和小正边走边东拉西扯了一阵子，“我听说场长先生最近要结婚了？”

“是。和那位竹中小姐，就要结婚了。”

“和竹中小姐？就是那位助手？”妈妈似乎也吓了一跳。我更是百倍惊吓，感觉被十万马力的原子弹卡车撞倒般冲击。

妈妈很快就平静下来，说：“竹中小姐很不错呢。场长先生果然好眼光。”然后开朗地笑了，她没有继续追问下去，稳定地转到别的话题。

我已记不清楚在车站和妈妈道别的情形，只觉得眼前一片模糊，心脏好像怦怦地跳个不停。那心情真是让人受不了。

我要坦白，我喜欢阿竹，从一开始就喜欢。小正根本不值得一提。我试着要忘记阿竹，故意接近小正，努力想要喜欢小正，却一点用也没有。我给你的信中写了一堆小正的优点和很多阿竹的坏话，那绝对不是

要欺骗你，我以为那样写可以消除我心中的爱慕。就连我这样的全新之人，一想到阿竹总觉得身体沉重、臂膀萎缩，变成宛如猪尾巴般无聊的男人。我想尽办法，就算是为了全新男人的名誉，也要干脆地整理心情，对阿竹不能再有所眷恋。我不断对我自己说，阿竹只是一个很好的人、像只大鲷鱼、不会买东西等等，说了她许多坏话。你能明白我的苦衷吗？我暗地里期待你赞同我并一起说阿竹的坏话，或许我真的会讨厌阿竹而变得轻松也说不定。但事与愿违，你也沉迷于阿竹的魅力，害我不知如何是好。所以我改变战术，故意大肆称赞阿竹，然后说是无关情欲的友爱，是新型的男女交友之类的，试图要牵制你，这就是到目前为止的经过、可悲的真相。说我没有情欲，其实居心叵测，那真可说是心猿意马、卑鄙无耻啊！

3

你曾说阿竹是个大美人，我当时急忙否定，那是因为我也认为阿竹是个大美人啊！当我来到这道场的第一天，我第一眼看见她就这么想了。

你知道么，像阿竹这样才是真正的美人。那天在洗手台苍白电灯泡的模糊照射下，于黎明前微妙气氛的黑暗深处，悄悄地蹲下擦拭地板的阿竹，简直美得可怕。并不是我嘴硬，那次因为是我才忍耐得住，换作其他人处在那样的情况下，一定会犯下什么罪。女人是妖魔，乐舞队经常这么说；或许女人会在不知不觉中一时失去人性，变成了妖魔也说不定。

到现在我终于能坦白，我爱上了阿竹。爱情跟思想的新旧毫无关系。

和妈妈道别后，我膝盖打战地走着，终于忍不住想喝水：“找个地方休息一下！”说这话的声音沙哑得连自己都吓了一跳，像是某人在远方喃喃自语。

“你累了，再走一会儿就有栋房子可以休息，我们也常常去那里歇脚。”

小正带领我进入一栋大战前曾是食堂的屋子，阴暗又宽广的泥土地面上堆放着脚踏车和装炭的稻草包之类的东西，角落里则放了一张简陋的桌子和两三张椅子。那张桌子旁边的墙上挂了一面大大的镜子，诡异又阴森地发出白光，令我印象深刻。这栋房子在不做生意之后，似乎还会提供茶水给熟识的人，道场的助手们外出时便会来这里闲聊偷懒。小正熟练地走进里面，拿来装有粗茶的陶壶和茶碗，我们两人便在镜前的桌子相对而坐，一起喝着微温的粗茶。我深深叹了一口气，感到心情比较轻松些了。

“听说阿竹要结婚了？”我终于能用轻松的口气说出来。

“对呀！”小正最近也不知为何有些落寞，她好像感到寒冷般缩着肩膀，两眼直直看我，“你……不知道吗？”

“不知道。”当下我眼眶一热，感到窘困而低下头。

“我懂，阿竹也哭了。”

“你在胡说些什么，”小正那沉郁的口吻令我厌烦无比，不禁火冒三丈，“不要随便胡说八道！”

“我才没有胡说呢！”小正也眼眶含泪，“所以我不是告诉你了吗？不可和阿竹好。”

“我才没有和阿竹好，不要说得好像你很了解似的，让我厌烦得不得了。阿竹要结婚是好事，可喜可贺。”

“别这样，我都知道。你不要再敷衍我了。”小正的泪水从大大的眼睛里满溢出来，沿着睫毛，扑簌簌地从脸颊淌下，“我都知道，我都知

道。”

4

“别说了，没意义。”我想若让人看见这一幕可不行，“什么意义也没有。”重复说的这句话，我也不觉得有什么意义。

“小云雀真是个漫不经心的人啊。”小正用指尖擦去脸颊上的泪，微微笑着说，“竟然到现在都不知道场长和阿竹的事情。”

“我才不知道那种下流的事情。”我突然感到非常不愉快，想要狠狠揍他们几拳。

“什么事很下流？结婚是下流的事情？”

“不，才不是那样……”我结巴了，“从以前，就……”

“哎呀，真讨厌。才不是那样呢。场长是很正派的人，他没对阿竹说什么，是直接去拜托阿竹的父亲。听说阿竹的父亲现在疏散到这附近来了。后来阿竹的父亲跟她提起这件事，阿竹就哭了两三个晚上呢，她说不想嫁人。”

“那就好。”我轻松多了。

“为什么好呢？因为她哭了？真讨厌哪，小云雀。”她笑着说，脸向旁边倒，眼睛里的光彩奇妙得生气勃勃，并伸出右手，在桌上紧紧握住我的手，“阿竹是因为喜欢小云雀才哭的，真的。”她说完又更用力地握了一下。我也莫名其妙地回握了一下，是一次没有意义的握手，我马上觉得可笑而抽回手，像是要掩饰难为情地说：“我帮你倒茶。”

“不用了。”小正低下眼，有些胆怯却又决绝，不可思议地拒绝了我，“那我们走吧。”

“嗯。”

她轻轻点头，抬起头来。那张脸很美，绝对很美。完全没有表情，鼻翼两侧像是因疲倦生出细微的皱纹，下唇微张，大大的眼睛凛冽澄澈。有些苍白的脸看起来非常优雅——这种优雅，只属于完全舍弃一切的人。小正也痛苦过了，终于摇身一变成为能展现透明清澈、无欲又崭新之美的女人。这也是我们的同伴，跻身于新造的大船，无心又轻快地沿着上天潮流前进，悠悠的“希望”之风，吹抚过脸颊。那时我惊讶于小正脸庞的美丽，想到了“永远的处女”一词。平常觉得可憎的那词汇，在那时候却一点也不可憎，感到真是非常新鲜。

听到土气的我使用“永远的处女”这种时髦的词汇，或许你会觉得可笑，但那时候小正那高尚的脸真的拯救了我。

阿竹的结婚也变得像是很久以前的往事，身体突然轻盈起来。放弃什么的，并不是那种意志上的东西，而是感到眼前的风景在转瞬间越来越远，好像倒过来看望远镜那种变小的感觉。心中已不再有任何牵绊，如此一来，我心中只剩下自我完成、爽快的满足感。

5

我们站在那栋像是食堂般的屋子前，抬头望着晚秋澄澈的蓝天中回旋的美国军机。

“它飞来飞去好像很无聊。”

“嗯啊。”小正微笑了。

“但是飞机这个东西的外形，有种新式的美丽。是因为没有任何多余的装饰吗？”

“对呀。”小正小声地说，像小孩子似的天真地目送着飞机离开。

“没有多余的装饰，真好。”

那不仅仅是指飞机，更是暗地里对于小正宛如发呆般的率真姿态之感想。

我们两人默默走着，我注意着路上遇到的女人脸孔，一个个端详。虽有程度上的差异，但现今女人的脸看起来都像小正一样有种无欲、透明之美。女人变得更有女人味了，但并不是说可取代大战前的女人，而是通过战争苦恼的崭新“女人味”。要怎么说才好？宛如黄莺在初冬啁啾鸣叫的美，这样说你应该就能明白。换句话说就是“轻快”。

回到道场时已快到午餐时间，来回走了半里以上，果然令我感到疲倦。连换穿睡衣都感到麻烦，外套没脱我就倒在床上，直接打起瞌睡来了。

“小云雀，吃饭了。”

我微微睁开眼一看，竟然是阿竹端着餐盘笑着站在那里。

啊，场长夫人！

我马上跳起来说：“哎呀，对不起！”不知不觉轻轻低下头。

“快醒醒，你这个爱睡懒觉的人。”她好像在喃喃自语，把餐盘放在床头边，“哪有人像你这样穿着和服睡觉的？现在要是感冒就糟了，赶快换上睡衣。”她皱起眉头，似乎不太高兴地说着，边从床下抽屉中取出睡衣，“真是让人费心的少爷啊！过来，我帮你换上。”

我下床解开布腰带。阿竹和平常看起来没两样，感觉和场长结婚什么的像是骗人的。什么嘛，我刚刚打瞌睡做梦了。妈妈来看我是梦，小正在那个像食堂的房子里哭是梦，有一瞬间我因这么以为而感到高兴，但事实并不是这样。

“这件飞白花纹的和服很不错呢。”阿竹帮我脱下和服，“很适合小云雀。小正真幸运，回来的时候可以和你一起去老婆婆那里喝茶。”

果然不是梦。

“阿竹，恭喜你。”我说。

阿竹没有回答，默默地从身后为我披上睡衣，把我的手放进睡衣袖口，然后紧紧地、用力地掐我的手腕。我咬紧牙根忍住了痛。

6

若无其事地换好睡衣之后，我开始用餐，阿竹则坐在旁边折叠我那件飞白花纹的和服。我们彼此都没说一句话。过了一会儿，阿竹非常小声地吐出一句：“原谅我。”

我感觉这句话包含了阿竹所有的心思。

“真是过分的家伙。”我一边吃，一边模仿阿竹说话的口音低声说道。我感觉这句话也包含了我所有的心思。

阿竹哧哧笑了起来，说：“谢啦。”

我们就这样和解了。我心里变得想为阿竹的幸福祈祷。

“你会在这里待到什么时候？”

“到这个月底。”

“帮你办送别会？”

“噢，真讨厌！”

阿竹夸张地打了个冷战，迅速将折好的和服收进抽屉，若无其事地

走出房间。为什么我身边全都是这么爽快的好人呢？现在我正一面听着下午一点的讲课，一面写着这封信。你猜猜今天的讲课广播是谁？你一定会大吃一惊——是大月花宵先生。最近大月先生在本道场受欢迎的程度可一点也不夸张，已经不能用什么越后狮子之类失礼的绰号称呼他了。被你发现以后，我忍耐了两三天不告诉任何人，最后终于忍不住偷偷告诉小正，随即一传十、十传百。不管怎么说，光是《奥尔良少女》的作者这件事就被无条件地尊敬。听说场长巡房的时候，也向花宵先生道歉说过去有眼不识泰山呢。

不仅新馆，连旧馆的塾生们也纷纷拿来诗、和歌、俳句的修改委托。但是花宵先生并没有突然摆起架子来，一点也没有那种肤浅的举止。他还是原来那位寡言的越后狮子，塾生们的诗歌修改大多是由乐舞队代劳。乐舞队最近极为得意，自诩为花宵先生的大弟子，一脸煞有介事的样子，接二连三地随意修改别人苦心写出的作品。今天是花宵先生第一次受办公室委托讲课，主题是“献身”。像这样透过扩音器聆听，感觉像是听着极为高贵之人训诫一般，心情也为之严肃起来——真的是非常沉稳、有威严的声音。或许花宵先生是位比我想象的还要更加伟大之人也说不定，谈话内容果真极好，一点也不陈腐。

所谓献身，绝非只是一味地因绝望的感伤而糟蹋自己，那就大错特错了。所谓献身，是要华丽且永远地活下去，人通过这纯粹的献身而长存。但献身时并不需要任何打扮装束，应该就是现在、以原有的样貌奉上一切所有——拿铁锹的农人，就应该以拿着铁锹的农人姿态来献身，不可以欺瞒自己的样貌。献身不容许有一丝犹豫，时时刻刻都必须献身。下功夫研究应如何完美地献身，是最没有意义的事。他强而有力地谆谆教诲，我一面听着，不知脸红了多少次。到目前为止，我不断说自己是全新的人，似乎有些张扬过头了。我太讲究献身时的打扮装束，感觉有点太在意外在形式。全新之人的广告牌，就到这里痛痛快快地撤下吧。我的周遭已变得和我一样明亮。到目前为止，我们所到之处总是随着自己的到来渐渐地明亮起来不是吗？往后什么都不必说，不急不徐地

以极为理所当然的步调直直向前走吧。这条路将通往何处，可询问延伸的植物藤蔓。

藤蔓会这样回答：“我什么都不知道，但延伸的方向会有阳光。”

再会。

十二月九日

---

1.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菲律宾、美国及澳大利亚军队在麦克阿瑟将军领导下，于1944年10月17日至12月31日进攻位于菲律宾中部的雷伊泰岛，目的是消灭由日军山下奉文大将指挥的日本军队。此战役后为解放整个菲律宾群岛、建立菲律宾之民主及结束日本在菲律宾三年多的统治拉开了序幕。
2. 丁，距离单位。六尺为一步，六十步为一丁。后加入公制，1891年定一点二公里为十一丁，故一丁约一百九十点零九米。
3. 都都逸，起于江户末期，是一种和三味线一同演唱的俗曲，主要以男女之间的恋爱为题材。至明治时期逐渐转为远离歌曲形态的文学形式。
4. 乐舞队（kappore），原意是配合俗谣、俗曲跳舞的一种滑稽舞蹈。
5. 土笔，即“问荆”（学名：Equiseti arvense），又名杉菜。杉菜的孢子茎从土里长出，形状似毛笔，故名。生于潮湿土壤，孢子茎可食用。
6. 日本平安时代武将平清盛也是秃头，所以才取绰号“清盛”暗指秃头。
7. 杉田玄白（1733—1817），日本江户时代的兰学医生，主办医学私塾天真楼，曾翻译《解体新书》。
8. 《兰学事始》是1815年八十三岁的杉田玄白回想草创兰学时，写给大槻玄沢的手记。分为上下两篇。
9. 铃虫，一种蟋蟀，分布在日本，因鸣叫声像铃声，所以称作铃虫。
10. 鲱鱼，俗名臭肉鰛、鰛仔，鱼身细长，可食用，肉腥易腐烂，不利鲜食，适合晒成鱼干。
11. 意指平常很健康的人（鬼）竟罕见地生病（得霍乱）了。
12. 五尺二寸约一百五十七点五八厘米。
13. 束脚裤，一种女性的劳动用裤子。裤身宽松，脚踝处束口为其特征，可将和服衣摆或上衣塞进裤中，因此适合各种劳动。
14. 达尼尔·达黎欧（Danielle Darrieux），1917年生，法国女演员，著名电影作品有《魂

断梅耶林》《红与黑》《洛城故事》等。

15. 上面描写的是日语发音的口形，因此和中文语句的口形不同。

16. 四百钱约等于一点五公斤。

17. 荞头，即薤，又名藠头、薙头、小蒜、薤白头、野蒜、野韭等。

18. 出自《论语·为政》：“子曰：《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意思是用一句话来说明《诗经》三百篇，就是心无邪念。

19. 小林一茶（1763—1827），日本著名俳句诗人。

20. 出自《万叶集》，大伴骏河麻吕之作。意思是“许久未见，近来可好？不知是否平安？让我牵挂的你”。

21. 鬼门指常常发生厄运或灾难的场所及状况，不祥之地。

22. 幡随院长兵卫，本名为塚本伊太郎，江户时代前期之町人。他是町奴的首领，被称为日本侠客的始祖。

23. 助六，江户时代前期的侠客。据说住在江户浅草的花川户，以侠义心肠闻名，但不确定实际上是否真有此人。

24. 鼠小僧次郎吉（1797—1832），是江户幕府晚期有名的盗贼，专门偷窃大名的宅邸。本名次郎吉，因动作敏捷而被称为鼠小僧。在讲谈、小说等作品中多被描绘成救济贫民的义贼。

25. 此指前日本首相鸠山由纪夫的祖父，鸠山一郎。“鸠”在日文中有“鸽子”之意。

26. 出自《马太福音》六章二十六节，原文是“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

27. 藩阀，指明治维新后，出身于有力特定藩之人独占了政府要职所结成的政治性派阀。

28. 形容君子迁善去恶，更见其美德。语出《易经·革卦·象曰》：“君子豹变，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顺以从君也。”后亦用以比喻人由贫贱而显达。

29. 出自《马太福音》八章二十六节。

30. 在日本宪法中，相对于由国民选出的众议院议员，还有从贵族、天皇任命的官僚、大学教授等知识分子或高额纳税者中选出的贵族院议员，当时的人们带着敬意将这些代表国民参与政治的众议院议员称为代议士。战后的日本宪法废除了贵族院，诞生了由选举产生的议员所组成的众议院，因此所有国会议员成为“代表全体国民”（四十三条一项）之民选议员。今日亦以代议士称呼众议院议员，参议院议员一般并不称为代议士。

31. 俗称阴部无毛之人为白虎。

32. 日语中“雀”为麻雀之意。

33. 十和田湖是位于本州东北部的火口湖，就地理方位来说是看不到富士山的。

34. 佃煮是一种日本家庭的传统烹调方式，亦可引申为以这种方式所烹调出来的食品。一般视为佐饭的小菜，常使用海鲜制作，味道咸中带甜。

35. 松尾芭蕉（1644—1694），是日本江户时代前期的一位俳谐师的笔名。普遍认为是他把俳句这一艺术形式推向顶峰。

36. 松尾芭蕉晚年领会的俳谐理念：在日常生活题材中发现新的美，并直率平淡地表现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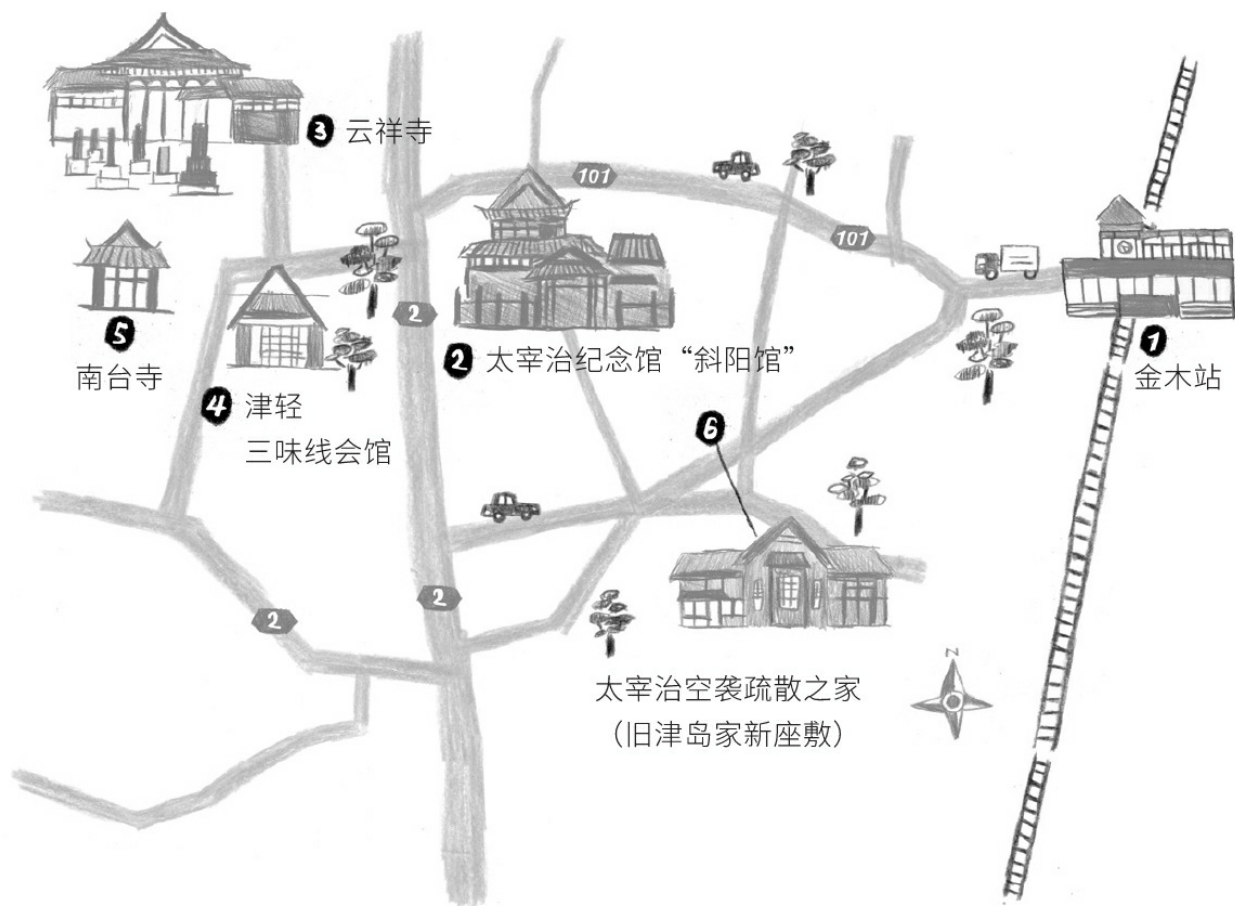
太宰治文学小旅行

津轻·金木町散步

青森县北津轻郡金木町是太宰治的故乡。1907年，亦即太宰治出生前两年，父亲津岛源右卫门在此修建了一幢日西合璧、歇山顶式的建筑。这所豪华宅邸，便是太宰治上中学前居住的老家。这幢建筑经历两次转手，取太宰治小说《斜阳》之题，命名为“斜阳馆”，在2004年已被日本政府指定为国家重要文化遗产，陈列了太宰治的亲笔原稿、书简、生前使用过的书写用具等物品。

通往金木町一种重要的交通方式，就是津轻铁道，它有着大名鼎鼎的依照时节不同而安排的列车：夏日“风铃列车”、秋日“铃虫列车”，以及冬日“暖炉列车”。建议欲前往斜阳馆“朝圣”的太宰治迷们，抵达日本青森县五所川原站（因是JR与津轻铁道的交汇点，有多种大众交通方式可以到达）后，转搭津轻铁道，在金木站下车。

若有两到三个小时的时间在金木町转悠一下，接下来可以到“云祥寺”走走——云祥寺是太宰治小时候的保姆阿竹常带他来的地方。接着前往津轻三味线会馆，听听传统乐器演奏节目。再到津岛家的家寺“南台寺”，那时津岛家捐赠的钟楼，挺过了“二战”时的空袭乱世，至今仍屹立于此。



+津轻郡金木町

建议路线：

津轻铁道①金木站➡②太宰治纪念馆“斜阳馆”➡③云祥寺➡④津轻三味线会馆➡⑤南台寺➡⑥太宰治空袭疏散之家（旧津岛家新座敷）

离开金木町前，别忘了还有1922年建造的“旧津岛家新座敷”。相较于“斜阳馆”中的一切，这属于太宰治少时的生活痕迹。旧津岛家新座敷当初是作为太宰治长兄文治夫妇的新居，1944年，太宰治夫妇躲避战乱空袭，才暂居于此，在此期间，太宰治还曾写作《潘多拉的盒子》。

东京·三鹰市散步

太宰治自三十岁时与妻子搬到东京三鹰后，在此定居直到辞世。本町通一带，景心亭是他的故居。生命的最后几年，太宰治的生活路线几乎都在这里。太宰治文学沙龙便成立于三鹰市，2009年落成，展示其相关史料并定期举办读书会、朗读会等。若是进了文学沙龙，别忘了买一份“太宰治地图”，按图索骥，寻访他生活过的痕迹。

附近的玉川上水为太宰治了结生命的地方。1948年6月13日，太宰治与情人山崎富荣投水殉情。一周后，在6月19日太宰治生日当天，两人的遗体才被人发现。据说现场还有太宰治激烈挣扎的痕迹，引起了许多揣测，至今未有定论。太宰治被安葬在附近的禅林寺，在每年6月19日举办“樱桃忌”。也有许多太宰治迷，选择在这天，一定要来三鹰市走一趟。



+东京三鹰市

建议路线：

①三鹰车站➞②太宰治文学沙龙➞③井心亭➞④玉川上水➞⑤禅林寺

太宰治小传与重要作品年表



感到抱歉的〔人生胜利组〕

这位本名为津岛修治的男子，1909年出生于日本青森富裕士绅望族，身形修美、文采早发，理应是一个“人生胜利组”的典范。然而，犹如他所言，“出生时就是人生的高峰”，尔后他的人生轨迹，周旋于女人与生命的课题之间，不断盘旋。多次自杀、殉情而未能死亡的经历，反映在他日后的作品当中。

既以“生而为人，我很抱歉”之念长存心中之人，面对已生之生命，为何选择终结？而选择死亡失败之后，又何能“赖以为生”活下去？直至生命终了的那一刻，唯有文学他未曾抛开远去。

1948年，太宰治在留下最后一部未竟之作后，在东京玉川上水与情人山崎富荣殉情，结束了传奇的一生。然而，他赖以为生的热血，还在字里行间汩汩流动。